

ZHAOWEI

股票代碼：003021.SZ

股票代碼：2692.HK

跨山海 启新航

SET NEW
SAILS

ACROSS
SEAS

2025

年度報告
ANNUAL REPORT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Zhaowei Machinery & Electronic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目錄

公司資料	2
釋義	4
董事長報告書	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9
董事會報告	52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68
企業管治報告	75
獨立核數師報告	99
合併損益表	105
合併綜合收益表	106
合併財務狀況表	107
合併權益變動表	109
合併現金流量表	11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14
五年財務概要	200



董事

執行董事

李海周先生(董事長)
謝燕玲女士(副董事長)
葉曙兵先生
李平先生

職工代表董事

陸志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新梅女士
周長江博士
林森先生

審計委員會

郭新梅女士(主席)
周長江博士
林森先生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周長江博士(主席)
郭新梅女士
葉曙兵先生

提名委員會

郭新梅女士(主席)
周長江博士
李海周先生

戰略與ESG委員會

李海周先生(主席)
謝燕玲女士
葉曙兵先生
李平先生
周長江博士

合規顧問

國信證券(香港)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1座
32樓3207-3212室

中國註冊辦事處

中國
深圳市
寶安區
燕羅街道
燕川社區
燕湖路62號
辦公樓101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深圳市
寶安區
燕羅街道
燕川社區
燕湖路62號
辦公樓101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19樓1910室

聯席公司秘書

牛東峰先生
鄭彩霞女士(ACG HKACG)

授權代表

李海周先生
鄭彩霞女士

公司資料

H股證券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香港法律顧問

貝克•麥堅時律師事務所
香港
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14樓

中國法律顧問

上海市錦天城(深圳)律師事務所
中國
深圳市
福田區福華三路
卓越世紀中心
1號樓21-23層

國際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及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項下之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中國核數師

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中國
上海市
南京東路61號4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深圳福永支行
中國
廣東省深圳市
寶安區福永鎮
福永大道349號1層

寧波銀行深圳分行

中國
廣東省深圳市
福田區金田路
皇庭大廈首層

股份代號

A股：003021(深圳證券交易所)
H股：2692(香港聯交所)

本公司網站

<http://www.szzhaowei.net>

報告日期

2026年3月30日

釋義

於本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或詞組具有以下涵義：

「2024年股票激勵計劃」	指	於2024年8月7日舉行的第三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及於2024年8月28日舉行的本公司第二次臨時股東會上批准的股票激勵計劃
「A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並以人民幣買賣
「A股股東」	指	A股持有人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本公司」或「我們」	指	深圳市兆威機電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01年4月19日成立的中國公司，其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03021)及其H股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票代碼：2692)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境內」或「內地」	指	中國大陸(僅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和台灣)
「H股」	指	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本公司外資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並以港元交易
「H股股東」	指	H股持有人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公司資料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市日期」	指	2026年3月9日，本公司H股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且開始買賣的日期
「標準守則」	指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報告期間」	指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A股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同比」	指	與上年同期比較
「兆威」、「兆威集團」、「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綜合入賬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董事長報告書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欣然公佈深圳市兆威機電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兆威機電」、其附屬公司及其控制的實體(「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或「報告期間」)的業績。

2025年，是「十四五」規劃的收官之年，也是全球科技產業深度變革、智能裝備與精密製造賽道加速崛起的關鍵一年。面對宏觀經濟波動、行業競爭加劇的多重挑戰，公司始終堅守「致力微型驅動領域進步，共創智能美好生活」的願景 & 使命，在全體同仁的同心協力下，交出了一份穩中有進、質效雙升的年度答卷。

一、穩紮穩打，經營業績穩健增長

過去的一年，公司經營業績再創新高。2025年，公司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17.16億元，同比增長12.52%；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2.55億元，同比增長13.20%，實現了規模與效益的同步提升。

作為一體化微型傳動與驅動系統解決方案提供商，公司始終圍繞「傳動系統+微電機系統+電控系統」的「1+1+1」協同創新體系，持續強化核心技術壁壘。在核心業務板塊，智能汽車領域作為公司基本盤，與博世、比亞迪、長安等全球頭部企業的戰略合作持續深化，智能座艙、線控底盤等多個關鍵項目實現新增定點與量產落地。在機器人領域，公司于2025年7月成功發佈新一代仿生靈巧手系列產品，目前公司靈巧手產品批量化生產工作持續推進。同時，消費及醫療科技、先進工業及智造領域業務穩步拓展，多元化佈局成效逐步顯現，為公司長期發展築牢根基。

二、創新引領，構築長期競爭壁壘

公司始終將創新作為核心驅動力，2025年研發投入達1.74億元，同比增長12.36%，依託「1+1+1」協同創新戰略(傳動系統、微電機系統、電控系統深度整合)，持續提升研發效能。截至2025年末，公司累計取得知識產權650件(其中發明專利102件)，授權專利數量穩步增長。未來，公司將繼續堅持高強度研發投入與成果轉化，鞏固公司在微型傳動系統、微型驅動系統領域的技術先進性和市場競爭力。

董事長報告書

三、踐行可持續發展，履行社會責任

在推動業務增長的同時，公司始終將ESG理念深度融入公司治理與經營管理。公司嚴格遵循中國證監會、香港聯交所等境內外監管要求，不斷完善公司治理結構，健全內控管理體系，保障股東尤其是中小股東的合法權益。公司董事會、管理層各司其職、高效協同，決策流程更加科學規範，信息披露更加及時透明，全力維護A+H雙資本市場的合規運作與良好形象。

2025年，公司積極踐行綠色發展理念，推進清潔生產、節能減排，打造資源節約型、環境友好型企業；重視人才培養與員工關懷，為員工搭建廣闊的職業發展平台，營造積極向上、包容共進的企業文化；積極參與公益事業，履行社會責任，以實際行動回饋社會，傳遞科技企業的溫度與擔當。

四、展望未來，跨山海啟新航

2026年，是「十五五」規劃的開局之年，全球智能化、自動化浪潮勢不可擋，智能汽車、機器人、先進工業及智造等領域迎來爆發式增長機遇。公司將緊緊把握這一歷史性機遇，持續聚焦微型傳動與驅動系統核心主業，深化全球市場佈局，強化「A+H」雙資本平台的協同效應，推動公司實現更高質量、更可持續的發展。

我們深知，唯有堅持長期主義，專注技術創新，堅守客戶導向，方能在激烈的全球產業競爭中行穩致遠。公司將一如既往，以穩健的步伐、創新的精神和務實的作風，在核心賽道上持續深耕，為全球客戶創造價值，為股東帶來回報。

衷心感謝各位股東、客戶及合作夥伴一直以來的信任與支持，感謝全體員工的辛勤付出與不懈奮鬥。

站在「A+H」雙平台的新起點上，我們將以更加堅定的信心、更加清晰的戰略和更加務實的行動，與全體股東攜手共進，共同書寫兆威機電高質量發展的新篇章！

董事長報告書

前瞻性陳述

不能保證本報告所載有關本集團的任何前瞻性陳述或當中所載任何事項能夠達成、將實際發生或實現或屬完整或準確。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或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不要過度依賴本報告所披露資料。本公司任何證券持有人或潛在投資者如有疑問，應尋求專業顧問的意見。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對各股東、投資者及業務夥伴對本集團之鼎力支持致以謝意，並感謝全體同事於年內作出之寶貴貢獻。

承董事會命
深圳市兆威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董事長
李海周先生

香港，2026年3月30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收入

下表載列本公司於2025年及2024年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入的絕對金額和佔收入的百分比：

	2025年		2024年		變動
	人民幣 百萬元	佔收入的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佔收入的 百分比	
汽車產品	1,104.8	64.40%	895.11	58.71%	23.43%
消費及醫療科技產品	453.57	26.44%	487.71	31.99%	-7.00%
先進工業及智造產品	130.98	7.63%	126.33	8.29%	3.68%
具身機器人產品	23.87	1.39%	6.01	0.39%	297.17%
其他	2.32	0.14%	9.44	0.62%	-75.42%
總計	1,715.53	100.00%	1,524.6	100.00%	12.52%

於2025年，本公司錄得收入人民幣1,715.53百萬元，較2024年同比增長12.52%，其中(i)汽車產品收入人民幣1,104.8百萬元，同比增長23.43%；(ii)消費及醫療科技產品收入達人民幣453.57百萬元，同比下降7%；及(iii)工業及智造產品收入為人民幣130.98百萬元，同比增長3.68%；及(iv)具身機器人產品收入為人民幣23.87百萬元，同比增長297.17%。

從業務分部來看，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汽車產品的收入為人民幣1,104.8百萬元，同比增長23.43%，主要乃由於汽車行業數名主要客戶對各類產品(例如可整合至其最終產品的屏幕旋轉執行器、尾門執行器及底盤域產品)的需求不斷增長，因為我們能夠通過該等產品滿足其不斷擴大的業務及製造需求。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消費及醫療科技產品的收入為人民幣453.57百萬元，同比下降7%，主要乃由於應用整合式微型傳動及驅動系統的產品銷量下滑，包括用於VR/AR眼鏡中的瞳距調節等功能的產品。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工業及智造產品的收入為人民幣130.98百萬元，同比增長3.68%，主要乃由於完成數個滾筒電機產品的大訂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具身機器人產品的收入人民幣23.87百萬元，同比增長297.17%，主要乃由於我們擴大具身機器人領域新客戶的觸及範圍及現有客戶需求日益增長，部分由具身機器人行業的快速發展推動。該領域的參與者對可整合至其最終產品(如協作機器人和服務機器人)以實現增扭減速等功能的各種產品(如行星減速齒輪箱和直角電機齒輪箱)的需求不斷增長。

從區域貢獻來看，於2025年，中國內地市場收入為人民幣1,514.86百萬元，同比增長15.45%；其他國家或地區收入為人民幣200.68百萬元，同比下降5.52%。下表載列2025年及2024年本公司按區域劃分的收入絕對金額及其各自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2025年		2024年		變動
	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佔總收入 的百分比	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佔總收入 的百分比	
中國內地	1,514.86	88.30%	1,312.19	86.07%	15.45%
其他國家或地區	200.68	11.70%	212.41	13.93%	-5.52%
總計	1,715.53		1,524.60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2024年的人民幣1,049.03百萬元增加8.93%至2025年的人民幣1,142.73百萬元，主要乃由於(1)材料成本上升，及(2)間接生產成本增加，整體上與同期收入增長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75.57百萬元增加20.45%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72.81百萬元，與同期收入增長趨勢大致相符。

我們的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1.2%提升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3.4%。毛利率提升主要乃由於我們應用於創新要求更高且技術複雜度更高領域的產品比例提高。

銷售及營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主要包括：(i)僱員福利開支，主要是我們銷售及營銷人員的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包括股份支付開支；(ii)我們銷售及營銷人員產生的差旅及業務拓展費用；及(iii)廣告及市場推廣費用。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0.28百萬元增加10.00%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6.31百萬元，主要乃由於為支持業務發展而擴大銷售網絡，以及為推出新產品增加廣告、展覽及宣傳費，該等因素共同導致收入增長速度較快。

一般及行政開支

我們的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僱員福利開支，主要為我們的行政人員的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包括股份支付開支；(ii)折舊及攤銷；(iii)稅項及附加費；(iv)諮詢及其他專業服務費用，如委聘第三方顧問為我們的業務改進提供專業意見的費用，以及審計費用；(v)我們的行政人員所產生的差旅及業務活動費用；及(vi)辦公費用。我們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3.62百萬元增加33.97%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5.43百萬元，主要乃由於我們位於蘇州工業園區的設施開始營運，導致行政人員人數上升，以及隨著收入增長員工成本上升及以股份支付開支增加。

研發(「研發」)成本

我們的研發成本主要包括：(i)僱員福利開支，主要為我們研發人員的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包括股份支付開支；(ii)我們研發活動所涉及的研發材料成本，其中亦包括原型及模具的成本；(iii)折舊及攤銷；及(iv)研發加工費用，指我們研發過程中製造及加工產品的委託服務費。我們的研發成本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5.14百萬元增加12.35%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4.30百萬元，主要乃由於新產品研發投資增加、招募行業人才、研發人員的薪酬水平總體提升以及研發人員人數增加。本公司一直維持高水平的研發投資，研發費用佔收入的比例亦保持相對穩定。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i)政府補助，主要是就我們的研發項目及製造升級所給予的激勵及獎勵，該等激勵及獎勵於有關期間在損益中確認；(ii)增值稅加計扣除及其他稅項寬免；(iii)銀行利息收入；(iv)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的其他利息收入，主要為我們的可轉讓定期存單；(v)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收入及公允價值收益，主要與我們的理財產品有關；及(vi)匯兌收益淨額，主要源自我們以美元計價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4.36百萬元減少16.87%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8.44百萬元，主要乃由於理財產品收益減少。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我們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33百萬元減少94.46%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0.35百萬元，主要乃由於加強應收賬款生命週期管理，回款成效顯著及長賬齡款項回收，從而導致減值撥備撥回或減少。此外，本公司繼續優化客戶結構，使資產質量穩步提升。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虧損

我們應佔一家聯營公司虧損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39百萬元減少74.98%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該聯營公司的經營表現有所改善。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30百萬元增加10.87%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3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年內應納稅所得額增加。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包括借款及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我們的融資成本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1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54百萬元，主要乃由於對由國有控股及全國性上市商業銀行發行的銀行承兌匯票進行貼現導致利息開支增加。

年內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年內利潤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5.42百萬元增加13.2%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55.18百萬元。我們的年內利潤率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4.79%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4.87%，主要乃由於(i)本公司致力於深化市場拓展並優化產品組合，及(ii)本公司於報告期間加強成本及開支管控，致使利潤增長與收入增長保持同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狀況

下表載列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表的絕對金額：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總值	1,264.32	1,182.51
流動資產總值	3,053.47	2,939.40
資產總值	4,317.79	4,121.91
非流動負債總額	85.25	92.93
流動負債總額	749.55	802.77
負債總額	834.80	895.7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482.99	3,226.21
資產淨值	3,482.99	3,226.21

本公司的非流動資產總值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82.51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64.32百萬元，主要乃由於為提升製造產能而增加設備採購以及持續投資廠房建設以支持營運擴張。

本公司的流動資產總值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939.40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053.47百萬元，主要乃由於將現有資金及新現金流入重新分配至不同類型的產品上，以加強我們的現金管理。

本公司的非流動負債總額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2.93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5.25百萬元，主要乃由於使用權資產折舊及租賃負債計劃還款。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公司的流動負債總額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02.77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49.55百萬元，主要乃由於(i)透過結構化實體採用以短期獲利為導向的融資模式，(ii)建築應付款項減少，及(iii)於2025年行使受限制股份獎勵。

本公司的資產淨值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226.21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482.99百萬元，主要乃由於本公司於2025年產生的經營利潤及於報告期間行使若干購股權。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本公司於2025年及2024年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的絕對金額：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59.41	123.68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97.42)	(69.78)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3.06)	77.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41.06)	131.23
於年／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4.82	91.73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	(1.97)	1.85
於年／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1.78	224.82

於2025年，本公司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59.41百萬元。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淨額與稅前利潤人民幣276.57百萬元之間的差額，主要歸因於經下列項目調整後：(1)若干非現金及非經營項目，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人民幣10.36百萬元、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人民幣97.15百萬元、使用權資產折舊人民幣5.50百萬元、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人民幣1.35百萬元、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淨額人民幣0.30百萬元、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收入人民幣3.35百萬元、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淨額人民幣21.21百萬元，以及股份支付開支人民幣12.47百萬元；及(2)影響現金流量的營運資金變動，主要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人民幣43.06百萬元以及遞延收入減少人民幣2.10百萬元，部分被對現金流量產生負面影響的營運資金變動所抵銷，主要包括(i)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人民幣16.59百萬元；(ii)存貨增加人民幣22.08百萬元；及(iii)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人民幣6.85百萬元，主要由於上市開支及預繳稅款的資本化。

於2025年，本公司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97.42百萬元，主要由於購置及建造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168.93百萬元，以及各項投資活動的影響與相關所得款項及投資收入，包括(1)購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人民幣292.31百萬元，部分被出售該等債務投資所得款項人民幣173.01百萬元所抵銷；(2)購入定期存款人民幣135.00百萬元，部分被贖回定期存款所得款項人民幣217.33百萬元所抵銷；及(3)購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人民幣1,106.94百萬元，部分被出售上述金融資產(主要涉及若干理財產品)所得款項人民幣1,172.47百萬元所抵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2025年，本公司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06百萬元，主要由於新增銀行借款人民幣428.40百萬元及行使股份期權所得款項人民幣22.82百萬元，部分被年度股權分配款項人民幣68.23百萬元及償還銀行借款人民幣369.00百萬元所抵銷。

營運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公司保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來維持資金的靈活性。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包括銀行現金、手頭現金、初始期限在三個月內的短期銀行存款。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482億元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178億元。該減少主要乃由於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增加。

我們的現金主要用於為我們的營運資金需求及為生產而購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付款提供資金。於報告期間，我們主要通過現有現金、經營所得現金，其次通過銀行借款撥付我們的資本支出及營運資金需求。展望未來，我們相信，我們的流動資金需求將通過經營所得現金、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以及不時根據我們需求進行的其他債權及股權融資來撥付。經計及我們可動用的財務資源(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經營現金流入)，董事認為我們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可滿足我們目前及未來12個月的需求。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我們繼續保持穩健的財務狀況，並遵循一套資金及庫務政策，以管理我們的資本資源及減低所涉及的潛在風險。

計息銀行借款主要包括銀行貸款、應收貼現票據及貼現信用證。應收貼現票據來自中國銀行承兌的若干應收票據，我們保留了該等票據的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包括違約風險)，並繼續確認貼現票據及相關借款的全部賬面值。本公司根據市場利率及資金運營計劃進行融資。本公司的銀行貸款及債券來自中國內地、其他國家或地區的商業銀行及金融機構。下表載列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借款的絕對金額：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貸款－無抵押	0	9.01
應收貼現票據－無抵押	169.64	82.17
貼現信用證－無抵押	0	49.80
總計	169.64	140.9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銀行貸款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01百萬元減少至零，主要乃由於本公司悉數償還銀行貸款。於2025年，本集團的應收貼現票據由人民幣82.17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169.64百萬元，主要乃由於貼現本集團內部開立的銀行承兌匯票所產生的票據融資。

本集團無抵押貼現信用證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9.80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零，主要乃由於無抵押貼現信用證已到期並獲償還。

本公司預期未來用於支持其營運的可用融資不會出現重大變動。

本公司保持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業務，通過資產負債比率管理資產結構。下表載列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資產總額、負債總額的絕對金額及資產負債率：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資產總額(人民幣百萬元)	4,317.79	4,121.91
負債總額(人民幣百萬元)	834.80	895.70
資產負債率	19.33%	21.73%

本公司資產負債率(定義為負債總額佔資產總額的比例)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21.73%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19.33%。該減少主要乃由於2025年資產淨值增加人民幣256.78百萬元以及與全球發售相關的資本化上市開支增加。

本公司保持健康的現金流水平。本公司2025年的經營現金轉換率(定義為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除以年度利潤)為0.62倍。本公司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用於支持業務運營。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流動總額中貨幣性資產佔比超過5.95%。

資本承諾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的資本承諾。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採購	67.01	116.9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資本支出

我們的資本支出主要涉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添置少量其他無形資產(如軟件)。本公司於2025年的資本支出為人民幣170.52百萬元，與2024年的人民幣168.64百萬元相比維持相對穩定。

本公司將用經營產生的現金和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為資本支出提供資金。

或然事項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擔保或任何針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未決或威脅發起的重大訴訟或索償。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導致虧損的風險。人民幣兌換本集團開展業務所用其他貨幣的匯率波動或會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我們將透過持續檢討經濟情勢及匯率風險，並於必要時採取對沖措施，以降低有關風險。

我們尚未實施任何對沖安排。我們透過密切監控外幣匯率波動來管理外匯風險。來自中國的現金匯回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與法規。

資產押記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存款為人民幣35.2百萬元，主要用作理財產品的擔保。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重大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重大收購及出售以及重大投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以及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i)「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詳細未來計劃。

業務回顧

一、報告期內公司從事的主要業務

(一) 產品介紹

公司專注從事微型傳動及驅動系統的研發、生產和銷售業務，為各類客戶提供一站式微型驅動系統解決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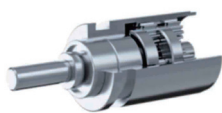
在「1+1+1」的協同創新戰略指引下，公司通過微型傳動系統、微型電機系統和電控系統的深度整合，構建了涵蓋核心零部件到智能集成解決方案的全鏈條競爭優勢。

在微型傳動領域，公司自主開發了齒輪零部件及微型減速器系列產品，成為「1+1+1」創新戰略體系的重要組成部分。依託先進的模具成型工藝和機加工工藝，公司可自主生產核心齒輪部件，包括塑膠注塑齒輪、粉末冶金齒輪、金屬粉末注射成型齒輪和金屬切削齒輪，齒輪精度達到行業領先水平。公司的行星減速器廣泛應用於對高精度和小型化有嚴格要求的領域，如醫療設備、具身機器人和高端製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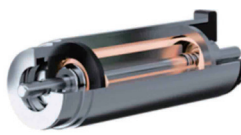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在微型電機領域，該系統作為各類微型驅動解決方案的動力核心，需要具備高效率、小體積及優異的扭矩性能。公司已自主開發出多個電機產品系列，包括有刷直流電機、無刷直流電機以及空心杯電機，同時具備較高的功率密度、低齒槽轉矩、強過載能力和良好的散熱性能。

在電機控制領域，公司自主開發了高精度微型電控系統，該電驅模塊採用穩定、可靠且模塊化的設計，適用於各類應用場景，具備高性能標準，並可根據不同驅動組件的特定需求進行定製。同時，公司配備了業界領先的西門子貼裝線，並始終堅持嚴格的質量控制標準。



微型傳動系統



微型電機系統



電控系統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公司的微型傳動及驅動系統具備高精度、小體積、低噪音等特性，能夠適應下游行業的應用需求。公司產品可應用於智能汽車、消費及醫療科技、先進工業及智造、機器人等多個領域。公司適用於各個領域主要應用場景的產品介紹如下：

應用領域	產品名稱	示意圖	產品簡介
智能汽車	中控屏偏擺執行器		兆威中控屏偏擺執行器通過直流電機+平行傳動+蝸輪蝸桿傳動實現減速增力，最終帶動安裝屏幕的主軸實現汽車中控屏幕左右各15°的旋轉，使屏幕面向主駕或者副駕。
	中控屏旋轉執行器		兆威中控屏旋轉執行器通過直流無刷電機+一級蝸輪蝸桿傳動+平行傳動，帶動中控屏幕0-90°的橫豎旋轉。止擋位置加緩衝結構，讓屏幕旋轉更加平穩。
	熱管理執行器		兆威熱管理執行器由直流無刷電機+齒輪傳動模組組成通過電機驅動球閥，調節各管路流量分配，使電機電池處於最適合的溫度環境，實現熱量有效利用。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應用領域	產品名稱	示意圖	產品簡介
	車載雷達升降驅動系統		兆威車載雷達升降驅動採用步進電機+蝸桿斜齒結構，根據駕駛情況將雷達的發射端露出於車外或隱藏於車內，可以擴大雷達探測範圍及靈活性，實現車輛360度環境感知，幫助提升複雜環境下的駕駛安全性。
	尾翼升降執行器		兆威電動尾翼升降執行器通過直流電機+行星齒輪箱+平行傳動實現減速增力，通過連接的軸驅動尾翼的升降，避免氣流對尾翼複雜的作用力，使尾翼的角度發生改變，提升尾翼的穩定性。
	後排屏運動機構		主要由無刷電機+5級齒輪減速機構組成，配合上2個鎖止機構，一個從動機構和一塊控制板，可以實現無極懸停，智能防夾，診斷，自檢，OTA等功能。
	EPB制動執行器		兆威汽車電子駐車制動系統執行器通過電子線路控制停車制動，功能同機械拉桿手剎，通過電機+傳動系統推動卡鉗完成駐車。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應用領域	產品名稱	示意圖	產品簡介
消費及醫療科技	學習機攝像頭模組		兆威學習類平板的外置攝像頭方案，將攝像頭模組內嵌至機身，實現了更加簡潔、一體化的產品設計。通過升降攝像頭結構，用戶可輕鬆調整攝像頭朝向下方，用於拍攝教材內容，從而實現線上線下無縫融合的混合式學習體驗。該方案不僅提升了學生的使用體驗，也增強了產品的科技感與高級感。
	IPD瞳距調節		兆威瞳距調節裝置是一種調節智能穿戴設備兩個鏡片之間的間距，以與使用者瞳距相適配的驅動裝置，主要應用於VR頭盔、VR眼鏡等設備。本產品通過先進工藝和精巧設計，簡化組裝工藝、提高傳遞效率和調節精度，減少傳動噪音，在降本增效的同時，還能更好保證使用者獲得較佳觀看效果。
	割草機器人行走 執行器微型驅動系統		兆威割草機器人微型驅動系統，採用無刷電機配合多級平行傳動齒輪箱，實現減速增矩，帶動割草機器人輪子旋轉，提供驅動力，實現前、後旋轉移動。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應用領域	產品名稱	示意圖	產品簡介
	洗地機驅動系統		兆威洗地機驅動系統由直流電機和齒輪平行傳動機構組成，可搭載高性能電機，協同廠家實現洗地機滾刷清潔及吸口自清潔。該產品還可根據客戶需求設計防塵防水設計。
	微創電動吻合器 驅動系統		兆威微創電動吻合器驅動系統，採用電機帶動行星齒輪箱傳動模式，驅動皮膚釘合器的前後移動，從而實現縫合功能，具備力矩大、結構緊湊、噪音低等特點。
	醫療胰島素注射泵		兆威胰島素注射泵，採用步進電機搭配平行傳動模式，由螺母絲桿結構推動注射活塞，根據人體所需劑量將胰島素注入到患者皮下，達到控制胰島素注射量的目的，具有運行平穩、噪音低等特點，適用於絕大多數胰島素注射設備。
	骨科手術創面清洗泵系統		兆威骨科手術創面清洗泵系統，用於骨科手術沖洗流量調節。本產品通過直流電機+面齒輪傳動對流量進行控制，多擋位調節功能，可根據手術要求進行合理選擇，控制流量大小輸出。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應用領域	產品名稱	示意圖	產品簡介
先進工業及智造	電動滾筒驅動系統		兆威ZWG電動滾筒系列，是一款「電機+齒輪箱+電控系統」內置集成化的新一代電動滾筒，具有體積小、組裝方便、操作簡單等特點。廣泛用於食品運輸、自動化工業、機場／高鐵安檢等場景。
	風／水閥執行器		公司風／水閥執行器採用電控、齒輪箱傳動、驅動電機一體化設計，具備一定自鎖力，具有體積小、耐高溫、負載能力大、噪音小、成本低、壽命長等特點。
	5G基站RCU模組		公司為客戶提供的RCU模組中涵蓋硬件及驅動模塊設計的整套解決方案，配合客戶的軟件系統，可用來遠程調節基站天線輻射信號的下傾角，進而調整網絡覆蓋位置及範圍等。
	天饋系統微型傳動模組		公司天饋傳動模組通過調節移相器的相位而達到調節天線的信號覆蓋範圍。天線傳動模組通過1組電機換擋和1組電機驅動，控制調節多端口的天線相位，調節其信號覆蓋範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應用領域	產品名稱	示意圖	產品簡介
機器人	人形機器人核心驅動模組		靈巧手核心驅動模組，採用高度集成的機電一體化設計，搭載高性能電機，在緊湊的空間內實現高傳動比輸出，可實現傳動軸六自由度的靈活運動，使機器人能夠精準模擬人類手指的複雜動作，完成精細、擬人的手勢操作。
	靈巧手		仿生機器人靈巧手，集結構、軟硬件系統研發於一體。主要應用於機器人領域，可與各種具身機器人配合使用，具有多自由度和高功率密度的特點，可完成複雜靈巧的抓握動作。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 經營模式

公司的主要經營模式介紹如下：

(1) 採購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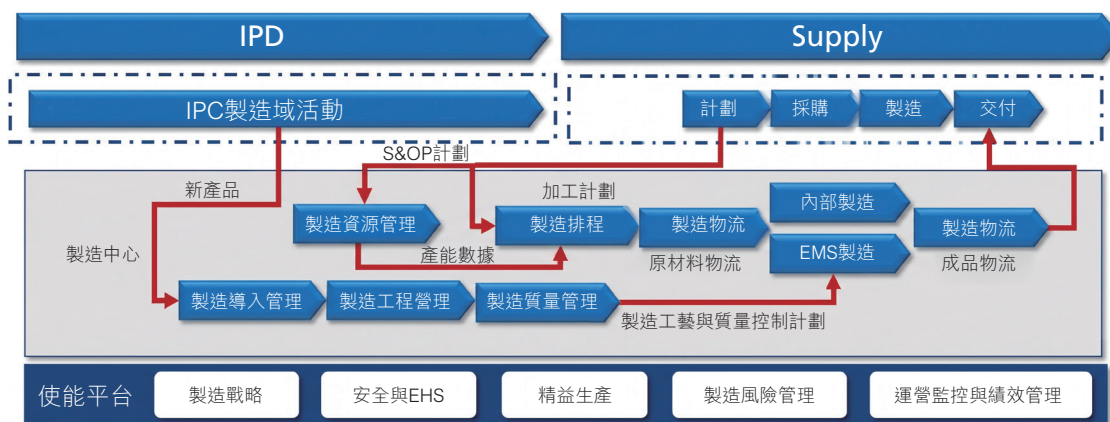
公司採購堅持以銷定採原則，物料採購週期與數量主要依據客戶訂單及產品需求確定，以適配公司以定製化產品為主的業務模式。銷售部門與生產管理部門基於客戶訂單，通過MRP(物料需求規劃)物料系統進行需求計算，生成物料需求計劃，採購部門據此執行採購。為有效控制庫存，採購嚴格按PMC(生產物料控制)需求計劃安排交付，並通過跨部門協同、提升人效、優化工藝推動整體降本，同時結合商務談判實現採購端成本優化。

報告期內，公司持續深化SRM(供應商關係管理)系統應用，完善其與內部相關系統的集成對接。採購部門依託SRM系統，實現與供應商高效的信息共享與業務協同，提升採銷工作的精準性與響應效率。系統應用有效支撐了供應商管理、採購尋源及訂單協同等關鍵環節，進一步強化了公司與供應商之間的戰略協作關係。

(2) 生產模式

採購與生產和需求緊密對接，公司採用柔性化生產模式，實現各產品的生產設備通用化。同時，公司採用MES(製造執行系統)對生產計劃、質量管理、工廠設備、庫存管理及工程變更等信息進行科學管理，實時掌握車間運作信息，不斷調整和優化庫存準確度及資源最大化利用率。

公司明確製造戰略和製造策略，實現了生產製造產能的柔性化，並通過加強工藝的能力建設、加速精益製造的落地、強化與其他系統尤其與IPD(集成產品開發)流程的接口，增強了生產應變能力，提高了設備利用率及生產效率。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 研發模式

在研發模式方面，公司持續深化研發管理系統建設，研發團隊不斷追求技術進步，以技術創新為核心，進一步強化零件BU(事業部)、傳動BU、控制BU及技術研發中心多方位研發體系能力提升，高效響應市場需求。同時公司根據下游市場客戶所屬領域，深入瞭解客戶需求並導向研發過程，將各研發團隊進行合理的組織架構劃分和工作任務分工，在相關行業組建了專業的研發團隊，行業化經營，為客戶提供專業化設計方案，以開發出更符合市場需求的產品。

(4) 銷售模式

報告期內，隨著公司產品線的豐富，我們的銷售模式在原有的深度定製化直銷基礎上，融入了平台化產品的銷售邏輯。關於直銷模式：針對定製化產品，直銷模式依然是公司的核心。公司深入客戶應用場景，針對性地解決產品結構、尺寸、性能上的特殊需求，完成從開發到量產的轉化。關於平台化產品：對於功能標準化、可複用的平台化產品，公司在保留直銷團隊對接大客戶的同時，也在探索更高效的渠道分發模式，以提升市場滲透率。在內部協同機制上，公司繼續深化「項目鐵五角」的運作模式。無論是複雜的定製化項目還是平台化產品的推廣項目，均由銷售經理、產品經理、項目經理、工程製造、質量管理組成的團隊，在項目Leader的帶領下，全流程貫穿，確保項目落地質量與客戶滿意度。

（三）業績驅動因素

2025年，公司經營管理團隊在董事會帶領下，嚴格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等法律、法規和《深圳市兆威機電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的要求，規範公司治理，堅持市場定力、戰略定力、變革定力，保持穩健發展，企業各項經營管理工作和重大項目建設均有序推進。報告期間，公司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1,715.53百萬元，比上年同期增長12.52%；實現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淨利潤人民幣255.18百萬元，比去年同期增長13.20%。

公司秉持持續創新理念，構建「傳動+電機+電控」的「1+1+1」協同創新體系，以應對數智化時代對微型系統集成度、響應速度及空間效率的極高要求。面向智能汽車、消費醫療、先進工業及智造及機器人等智能化變革的高增長行業，公司深耕場景定製方案，積累深厚的技術實力與穩固的客戶基礎。當前，兆威聚焦熟悉的「確定性」領域打造穩固「糧倉」，同時逐步形成以結果為導向、敢打敢拼的狼性團隊。2026年，具身機器人、智能終端等人工智能浪潮將催生大產業、大賽道、大機會，夯實「傳動+電機+電控」核心競爭力，做強每個「1」，並強化「+」的解決方案能力。深化平台賦能，依託零件中心根基，推進標準化、平台化、品牌化，以AI+提升效率，在基礎能力上扎根更深更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報告期間，公司重點工作情況如下：

1、 持續優化管理體系，夯實精細化管理基礎

公司進一步完善公司管理體系，經營管理團隊(EMT)運作機制持續運行，公司具有成熟的經營管理團隊運作機制，通過不斷提升經營管理效率，充分發揮團隊決策優勢，實現人、事決策分離；全面推行「科學採購、陽光採購」思維，提升採購開發能力與創新能力，推進採購信息化、數據化能力建設，加強供應商資源系統化管理能力，強化採購專家小組的建設與運營，推進品類採購管理，多部門、多渠道、多措施協同推進採購降本；深入推進全面質量管理，提升質量管理能力和產品品質，強化全供應鏈、端到端的質量管理，確保嚴進嚴出，完善供應商質量管理，把好第一道關卡，快速響應客戶問題，保障質量服務；推動落實產供銷拉通，優化庫存管理，推進集成供應鏈體系信息化建設，重點圍繞MES、產供銷、工裝設備管理等系統展開，提升粉末冶金、機加工、PCBA(印刷電路板組件)、微特電機等內制件成本競爭力、製造能力及質量水平；認真做好工作目標的分解落實，優化公司經營管理指標稽核監管組織運作機制，確保戰略目標推進與落地，明確職責權限、提高服務保障能力和水平，確保各項工作得到有序推進。

2、提升研發創新能力，保持核心競爭優勢

報告期內，公司在現有產品的生產工藝和技術基礎上不斷進行技術改進，充分利用內部與外部資源對現有的生產工藝和生產設備進行改造升級，提升信息化、自動化、智能化能力，保持公司在微型傳動及驅動行業領先優勢；堅持推進工藝創新、技術創新，加大新產品、新工藝和無塵車間建設等方面的研發投入，提高工藝和資源整合水平，進一步降低生產成本、提升產品附加值，增強產品競爭力；不斷加強研發設計團隊、齒輪技術團隊、電子驅動團隊、自動化團隊、齒輪檢測實驗室和綜合測試實驗室人才建設，從研發、設計、製造到實驗檢測等方面打造更具競爭力的全方位開發平台。報告期內，公司獲得「廣東省政府質量獎」「CNAS實驗認可證書」，子公司東莞兆威被認定為「專精特新小巨人」、「東莞市人工智能重點企業」。

在「1+1+1」的協同創新戰略指引下，公司通過傳動系統、微電機系統和電控系統的深度整合，構建了涵蓋核心零部件到智能集成解決方案的全鏈條競爭優勢，公司從單一零部件供應商，轉型為可提供集成化、行業定製化和高性能驅動解決方案的綜合服務商，能夠更加迅速地響應不同行業客戶的多樣化需求，並進一步提供更加智能、高效、緊湊的運動控制解決方案。目前公司針對智能汽車、消費及醫療科技、先進工業及智造、機器人等多個領域，開發出具備高精度、小型化、超薄化特徵的產品和解決方案。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 堅持行業深度經營，積極推進業務發展及戰略佈局

堅持對智能汽車、消費及醫療科技、先進工業及智造、機器人等行業洞察，以行業市場洞察為切入點，挖掘市場需求與痛點、梳理客戶產品的痛點，充分發揮自身的資源與平台優勢，主動為客戶提供優化方案與建議。緊跟時代發展趨勢，在深度挖掘優勢市場的同時，不斷開發潛力目標市場，根據自身的資源現狀整合能力，強化細分目標市場經營，擴大公司產品知名度和品牌影響力。加大國際和國內相關知名展會參加力度，增加網站、新媒體等宣傳推廣費用投入，不斷提升品牌價值。加強銷售隊伍建設，促進銷售人員能力提升，打造人員精銳化、組織精煉化、項目價值化的銷售隊伍。加強大客戶管理，積極培育戰略價值客戶，優化客戶群體結構和訂單結構。加強項目立項管理，優化項目篩選、評審機制，聚焦大項目、大訂單，提升價值項目數量。報告期內，公司全球化佈局穩步推進，蘇州兆威驅動產業園建設圓滿落地，2025年6月完成廠房二次裝修及生產設備全流程採購、安裝與調試等籌備工作；同年7月，產業園廠房及生產設備均達到投產標準，順利通過體系認證及客戶現場審核，正式實現自主生產並形成產品銷售收入，成為公司華東區域重要的生產及業務佈局支點，海外拓展方面，泰國兆威正在籌建，配合德國兆威、美國兆威，拓展為公司拓展國際市場、深化全球佈局奠定了堅實基礎。

4、 加強公司人文建設，堅持人才強企

人才是企業可持續發展的基石，也是核心競爭力的根本。當前，公司正處於新的快速發展階段，隨著業務版圖持續擴張，對人才儲備與系統化管理提出了更高要求。為支撐戰略落地，公司正式成立人才管理委員會並推進實質運營。未來將圍繞企業發展目標，系統構建人才梯隊、培訓機制與幹部管理體系。

梯隊建設：以業務部門為中心，識別內外部優秀人才，建立人才資源池與動態成長機制，夯實後備力量；

培訓賦能：建立系統化、平台化培訓體系，成立兆威商學院，構建覆蓋多領域的學習與發展平台，針對新員工、生產人員、基層員工及各專業領域實施差異化培養，推行「師徒制」等實戰模式，同時選派中高層管理人員系統學習相關管理課程，持續提升全員專業技能與管理能力；

幹部與核心崗位管理：完善幹部識別與選拔標準，搭建培養體系與晉升系統，動態盤點核心梯隊，強化品德作風建設，開展專項發展計劃；

績效激勵：深化人力資源績效系統，推行圍繞項目、導向客戶與成果的考核機制，激發主動性，提升關鍵人員穩定性。

同時，對內優化任職資格管理，細化人才梯隊等級標準，打造員工與企業共贏的成長模式；對外持續引進關鍵崗位人才，彌補快速發展中的人才缺口。通過構建「人造環境、環境造人」的良性循環，實現組織與人才共同進化，全面提升公司競爭力。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報告期內公司所處行業情況

公司所屬細分行業為微型傳動行業，同時佈局微型驅動領域並穩健發展。公司所處的微型傳動行業與傳統傳動行業在產品規格、主要材料、生產工藝、主要功能、應用領域等方面存在較大差異，國內目前進入這一新興細分領域的企業相對較少。

在「雙碳」戰略持續推進、人工智能模型加速產業化以及高端裝備國產替代化的背景下，公司持續聚焦智能汽車、AI終端、先進製造裝備及具身機器人等高成長賽道，推動核心業務結構升級與價值鏈上移。公司深耕微型傳動、電機及控制系統的研發與產業化，構建「1+1+1」三位一體的微型驅動控制平台，使終端產品從單一功能實現，升級至系統級可靠性、長期穩定運行能力與高一致性控制精度。尤其在高頻啟停、高精度控制、複雜工況及長週期運轉等關鍵應用場景中，公司微型傳動及驅動系統憑藉持續的技術積累和精密製造能力，實現從「成本構件」向「價值中樞」的戰略躍遷，成為整機性能邊界與品牌溢價能力的重要支撐。通過底層核心技術能力的持續強化，公司在智能化、精密化、微型化和系統化趨勢中，保持了競爭優勢和市場領先地位，為公司長期穩健增長提供堅實保障。

公司所處的微型傳動與微型驅動行業具有應用領域廣泛、覆蓋客戶多元的顯著特徵，無明顯週期性波動，受益於下游市場如智能汽車、消費電子、醫療設備、工業自動化、機器人等產業的進一步發展，微型傳動與微型驅動行業的市場也逐漸擴大。在此背景下，公司聚焦此類智能化發展的重點行業，快速適配智能汽車、消費及醫療科技、先進工業及智造、機器人等各行業的應用需求，提供微型驅動系統解決方案。報告期內，公司繼續在研發能力、設備水平、產品服務、精益製造等方面保持不斷精進，始終秉持「致力微型驅動領域進步，共創智能美好生活」的願景使命，依託公司在行業中的領先地位與競爭優勢，持續深耕微型傳動和微型驅動行業，針對公司所服務的各主要行業的發展現狀及公司在其中的市場地位，具體情況如下：

(一) 智能汽車

隨著動力電池、電機、電控等核心技術的突破性進展與全國充電基礎設施網絡的加速完善，2025年新能源汽車銷量市場相較於傳統汽車份額過半，從「新興選擇」轉變為「主流選擇」。智能汽車領域也逐步顯現出高階智能化能力下沉與成本優化並行的特徵。高階輔助駕駛由試點車型向主流價格區間車延伸，電子電氣架構進一步向集中式平台演進，智能熱管理及座艙動態結一構執行機構滲透率顯著提升。執行單元數量與複雜程度同步上升，對微型驅動系統提出高響應、高壽命及高一致性的綜合要求。公司依託在精密傳動設計與動態控制領域的技術積累，加快由「精密零部件供應」向「功能模組與系統解決方案」升級步伐，產品結構持續優化。

公司聚焦微型精密傳動系統的自主研發與製造，與博世、比亞迪、長安等核心客戶的戰略合作持續深化。在智能座艙與線控底盤領域，公司多個項目已實現新增定點及量產落地，技術實力與項目落地能力獲得市場驗證。憑藉在傳動效率、振動噪聲控制及結構可靠性方面的長期技術積累，公司的電動尾門驅動系統、車載屏運動模組及ABS制動系統精密部件，已廣泛應用於國內主流自主品牌及頭部新勢力車企的多款熱門車型，覆蓋從智能座艙體驗到底盤安全控制的關鍵執行環節。隨著汽車電動化滲透率的持續提升及智能底盤技術的快速發展，市場對微型傳動系統的精度保持性、耐久性與輕量化設計提出更高要求。未來，在線控底盤、域控制器等前沿技術商業化落地的推動下，高精度微型驅動系統作為執行機構的核心載體，將迎來結構性增長的新機遇。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消費及醫療科技

隨著消費科技行業呈現「AI終端化」與「場景智能化」趨勢，AI大模型加速向端側部署，推動芯片集成度不斷提升。高集成度芯片在賦予終端強大算力的同時，也導致設備功耗密度急劇增加，對智能硬件的散熱性能與內部集成工藝提出了更為嚴苛的要求，也對微型傳動系統的集成度與穩定性帶來了全新的技術挑戰；

同時，公司作為醫療設備自動化部件的上游供應商，積極參與醫療設備電動化領域應用，如電動吻合器、手術機器人、胰島素注射泵等產品領域，為客戶提供具有產品競爭力的解決方案。公司圍繞高精度減速結構，低震動靜音設計及醫療級可靠性體系建設持續加大研發投入，不斷提升消費及醫療科技應用領域的技術參與深度，以核心傳動技術賦能客戶產品迭代升級。

（三）先進工業及智造

根據國務院印發的《推動大規模設備更新和消費品以舊換新行動方案》，企業要大力促進先進設備生產應用，加快落後低效設備替代，提升工業裝備整體水平。在政策持續加碼的背景下，工業裝備及智能製造領域強調替代產品的性能對標與規模化應用能力，工業裝備向高精度、柔性化、數字化方向升級。公司整合機電一體化能力，拓展嵌入式控制算法在工業場景中的深度應用，形成以精密減速結構為核心的模塊化驅動系統方案。通過優化齒輪傳動效率、提升電機響應精度與控制算法適配性，公司產品在工業自動化產線、精密檢測設備、物流運輸設備、智能樓宇等領域的滲透率持續提升，助力下游客戶實現核心部件的國產化替代與系統集成升級。

（四）機器人

2025年具身智能成為人工智能與高端製造融合的重要方向。國家層面持續加大政策支持力度，工業和信息化部印發《人形機器人創新發展指導意見》，明確提出到2025年確保核心部件安全有效供給，突破肢體「關鍵技術」，打造仿人機械臂與靈巧手，夯實基礎部件研發製造能力。與此同時，工信部、市場監管總局聯合印發的穩增長行動方案亦強調，堅定不移推動「國貨國用」，加大對產業鏈關鍵企業的政策支持，提升元器件、零部件等產品的可靠性安全性，強化產業鏈供應鏈韌性和安全水平。公司持續提升微型傳動與驅動系統的集成化研發能力，通過優化多關節協同控制算法與多模態傳感融合能力，強化工業及測試標準體系建設，不斷提升產品在複雜應用場景下的穩定性與可靠性。靈巧手產品在自由度拓展、獨立啟動控制與柔性控制能力方面進一步完善，增強複雜抓取與精細操作表現。隨著具身智能商業路徑逐漸清晰，核心執行部件的穩定性與可規模化量產能力成為關鍵，公司有望憑藉微電機驅動系統的平台化能力，在人形機器人核心部件領域建立差異化競爭優勢。

2025年7月，公司正式發佈新一代仿生靈巧手系列產品A17與B06，其中，A17具備17個主動自由度，指關節內置全動力單元，適用於複雜精細操作場景；B06採用連桿傳動方案，具備6個自由度，可滿足高強度作業需求。兩款產品通過差異化設計，滿足多元場景需求。2026年1月，公司於國際消費電子展(CES)進一步發佈B20靈巧手，整手重量600g，具備20個主動自由度，實現了輕量化與高性能的雙重突破。目前公司靈巧手產品批量化生產工作持續推進。在核心驅動層面，公司推出行業突破性的創新技術：指關節內置直線驅動電機、拇指並排電機及掌心直線驅動電機，構建起高度集成化的驅動系統架構。同時，公司發佈了4-42mm全棧自研高性能電機系列，覆蓋從微型到小功率段的全場景需求，以其高性能、低故障、長壽命的卓越表現，為靈巧手的精細化控制與穩定運行提供了堅實保障。公司在微型驅動系統領域取得的技術突破，進一步鞏固了在仿生機器人核心零部件賽道的前沿地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三、 核心競爭力分析

（一）全球領先的微型傳動及驅動系統解決方案提供商，賦能多個高增長行業

微型傳動及驅動組件，是眾多對精密性要求極高的下游行業中至關重要甚至關鍵任務級的核心部件。公司產品廣泛應用於智能汽車、消費及醫療科技、先進工業及智造、機器人四大高增長應用領域的終端產品中，這些行業正處於微型化、自動化與智能化交互深度融合的變革階段，而公司的解決方案為其核心賦能。

公司掌握了微型傳動系統方案設計—精密模具設計開發—精密模具製造—精密齒輪零件製造—集成裝配—性能檢測的全流程一站式研發生產製造能力，並在技術上垂直延伸突破，重點佈局驅動控制技術，進一步縱向延伸至電機驅動控制模塊，構建了「傳動系統+微電機系統+電控系統」的「1+1+1」協同創新體系，成功從單一的零部件供應商，轉型為可提供集成化、行業定製化及高性能驅動解決方案的綜合服務商。憑藉強大的技術創新能力、卓越的產品開發能力、嚴格的品質管控能力和精誠的團隊協作能力，公司能夠快速響應智能汽車、消費及醫療科技、先進工業及智造、機器人等多個領域的多樣化需求，成功開發出具備高精度、小型化、超薄化特徵的產品及解決方案。這不僅增強了公司的市場應變能力，也進一步鞏固了其作為行業頭部企業核心夥伴的地位，獲得了博世、華為、比亞迪、小米等下游行業知名企業的深度認可與長期合作，構築了堅實的市場競爭優勢壁壘。

公司構建了覆蓋廣泛終端場景的全矩陣化產品體系，並通過橫向協同的設計理念，能夠為不同場景客戶群提供兼具定製化與模塊化的解決方案。這種跨場景的適配能力不僅提升了運營效率，也顯著增強了客戶黏性，並為規模效應、系統集成及解決方案共研等多維度協同創造了廣闊空間。公司在規模與創新方面的雙重領先地位，為其跨行業推動微型傳動及驅動系統未來發展奠定了堅實基礎。依託深厚的平台化產品能力及關鍵行業的先發優勢，公司具備持續鞏固與拓展全球競爭力的能力支撐。

(二) 行業領先的研發能力支撐公司持續創新，保持競爭能力

研發能力是企業實現技術領先與長期競爭力的基石，公司始終將創新視為戰略重點與核心價值，圍繞「1+1+1」創新協同體系建立了全面、系統的一體化研發架構，打通系統設計、工藝開發與產品實現的關鍵環節，確保持續的技術迭代與自主突破。截至2025年12月末，公司累計取得知識產權650件，其中發明專利102件，授權專利數量持續提升。

公司以自主研發為基礎，產學研合作為載體，深入推進研發創新平台建設，形成了以零件BU、傳動BU、控制BU及技術研發中心為核心的研發體系，在多個維度積累了豐富技術實力。公司建立了「以市場和客戶需求」為導向的研發機制及「以客戶為中心」的項目管理機制，將項目的立項與資源配置、實際應用需求緊密對接，兼顧產品解決方案開發和共性通用技術兩個方向，確保研發成果既具有前瞻性，也具備快速商業化能力。

報告期內，公司完善和補充了塑料齒輪磨損和壽命的基礎數據和新型傳動的設計軟件開發；開展並完成特種工程塑料碳纖維增強PEEK與金屬齒輪高速運轉的摩擦磨損研究，掌握了PEEK齒輪的結構設計、注塑工藝和扭矩載荷等對失效模式的影響規律；探究了基於塑料齒輪副修形對齒面接觸應力影響的理論基礎，並大幅提高塑料齒輪耐久壽命；完成塑料齒輪承載能力計算國家標準的制訂，完成了3項小模數齒輪精度國家標準的修訂，完成一體化關節接口的團體標準制訂並參與新版《齒輪手冊》的編寫；完成了大負載工況下環面蝸桿斜齒輪傳動的應用研究；在螺紋傳動效率、小模數齒輪高效傳動等技術上取得提升；完成新一代靈巧手ZWHAND的發佈，以四大核心技術為底座，賦予機械手接近人類的靈活能力。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電機產品已完成直流有刷電機、無刷直流電機以及無刷空心杯電機的系列化平台建設，系列化電機均實現量產；其中4mm無刷空心杯電機已成功實現批產，用於國內重大天文裝備，未來會聚焦於4極微型產品開發，提升產品轉矩密度，為靈巧手輕量化提供極致解決方案；無刷直流電機向小直徑產品突破，定子採用拼塊工藝，提升電機轉矩密度，現已完成12mm/16mm電機開發，並已實現小批量產；開展消費電子產品主動散熱的解決方案，現已完成樣機試製。在粉末冶金小模數齒輪領域，公司針對金屬粉末材料、模具設計製造、規模生產工藝穩定性等進行重點研發與技術攻關，在實現小模數粉末冶金齒輪高精度、大規模製造的基礎上，開發出更低成本，更高的壓製性的自研材料，更高延伸率和耐衝擊等性能的自研材料，兼顧降本，提高行業競爭力。

（三）依託共同創新機制，積累優質客戶群體並建立高黏性合作關係

公司主動洞察客戶應用場景，堅持共同創新，深入研究客戶痛點與行業需求，識別未滿足點，並高效將其轉化為高性能解決方案，縮短設計到量產的週期；通過與客戶緊密協作，聯合開發前瞻性、場景化的應用方案，攻克複雜技術難題，加速產品上市。這種早期深度參與不僅助力公司贏得先發優勢，更使其深度嵌入客戶的創新鏈條。憑藉突出的技術創新能力、產品開發能力、嚴格品質管控及高效項目協作，公司能夠快速、靈活、可擴展地為客戶交付高性能集成驅動解決方案。

依託卓越產品性能、嚴格質量保障體系及一站式定製驅動解決方案，公司積累了廣泛且忠誠的客戶群體，覆蓋多行業、多地區的領先企業。在智能汽車領域，公司與博世、華為、比亞迪、理想、長安等頭部企業建立長期合作關係，提供的精密零部件、傳動系統及微型驅動產品在車載運動屏幕、汽車主動式升降尾翼、汽車熱管理、車載雷達、電子駐車(EPB)等應用中獲得廣泛認可。在機器人領域，公司積極打造產業生態，主動與頭部機器人企業建立合作。持續拓展新興產業賽道。

通過共同創新，公司不僅是客戶的組件供應商，更是其長期創新的戰略夥伴，奠定了客戶關係的戰略深度，確保在快速變化的市場中持續保持客戶相關性。隨著下游應用場景拓展及業務延伸，公司可進一步擴大客戶生態，持續深化在多個高增長行業的影響力。這不僅有助於分散單一行業的週期性風險，也使公司能充分受益於自動化、電氣化及人機交互等結構性趨勢。廣泛的客戶群在多元場景中對公司多產品系列均有需求，這種客戶重疊顯著提升了跨品類協同銷售能力，並為新產品在推廣初期即提供了穩定的客戶基礎與應用場景，加速了市場驗證與規模化落地進程。

（四）卓越的先進製造能力，賦能高精度規模化生產

微型傳動及驅動系統結構複雜，對精度、可靠性及適配行業變化的能力要求極高，尤其適用於人形機器人、XR設備及智能家居等前沿應用場景。這類系統的製造工藝繁雜、迭代頻繁，自有產能成為關鍵的進入壁壘和競爭優勢。公司的製造基礎設施、成熟的工藝理念、嚴格的品控及產品試驗和檢測能力，為提供高性能、應用導向的微型傳動及驅動系統解決方案奠定了堅實基礎，有效保障了公司產品品質的可靠性、穩定性和一致性；公司也是國內少數具備微型傳動及驅動系統從系統設計、精密模具開發、齒輪零部件製造、集成裝配到性能檢測全流程自主製造能力的企業之一，這種全鏈條的高度整合使得公司能夠對產品質量、成本、交付週期和創新落地實現全面把控。

在設備層面，大規模引進了全球頂級設備品牌，如進口注塑成型設備FANUC、SODIC等；齒輪加工檢測中心，如蔡司CT、WAHLI等；超高速CNC（計算機數控）加工設備如YASDA，米克朗等；高精度慢走絲，如瑞士GF AgieCharmilles等先進設備；同步投入GF EDM（電火花加工）精密進口設備，組建了EDM自動線，並擴建精雕CNC自動線，製造過程24小時無人化、自動化加工，實現數字化，信息化智能製造；在高性能微型行星齒輪減速器機加工方面，公司引入CNC高速插齒、高精度磨齒機、高精度珩磨機等高端製造設備，並優化了0.1mm超小微粒噴砂與電解表面拋光等先進工藝。在搭配設備製造的信息化系統軟件中，引進了MES系統、EMAN管理系統、iMould自動化加工系統及SRM系統等智能製造管理系統，實現生產全流程過程中數據可視化、標準化與智能化控制。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公司持續投入資源構建研發基礎設施，研發中心配備先進的設計、仿真、測試與試製平台，擁有一支經驗豐富的測試團隊。目前公司建成了：精密檢測中心，主要對於產品尺寸檢測、產品表徵分析、材料性能測試、可靠性測試等測試；微型傳動綜合實驗室，主要對產品的外觀、性能、可靠性、環境以及綜合性測試驗證的能力；智控實驗室，為國家級企業技術中心，深圳市工程研究中心、與國內多所知名高校建立了聯合實驗室，開展研學合作，主要聚焦對產品的電性能、電信號、可靠性進行測試驗證；EMC半電波暗室，符合CISPR 25 Ed5 Class 5的要求，暗室內部安裝有複合吸波材料、汽車電子測試專用實驗桌，專為汽車電子零部件電磁兼容測試設計；公司實驗室榮獲CNAS實驗室認可證書。

（五）高效的業務流程及組織陣型，以價值導向文化驅動可持續增長

公司所面對的環境、業務、定位不斷發展變化，公司的制度建設也隨之不斷創新和完善，合理進行資源調配和組織架構調整，構建技術能力與高效組織運作相結合的核心競爭力，優化公司治理，提高整體運營效率，持續推進降本增效。

在經營管理上，公司建立專門的EMT經營管理團隊，進一步提升經營管理效率，發揮團隊決策優勢，實現人、事決策分離，明確管理層責任，做好內部預算管理和各部門及子公司KPI考核管理；在流程管理上，以客戶為中心，推動流程管理變革項目，如構架流程驅動、矩陣化管理的組織陣型，實行分級流程owner責任制，對全流程端到端的結果負責；在信息化工作上，將IT系統延伸到公司業務開展的方方面面，提升業務效率，持續完善OA等內部信息化系統，進一步提高公司內部信息傳遞效率；公司不斷優化SAP以及MES等系統，將產、供、銷、人、財、物等高效的協調組織，以有限的人工支出、合理的資源配置以及精益製造與精細化管理去積極打造公司管理及成本優勢。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公司的管理理念深植於獨特的文化土壤，始終堅持以「創造價值、堅持創新、持續奮鬥、追求卓越」為核心價值觀，指引著企業在快速變化的市場環境中保持戰略定力；並積極踐行「致力微型驅動領域進步，共創智能美好生活」的企業使命與願景，將價值觀宣導融入日常經營與人才發展體系，形成了自上而下的價值驅動型文化氛圍。通過這種深度的文化認同，公司不僅規範了治理層面的行為準則，更在員工中激發了強烈的歸屬感與使命感，為企業長期可持續發展提供了強大的精神動力。

與此同時，公司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將公益慈善事業作為回饋社會的重要途徑，並倡導尊重規律、尊師重道、感恩互助的良好風尚。這些樸素而深遠的文化理念，與公司的核心價值觀互為表裡，共同塑造了兆威機電獨特且富有溫度的企業品格，成為其穿越經濟週期、實現基業長青的堅實保障。

（六）人才梯隊建設和人才培養優勢

公司始終遵循「責任、專業、進取」與「務實、積極、多元」的人才觀，大膽使用人才，創新人才使用方法，充分發揮人才價值，公司人才結構將進一步向著高素質化的方向發展，這種發展趨勢對公司核心競爭力的提升有著非常積極的促進作用。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報告期內，公司聚焦員工成長與發展，致力於打造全方位、多層次的人才培養體系，助力員工在職業道路上持續提升。公司成立兆威商學院，整合內外部優質資源，構建系統化課程體系，為員工提供涵蓋專業技能、管理能力、職業素養等多領域的學習與發展平台，標誌著公司人才培養工作邁上新台階。公司針對不同群體，實施了差異化、精細化的培養策略。新入職員工：開展「春筍計劃」新人成長集訓，幫助快速融入公司，並建立師徒制，為每位新員工匹配經驗豐富的導師，助力其在實踐中快速成長；生產人員：實施「精英計劃」班組長專業集訓，提升班組長綜合管理素質，打造高素質基層管理隊伍；針對基層員工開展日常培訓，涵蓋安全生產、操作技能提升等內容，確保其熟練掌握崗位技能，保障生產工作高效、安全開展；在技術部門、營銷部門、職能部門等專業領域，公司根據各部門的業務特點與崗位需求，量身定製專業技能培訓，技術部門聚焦前沿技術研究與應用，開展技術研發、創新思維等培訓課程；營銷部門注重市場分析、客戶關係管理與銷售技巧提升；職能部門則側重於流程優化、溝通協調等方面的能力培養，全面提升各專業領域員工的業務水平與專業素養。在管理人員培養上，公司派中層、高層管理人員外出系統學習管理課程，拓寬管理人員視野，提升經營管理思維與能力，為公司的長遠發展提供有力的管理支持。

公司高度重視內訓師隊伍建設，通過開展「卓越計劃」內訓師專業集訓，培養了一批專業能力強、授課水平高的優秀內訓師。內訓師不僅將自身專業知識與實踐經驗傳授給其他員工，也為公司內部知識傳承與共享搭建了重要橋樑，有力促進了整體學習氛圍的提升。通過以上一系列舉措，公司構建了一套完善的人才培養生態系統，為員工提供了廣闊的成長空間與發展機遇。

四、公司未來發展的展望

(一) 公司發展戰略

公司願景 & 使命：致力微型驅動領域進步，共創智能美好生活。

公司的核心價值觀：創造價值，堅持創新，持續奮鬥，追求卓越。

公司的業務方向：公司下游應用領域較為廣泛，產品主要涉及智能汽車、消費及醫療科技、先進工業及智造、機器人等領域，在業務拓展方面，公司緊抓市場需求，進行多元化佈局，實施差異化業務戰略，持續加大各業務領域開拓，提高客戶覆蓋率。

公司的戰略方向：公司專注於精密驅動系統的研發與生產，為客戶提供智能驅動解決方案的設計，以及零部件製造與裝配的定製化服務。多年來，公司始終致力於為各類客戶提供一站式微型驅動系統解決方案。公司構建的「1+1+1」協同創新體系將傳動系統、微電機系統與電機系統高度融合為統一的創新框架，不同於傳統分散式研發，可系統協同研發，實現結構融合、快速迭代和功能優化，顯著提升產品價值，這種一體化的協同方式可幫助客戶突破複雜技術瓶頸，加快邁向智能化、高端化的轉型進程。

依託「1+1+1」協同創新戰略與完善的產品及解決方案組合，公司正積極推進以自主品牌為核心的關鍵產品開發與市場落地，致力於通過「雙輪驅動」戰略進一步擴大市場份額。一方面，公司將持續深化現有客戶合作關係，持續與行業頭部客戶共同開發定製化解決方案，滿足複雜應用需求，捕捉多元化增長機會，以此打造多重增長點；另一方面，公司將加快核心產品的自主品牌商業化進程，特別是在新興高增長行業中的佈局與推廣，推動標準化、規模化與市場認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公司的職能戰略支撐：

在研發方面，公司重視研發投入，以科技賦能進步，創新驅動發展。在精密零部件、微型傳動系統研發製造等核心技術方面不斷穩固自身優勢的同時，重點加大驅動、控制研發能力建設；增強對新興產業的產品研發和推廣投入；圍繞客戶需求，提升為客戶提供解決方案和創造價值的能力；持續改進設計水平、生產工藝、製造工藝水平，縮短研發週期，提高項目成功率。

在生產方面，公司目前主要生產基地在深圳及東莞，蘇州兆威驅動產業園於報告期內建設完成並正式投產。公司結合業務開展的情況，有序推進項目建設，逐步釋放產能，持續優化產業佈局和產能分佈；加大自動化和數據工廠建設力度，積極打造智能工廠，優化公司信息化、自動化能力，降低設備能耗，節約資源。

在人才培養方面，公司持續加大培養力度，建立完整的培養機制及激勵獎勵制度，留住核心人才。公司將繼續傾力打造重視人才的企業文化，為人才的培養和任用建立系統的人才保障制度和公平的擇優競爭機制，為員工提供多元的職業發展渠道、多維的員工關懷環境；不斷完善績效考核獎勵制度、年度評優體系、股權激勵制度等激勵體制，充分營造良好的育人、留人和用人環境。

(二) 公司2026年經營計劃

1、 通過自主品牌建設與客戶深度滲透並行，進一步擴大市場份額

依託「1+1+1」協同創新戰略與完善的產品及解決方案組合，積極推進以自主品牌為核心的關鍵產品開發與市場落地，堅定研發投入與產品迭代，積極參與技術研討會、行業展會等多渠道、多形式，提升「兆威」品牌的市場認知度，將其塑造為「創新、智能、精密、可靠」的代名詞。

依託公司在全球及中國市場中，與各行業頭部客戶建立的良好行業口碑與合作基礎，進一步鞏固與行業頭部客戶的合作關係，通過緊貼客戶不斷變化的應用需求，提供高度定制化的專屬解決方案，以實現產品生態更深層次的融合，通過以客戶為中心的創新與產品研發，進一步提升市場滲透率與佔有率。

2、 加速靈巧手產品商業化進程，搶佔工業及消費級應用的先發優勢

公司致力於加快新一代靈巧手驅動模組及整手系統的商業化進程，持續鞏固在該領域的技術先發優勢和市場領導地位。在硬件方面，不斷優化材料選擇、電機微型化以及機械結構設計，以提升功率密度、動作靈巧度和產品耐用性；在算法方面，進一步強化與硬件結構的協同能力，重點提升運動控制、手勢學習和基於AI算法的自適應等核心功能。

3、 加大AI驅動的數智化創新投入，持續強化技術領先優勢

公司積極推進AI與數智化技術在全流程運營中的深度融合，持續鞏固並提升在微型傳動及驅動技術領域的核心競爭力。公司已設立AI智能創新部門，不斷優化團隊結構，積極引進海內外頂尖高校與行業領先企業的AI專業人才。當前，公司AI數字化試點項目已取得階段性成效，未來將進一步把相關能力延伸覆蓋至項目管理、設計標準化、報價與合同審核、生產排程、採購計劃、銷售預測等全鏈條關鍵環節，以數智化賦能高質量發展。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4、 優化產能佈局，積極把握全球增長機遇

目前公司主要生產基地位於深圳、東莞兩地，蘇州兆威驅動產業園於報告期內順利建成並正式投產。後續公司將持續引入先進智能製造技術與高端裝備，打造現代化智能生產線，進一步縮短產品交付週期，提升對國內客戶的服務效率。同時，泰國生產基地建設穩步推進中，以進一步提升對國際客戶的響應速度，優化全球供應鏈體系，通過海外本地化生產，有效降低物流成本、縮短交付週期、強化本地服務能力，從而更好地把握全球市場增長機遇。

5、 持續拓展優化全球佈局，加快業務國際化進程

公司致力於將微型驅動技術與智能解決方案推向更廣闊的全球市場，目前已在美國、歐洲等重點海外市場有序佈局，為全球化發展奠定堅實基礎。未來公司將持續深化與國際合作夥伴的協同，不斷完善全球銷售與服務網絡，精準覆蓋更多核心市場客戶；有策略地開拓產品需求旺盛、營商環境優良的海外區域，推進渠道多元化佈局與本地化響應能力建設，以靈活高效的服務模式，滿足全球不同區域客戶的多元化需求。

(三) 面臨的風險和應對措施

1、人力成本上升的風險

公司作為技術密集型企業，始終將技術創新作為經營發展的核心驅動力。然而，伴隨勞動年齡人口下降、員工薪酬福利預期提升等因素影響，企業用工成本呈持續上升趨勢。公司產品具備定製化、微型化、高精度、小批量等特點，標準化程度相對較低，難以全面實現自動化生產，多數產品仍依賴人工組裝。在人口老齡化背景下，為吸引並穩定技術、銷售、管理及生產等各類人才，保障技術工人供給，公司或將面臨人力成本持續上漲壓力。若未來產品銷售收入及毛利率未能同步提升，不斷增加的人力成本可能對公司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為此，公司將持續深化精益生產管理，優化生產流程與製造工藝，全面提升生產運營效率。薪酬激勵體系方面，在保障基礎薪酬的同時，公司完善短期浮動薪酬機制，倡導價值創造與多勞多得、優勞優酬；並通過股權激勵等中長期激勵方式，構建公司與員工利益共享、風險共擔的事業平台，穩定核心人才隊伍，推動企業與員工共同成長、協同發展。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 原材料價格波動的風險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微型電機、塑膠粒、齒輪、軸、支架、模具材料、軸承、外殼、電子料、包材等。報告期內，主要材料成本佔当期主營業務成本比重較大。原材料價格波動將直接傳導至生產製造成本及毛利率，給公司生產經營和盈利狀況帶來不確定性，進而對經營業績產生一定影響。

為此，公司採取多項措施應對：持續拓寬供應渠道，與供應商建立長期戰略合作關係，加強成本管控併合理規劃採購；聚焦產品結構優化，重點提升高盈利、高附加值產品的產銷量，優化產品結構與戰略佈局；加強生產組織統籌協調，提升各產線產能利用率，加快設備技術改造與生產工藝優化，推進降本增效，提升公司效益；同時，及時與客戶溝通協商，尋求部分成本壓力的傳導。

3、 新產品、新技術的開發風險

公司下游行業技術迭代速度較快，新興應用場景與創新項目持續催生新的技術需求。若公司未能緊跟行業技術發展趨勢，及時開展新產品研發及產品迭代升級，將難以適應持續變化的市場需求，可能導致行業領先優勢弱化，進而對公司長遠發展與經營業績持續增長產生不利影響。

為此，公司組建了按下游行業細分的專業化研發團隊，專注於各領域技術發展研究，緊密跟蹤市場需求變化。通過持續推進技術創新與產品開發，為公司各業務板塊穩健發展提供堅實支撐與技術保障。

主要業務

公司專注從事微型傳動及驅動系統的研發、生產和銷售業務，為各類客戶提供一站式微型驅動系統解決方案。

業務回顧

有關回顧年度本集團業務的回顧及有關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本集團可能面臨的風險及不確定性，以及本年度發生的影響本公司的重大事件的討論已載於本報告「董事長報告書」一節、「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本董事會報告「報告期末後事項」一節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3。

本集團管理影響本集團及本集團可能造成影響的環境及社會問題。本集團所有業務均確保遵守所屬司法管轄區關於排放物、資源使用和環境保護相關法律法規，降低能源及其他資源耗用，減少浪費並保護天然資源。本集團對營運過程中產生的無害廢棄物以及少量的打印墨盒硒鼓實行分類收集與回收處理，致力降低公司運營過程中可能對自然環境造成的影響。本集團積極引導員工在日常工作中落實綠色環保理念，依據業務特性，依託網絡平台載體，逐步適時向業主和客戶傳遞綠色環保信息，助力提升公眾對環境保護的認識和重視。

此外，本集團積極管理及監察風險，以保護及促進本集團業務發展。本集團認為其與客戶的關係對本集團具有較大影響。有關本集團主要客戶之資料已披露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

董事會報告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股票激勵計劃已於2024年8月7日舉行的第三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及於2024年8月28日舉行的本公司第二次臨時股東會上獲批准(「**2024年股票激勵計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購回根據2024年股票激勵計劃授予若干參與者的若干限制性A股，而若干參與者行使其購股權以購買本公司的A股。於2025年7月21日，本公司按每股股份人民幣21.35元的價格，購回根據2024年股票激勵計劃授予若干參與者的7,000股限制性A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報告期間並無購回、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庫存股)。

發行股份

於2026年3月9日，本公司按每股股份71.28港元的價格發行26,748,300股H股並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發行H股合計26,748,300股，所得款項總額為1,906.62百萬港元，扣除因發行新股直接產生的發行費用後，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827.73百萬港元(每股價格淨額約為68.33港元)。

於報告期間，2024年股票激勵計劃之參與者自主行使權利且行使增加的A股合計537,900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並無發行其他股份。

股息

董事會建議以現金向A股股東及H股股東派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息，每10股派發人民幣3.85元(含稅)。現金股息以人民幣計值及宣派，將以人民幣支付予A股股東，並以港元支付予H股股東。H股股息轉換的實際金額將根據中國人民銀行於緊接本公司董事會審議此項建議之日前一個交易日所公佈的人民幣兌港元匯率中間價計算(2026年3月27日)(1港元兌人民幣0.88361元)，因此，每10股H股應付股息為4.357港元(含稅)。建議股息派發須於本公司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方可作實及預期股息將於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後兩個月內派發。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持有本公司任何H股作為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

報告期間，概無有關股東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安排。

暫停辦理H股過戶登記手續／記錄日期

本公司亦將於2026年5月22日(星期五)舉行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

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H股股東身份，本公司將於2026年5月19日(星期二)至2026年5月22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26年5月18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之前送交本公司之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於2026年5月29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股息政策，據此，本公司可宣派及派付股息予本公司股東。派付任何股息的建議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考慮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的實際及預期財務表現、預期營運資金需要、資本支出需要及未來擴張計劃、保留盈利及可分派儲備及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整體經濟狀況等。董事會將不時檢討股息政策，確保該政策持續有效。

股本及認股權證

如下文「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及其他股本集資活動」分節所披露，本公司於本年度根據多項股份認購協議及因認股權證獲行使而發行及配發本公司新股份。本公司股本及認股權證於本年度之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2。

股票激勵計劃

以下為股東於2024年8月28日舉行的第二次臨時股東會上批准及採納的2024年股票激勵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2024年股票激勵計劃的條款不涉及本公司於上市後授出任何股票激勵，且無須受上市規則第十七章規定的規限。2024年股票激勵計劃的條款概述於下文。

(a) 目的

2024年股票激勵計劃的目的如下：

- (i) 進一步完善本公司的長效激勵機制；
- (ii) 吸引並保留住優秀人才；
- (iii) 激勵員工，通過對股東、本公司和核心團隊利益進行綁定，確保各方專注本公司的長期發展，共同分享公司發展成果。

董事會報告

(b) 可參與對象

2024年股票激勵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範圍(「**2024年合資格參與者**」)由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根據中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上市公司股權激勵管理辦法》《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南第1號－業務辦理》、其他相關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規定，結合本公司的實際情況擬定，並由當時的監事會批准。

2024年合資格參與者共計123人，包括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董事會認為適合取得激勵的其他人員，但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監事以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5%或以上股份的股東或實際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和子女。

(c) 2024年計劃授權限額

2024年股票激勵計劃以兩種形式授出：(i)限制性A股(「**2024年限制性股票計劃**」)及(ii)股票期權(「**2024年股票期權計劃**」)。因根據2024年股票激勵計劃授出的所有股票激勵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相關股份總數為2,525,400股A股，其中包括根據2024年股票期權計劃授出的期權涉及的1,262,700股A股(「**2024年計劃授權限額－股票期權**」)及根據2024年限制性股票計劃授出的1,262,700股限制性A股(「**2024年計劃授權限額－限制性A股**」)。

倘本公司股本結構出現變動，而任何期權仍可行使或任何限制性A股仍可授出，則2024年計劃授權限額－股票期權及2024年計劃授權限額－限制性A股將根據本公司利潤或儲備的任何資本化、紅股、供股、股份拆細、股份合併、股息分派等按比例調整。

(d) 承授人可獲授權益上限

就任何承授人根據2024年限制性股票計劃及2024年股票期權計劃獲授的所有期權或限制性A股而言，向該人士授出的任何期權或限制性A股總數不得超過於2024年股票激勵計劃公告時已發行股份的1%。

(e) 股票激勵的期限

於2024年股票激勵計劃獲股東於股東會批准後，由董事會釐定2024年股票激勵計劃的授出日期。除非法律法規另有規定，否則授出日期須為深圳證券交易所的交易日。股票激勵的授出須待董事會批准後，方可作實，且應於2024年股票激勵計劃於股東會獲批准後60日內進行登記並公告。

2024年股票激勵計劃的期限自根據2024年股票激勵計劃授出股票激勵之日起，並持續直至股票激勵獲悉數行使、註銷、歸屬或失效(以較早者為準)止。該期限不得超過36個月(倘適用)。

(f) 禁售安排

2024年股票激勵計劃下的禁售安排乃根據公司章程及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釐定：

- (i) 倘承授人為董事或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其任期內每年轉讓的股份不得超過其持有股份總數的25%。相關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持有的股份均不得於其委任終止後六個月內進行轉讓；
- (ii) 倘承授人為董事或本公司高級管理層，通過於購買後六個月內出售本公司股份或於出售後六個月內購回本公司所得收入應歸本公司所有並由董事會收回；及
- (iii) 倘於股票激勵計劃期限內有關前述禁售規定的適用法律法規或公司章程相關條文發生任何變動，承授人應遵守經修訂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

(g) 調整

根據2024年股票激勵計劃所載的其他條款及條件，已授出股票激勵的數目及／或行使價於獲承授人行使前在發生以下若干事件時可能須作出調整。該等事件包括(視情況而定)：(i)儲備撥充資本，(ii)分派股票股利，(iii)分派現金股息，(iv)股份分拆，及(v)股份合併。

董事會報告

(h) 報告期間股票期權行使變動及2024年股票期權計劃的有效期

2024年股票期權計劃項下所有尚未行使股票期權乃於2024年8月28日授出且本公司將不會根據2024年股票期權計劃授出任何進一步股票期權。授予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及／或關連人士的股票期權詳情載列如下：

參與者姓名及類別	截至2025年1月1日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尚未行使 股票期權數目	行使價 (人民幣元/股)	年內行使	年內註銷	年內失效	尚未行使 股票期權數目	行使價 (人民幣元/股)	有關股份緊接 行使日期前的 加權平均收市價 (人民幣元/股)	授出日期	計劃有效期
董事										
葉耀兵	45,400	42.70	0	0	0	45,400	42.42	不適用	2024年8月28日	2024年8月28日 至2027年8月27日
李平	45,400	42.70	0	0	0	45,400	42.42	不適用	2024年8月28日	2024年8月28日 至2027年8月27日
陸志強	16,800	42.70	0	0	0	16,800	42.42	不適用	2024年8月28日	2024年8月28日 至2027年8月27日
高級管理層成員(不包括亦為董事者)										
左梅	38,700	42.70	0	0	0	38,700	42.42	不適用	2024年8月28日	2024年8月28日 至2027年8月27日
牛東峰	16,800	42.70	0	0	0	16,800	42.42	不適用	2024年8月28日	2024年8月28日 至2027年8月27日
關連人士										
謝偉武	16,800	42.70	8,400	0	0	8,400	42.42	118.53	2024年8月28日	2024年8月28日 至2027年8月27日
謝偉群	33,600	42.70	16,800	0	0	16,800	42.42	120.32	2024年8月28日	2024年8月28日 至2027年8月27日
邱顯生	16,800	42.70	8,400	0	0	8,400	42.42	121.79	2024年8月28日	2024年8月28日 至2027年8月27日
游敏勝	7,000	42.70	3,500	0	0	3,500	42.42	121.79	2024年8月28日	2024年8月28日 至2027年8月27日
程漢傑	7,000	42.70	3,500	0	0	3,500	42.42	123.31	2024年8月28日	2024年8月28日 至2027年8月27日
其他僱員	1,011,400	42.70	497,300	0	0	514,100	42.42	122.07	2024年8月28日	2024年8月28日 至2027年8月27日

(i) 報告期間限制性A股數目變動及2024年限制性股票計劃的有效期

限制性A股乃按一次性基準發行且將不會根據2024年限制性股票計劃發行額外股份。向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及／或關連人士發行的限制性A股詳情載列如下

參與者姓名及類別	於2025年 1月1日的 限制性A股數目	年內歸屬(股)	年內註銷(股)	於2025年 12月31日的 限制性A股數目	授出價格 (人民幣元/股)	有關股份緊接 歸屬日期前的 加權平均收市價 (人民幣元/股)	授出日期	計劃有效期
董事								
葉曙兵	66,900	0	0	33,450	21.35	121.79	2024年8月28日	2024年8月28日 至2027年8月27日
李平	66,900	0	0	33,450	21.35	121.79	2024年8月28日	2024年8月28日 至2027年8月27日
陸志強	21,300	0	0	10,650	21.35	121.79	2024年8月28日	2024年8月28日 至2027年8月27日
高級管理層成員(不包括亦為董事者)								
左梅	60,000	0	0	30,000	21.35	121.79	2024年8月28日	2024年8月28日 至2027年8月27日
牛東峰	21,300	0	0	10,650	21.35	121.79	2024年8月28日	2024年8月28日 至2027年8月27日
關連人士								
邱顯生	21,300	0	0	10,650	21.35	121.79	2024年8月28日	2024年8月28日 至2027年8月27日
謝偉武	21,300	0	0	10,650	21.35	121.79	2024年8月28日	2024年8月28日 至2027年8月27日
游敏騰	7,000	0	0	3,500	21.35	121.79	2024年8月28日	2024年8月28日 至2027年8月27日
程漢傑	7,000	0	0	3,500	21.35	121.79	2024年8月28日	2024年8月28日 至2027年8月27日

董事會報告

股權掛鈎協議

除2024年股票激勵計劃外，本公司於2025年並無訂立任何股權掛鈎協議，且於2025年12月31日亦無存續由本公司訂立的任何股權掛鈎協議。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於本年度之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3。

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

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1,891,443	1,844,294
股份支付儲備	18,722	7,550
公允價值儲備	8,645	11,119
法定盈餘公積	120,367	101,020
留存收益	1,101,742	904,790
	3,140,919	2,868,773

董事及服務合約

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刊發日期止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李海周先生
謝燕玲女士
葉曙兵先生
李平先生

職工代表董事：

陸志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新梅女士
周長江博士
林森先生

各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或委任函。該等服務合約及委任函的主要內容包括：(i)服務期限；及(ii)須根據各自的期限終止。服務合約及委任函可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及適用上市規則重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有任何有關擔任董事的服務合約或委任函(不包括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相關僱主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

董事於重大合約中之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在本年度或結束時仍屬有效，且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之實體直接及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控股股東於合約的權益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控股股東或其附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合約，且並無控股股東或其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附屬公司提供的重大服務合約。

控股股東質押股份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控股股東並未質押任何其於本公司之股份以對本公司債務進行擔保或對本公司債務擔保或其他支持進行抵押。

本集團授予實體的貸款安排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向任何實體授予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條須予以披露的貸款。

本公司貸款協議或財務資助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沒有向其聯屬公司提供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16條予以披露之財務資助或擔保。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由於本公司H股於2025年12月31日尚未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因此於2025年12月31日，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不適用於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

據本公司所知，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或根據本公司所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所持股份數目 ⁽¹⁾	權益佔各股份類別之概約百分比 ⁽²⁾
李海周	實益擁有人	A股	43,657,600	18.14%
	配偶權益 ⁽³⁾⁽⁴⁾	A股	106,560,000	44.26%
謝燕玲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⁴⁾⁽⁵⁾	A股	106,560,000	44.26%
	配偶權益 ⁽³⁾	A股	43,657,600	18.14%
葉曙兵	實益擁有人 ⁽⁶⁾	A股	112,300	0.05%
李平	實益擁有人 ⁽⁷⁾	A股	112,300	0.05%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⁸⁾	A股	5,315,895	2.21%
陸志強	實益擁有人 ⁽⁹⁾	A股	38,100	0.02%

附註：

- (1) 所述全部權益均為好倉。
- (2) 按截至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240,734,400股A股計算。
- (3) 謝女士為李海周先生的配偶。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彼等被視為於對方各自相同數目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深圳前海兆威投資有限公司(「兆威投資」)由李先生及謝女士分別擁有55%及45%權益。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李海周先生及謝女士被視為於兆威投資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謝女士為共青城清墨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清墨合夥企業」)的普通合夥人，並持有其50%權益。因此，謝女士被視為於清墨合夥企業持有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 (6) 葉曙兵先生有權根據其獲授的2024年股票激勵計劃項下股票激勵認購45,400股A股，前提是滿足相關條件，並享有其直接持有的66,900股A股權益。
- (7) 李平先生有權根據其獲授的2024年股票激勵計劃項下股票激勵認購45,400股A股，前提是滿足相關條件，並享有其直接持有的66,900股A股權益。
- (8) 李平先生持有共青城聚兆德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聚兆德合夥企業」)34.85%有限合夥權益，且概無其他有限合夥人持有聚兆德合夥企業三分之一以上權益。因此，李平先生被視為於聚兆德合夥企業持有的5,315,895股A股中擁有權益。
- (9) 陸志強先生有權根據其獲授的2024年股票激勵計劃項下股票激勵認購16,800股A股，前提是滿足相關條件，並享有其直接持有的21,300股A股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或根據上市規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於本年度，概無個人擔任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之職位。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而獲益，且並無任何董事或其配偶或未滿十八歲子女擁有任何可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利，或已於本年度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由於本公司H股於2025年12月31日尚未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因此於2025年12月31日，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不適用於本公司主要股東。

董事會報告

據本公司所知，於本報告日期，以下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並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類別	所持股份數目 ⁽¹⁾	權益佔各股份類別之概約百分比 ⁽²⁾
滙豐控股有限公司	託管商(獲豁免託管商權益除外) ⁽³⁾	H股	2,467,100	9.22%
HACF, L.P.	實益擁有人	H股	1,644,800	6.15%
HHLR Advisors, Ltd.	投資管理人	H股	2,193,100	8.20%
未來資產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投資管理人	H股	1,518,800	5.68%
	實益擁有人	H股	220,600	0.82%
Mirae Asset Securities Co., Ltd.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⁴⁾	H股	1,739,400	6.50%
Mirae Asset Capital Co., Ltd.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⁴⁾	H股	1,739,400	6.50%
Park Hyeon Joo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⁴⁾	H股	1,739,400	6.50%
清墨合夥企業	實益擁有人	A股	21,440,000	8.91%
兆威投資	實益擁有人	A股	85,120,000	35.36%

附註：

- (1) 所述全部權益均為好倉。
- (2) 按截至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26,748,300股H股及240,734,400股A股計算。
- (3) 根據於香港聯交所網站列載之權益披露，滙豐控股有限公司持有英國滙豐銀行有限公司之100%權益。因此，滙豐控股有限公司被視為於英國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持有之2,467,1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 (4) 根據於香港聯交所網站列載之權益披露，Park Hyeon Joo控制Mirae Asset Capital Co., Ltd.之34.32%權益，Mirae Asset Capital Co., Ltd.進而控制Mirae Asset Securities Co., Ltd.之33.83%權益，Mirae Asset Securities Co., Ltd.進而控制未來資產證券(香港)有限公司之100%權益。因此，Park Hyeon Joo、Mirae Asset Capital Co., Ltd.及Mirae Asset Securities Co., Ltd.各自被視為於未來資產證券(香港)有限公司持有之1,739,4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及其他股本集資活動

股票激勵計劃已於2024年8月7日舉行的第三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及於2024年8月28日舉行的本公司第二次臨時股東會上獲批准(「2024年股票激勵計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購回根據2024年股票激勵計劃授予若干參與者的若干限制性A股，而若干參與者行使其購股權以購買本公司的A股。於2025年7月21日，本公司按每股股份人民幣21.35元的價格，購回根據2024年股票激勵計劃授予若干參與者的7,000股限制性A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報告期間並無購回、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庫存股)。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本年度，本集團最大客戶及前五大客戶收入所佔百分比分別為16.41%及43.16%。本集團前五大供應商之總採購額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15.48%，其中本集團最大供應商之採購額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3.85%。

管理合約

除僱傭合約外，本公司於本年度並無訂立或訂有任何關於本公司全部或其中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董事會報告

持續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並無進行任何非豁免的一次性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8(b)。除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8(b)所披露者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該等關聯方交易概無構成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或為本公司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申報規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酬金政策

本集團僱員之酬金政策由本公司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按僱員之功績、資歷、經驗及能力而制定。董事之酬金由本公司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參照本公司之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供比較之市場統計數字而決定。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2,381名僱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僱員薪酬總開支(包括股份薪酬開支)為人民幣455.7百萬元。

我們的僱員薪酬主要包括工資、獎金及社會保險金。我們參加主管地方市級及省級政府組織的多項員工社會保險計劃，包括住房、養老、醫療、工傷、生育及失業福利計劃。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按上市規則之定義，概無董事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被視為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中國法例並無任何關於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之優先購買權之條文。

足夠之公眾持股量

根據於本報告刊發前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可獲得之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於本年度內一直維持足夠公眾持股量。

慈善捐款

本集團於本年度作出慈善捐款總額人民幣0.13百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0.31百萬元)。

報告期末後事項

除上述本公司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以及建議股息分派外，自報告期末以來本公司並無其他重大期後事項。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已於2026年3月9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估計包銷佣金及其他費用及開支後)約為1,827.73百萬港元。

於本報告日期，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先前所披露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並無發生變動且本公司尚未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倘所得款項淨額並未及時用於擬定用途，本公司會將所得款項淨額存放於持牌商業銀行及／或其他獲授權金融機構(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或其他司法權區適用的法律法規)的短期計息賬戶。有關所得款項用途的明細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將刊發的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H股年度報告。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年之業績、資產與負債概要載列於本報告第200頁。

獲准許之彌償條文

在適用法例規限下，本集團成員公司之各董事須有權就根據該等公司之章程文件執行及履行其職責而產生或與之相關之一切成本、費用、損失、開支及負債而獲得相關公司之彌償。相關條文已於本年度期間生效並且於本報告日期仍然有效。

建議諮詢專業稅務意見

倘股東不確定購買、持有、處置、交易本公司股份或行使與本公司股份有關的任何權利(包括任何享有稅務減免的權利)所涉及的稅務影響，務請諮詢彼等專業顧問的意見。

董事會報告

核數師

本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審核。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3月30日之公告所披露，鑑於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已基本趨同，本公司擬自2026年第一季度報告開始，統一採用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表及披露相關財務資料。本公司統一採用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及披露相關財務資料，對本公司業績或財務狀況均不會構成任何重大影響。根據本公司於2026年3月27日舉行的2026年第一次股東特別大會決議案，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已獲委任為2025年度的境外會計師事務所。安永將完成所有委聘工作，其委任將不會續期，並將在本公司2025年年報於聯交所刊載後相應終止。鑑於本公司將統一採用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告，且本公司境內財務報告審計機構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已獲中國財政部及中國證監會的認可，並有資格為在香港上市的中國內地註冊成立的發行人提供審計服務。因此，本公司將不再另行單獨聘任境外會計師事務所。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於2026年4月27日(本報告日期)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李海周先生，55歲，自2001年4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彼自2016年8月起擔任董事長。李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戰略方向及市場開發業務。

於2013年2月至2017年8月，李先生擔任兆威企業(香港)有限公司的董事，於2014年8月至2018年12月擔任惠州市兆威機電有限公司的董事。彼於2016年8月至2017年12月擔任共青城聚兆德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我們的股東之一)的普通合夥人。

李先生於2015年3月至2022年4月擔任兆威投資的執行董事，並自2015年3月起擔任兆威投資的總經理，自2015年10月起擔任我們一家附屬公司兆威機電(香港)有限公司的董事，自2018年10月起擔任東莞兆威的執行董事，自2021年5月起擔任我們一家附屬公司蘇州兆威驅動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自2021年5月起擔任我們一家附屬公司蘇州兆威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的監事及自2018年7月起擔任武漢數字化設計與製造創新中心有限公司的監事。

李先生於2018年10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科學技術部組織的創新人才推進計劃評選為科技創新創業人才。於2019年2月，彼獲國家高層次人才特殊支持計劃領導小組評選為第四批國家「萬人計劃」入選人員中的科技創新領軍人才。於2019年10月，彼因微型傳動技術相關創新成果，在中國機械工業聯合會與中國機械工程學會共同主辦的中國機械工業科學技術獎中榮獲特等科技進步獎。於2019年12月，李先生的手機攝像頭升降模組設計在中國創新設計產業戰略聯盟主辦的好設計獎項評選中獲得金獎。於2022年1月，李先生獲中國機電工業雜誌社評選為2021中國機電工業年度創新人物。此外，於2022年3月，李先生因小模數粉末冶金齒輪相關創新成果，在廣東省人民政府主辦的廣東省科技進步獎中榮獲一等獎。

李先生正在攻讀中國長江商學院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李先生為副董事長謝燕玲女士之配偶。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謝燕玲，50歲，自2016年8月及2017年12月起分別擔任本公司董事及副董事長。謝女士於2001年4月至2017年2月擔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彼已於2025年4月獲調任為執行董事。謝女士主要負責本集團的內部審計監督及相關事宜。

謝女士於2013年2月至2017年8月擔任兆威企業(香港)有限公司的董事。

謝女士自2015年10月起擔任我們一家附屬公司兆威機電(香港)有限公司的董事，及自2016年8月起擔任清墨合夥企業의普通合夥人。彼亦自2021年5月起擔任我們一家附屬公司蘇州兆威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及自2022年4月起擔任兆威投資的執行董事。

謝女士於1998年6月畢業於中國桂林航天工業學院(前稱桂林航天工業高等專科學校)，獲得計算機應用專業大專學歷，並於2021年9月畢業於中國長江商學院，獲得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謝女士為董事長李海周先生之配偶。

葉曙兵，55歲，自2016年8月及2010年1月起分別擔任本公司董事及總經理。彼於2004年8月至2009年12月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彼已於2025年4月獲調任為執行董事。葉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日常管理運營及董事會相關生產經營決策的實施。

葉先生自2018年10月起擔任東莞兆威的總經理。加入本集團前，葉先生先後於廣州漁輪船舶公司擔任助理工程師及於東莞市萬寶至實業有限公司擔任部門主管。

葉先生於1992年7月畢業於中國湛江水產學院，獲得熱動力機械及設備專業學士學位。葉先生自2021年5月起獲選為深圳市第七屆人民代表大會代表。

葉先生於2019年8月獲中國深圳市寶安區人力資源局評選為高層次產業類人才(經營管理領域)。於2019年10月，葉先生因微型傳動技術相關創新成果，在中國機械工業聯合會與中國機械工程學會共同主辦的中國機械工業科學技術獎中榮獲特等科技進步獎。於2019年12月，葉先生的手機攝像頭升降模組設計在中國創新設計產業戰略聯盟主辦的好設計獎項評選中獲得金獎。於2022年3月，彼因小模數粉末冶金齒輪相關創新成果，在廣東省人民政府主辦的廣東省科技進步獎中榮獲一等獎。彼自2023年6月起獲中國深圳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認證為自動化領域副高級工程師。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李平，57歲，自2017年12月及2016年8月起分別擔任本公司董事及副總經理。李先生於2002年7月加入本公司，並於本集團擔任不同職位。彼已於2025年4月獲調任為執行董事。李平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研發管理及相關工作。

李平先生自2021年5月起擔任我們一家附屬公司蘇州兆威驅動有限公司的總經理，及自2022年7月起擔任領科匯智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加入本集團前，李平先生先後於青峰機械廠、實用電器廠、春合昌電器(深圳)有限公司及深圳市寶安區福永駿達製造廠擔任工程師。

李平先生於1992年7月畢業於中國安徽工程大學(前稱安徽機電學院)，獲得熱加工技術及設備專業學士學位。

李平先生於2019年7月獲中國深圳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認定為地方級領軍人才。於2019年10月，李平先生因微型傳動技術相關創新成果，在中國機械工業聯合會與中國機械工程學會共同主辦的中國機械工業科學技術獎中榮獲特等科技進步獎。於2019年12月，李平先生的手機攝像頭升降模組設計在中國創新設計產業戰略聯盟主辦的好設計獎項評選中獲得金獎。於2022年3月，李平先生因小模數粉末冶金齒輪相關創新成果，在廣東省人民政府主辦的廣東省科技進步獎中榮獲一等獎。彼自2022年7月起獲中國深圳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認證為機械工程領域副高級工程師。李平先生於2023年12月獲委任為中國自動化學會專家庫專家。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職工代表董事

陸志強，44歲，自2025年5月起擔任本公司職工代表董事。彼於2010年3月至2014年6月擔任本公司模具設計工程師，隨後於2014年6月至2024年12月擔任本公司工程部經理。彼自2024年12月起擔任零件中心負責人。陸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零件中心的業務管理。

加入本集團前，陸先生於2003年6月至2007年10月擔任富路素製品廠的架構工程師，並於2007年10月至2010年3月擔任日邁模具東莞有限公司設計部系長。

陸先生於2003年6月畢業於中國湖北理工學院(前稱黃石高等專科學校)，獲得模具設計與製造專業大專學歷，並於2014年1月透過線上課程畢業於中國華中科技大學，獲得機械設計、製造及自動化專業學士學位。彼亦自2024年8月起獲中國深圳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認證為機械工程領域副高級工程師。陸先生亦曾榮獲深圳市寶安區總工會、深圳市寶安區工業和信息化局、深圳市寶安區科技創新局、深圳市寶安區人力資源局及深圳市寶安區人才工作局授予的「2019年寶安大工匠」稱號。彼亦於2025年4月獲中國共產黨中央委員會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認證為「全國勞動模範」。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新梅，54歲，自2024年5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郭女士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經營管理並提供獨立意見。

郭女士於1993年9月至2001年7月擔任中國農業銀行湖北省當陽市分行會計師兼結算部主管，於2001年8月至2003年9月擔任深圳市易尚展示器材有限公司財務經理，於2003年9月至2008年2月擔任深圳市亞美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財務總監，於2008年3月至2009年3月擔任深圳新合程供應鏈股份有限公司會計經理，於2009年4月至2012年5月擔任悅豐集團有限公司財務總監，並於2012年6月至2015年5月擔任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總監。

郭女士先前曾於2017年4月至2021年2月擔任茂碩電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證券代碼：002660)的獨立董事，於2019年2月至2022年7月擔任深圳市智動力精密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證券代碼：300686)的獨立董事，於2018年9月至2022年5月擔任諾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證券代碼：600110)的獨立董事，並於2017年11月至2023年11月擔任惠州市惠德瑞鋰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證券代碼：833523)的獨立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郭女士自2015年5月起擔任深圳市錦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首席財務官兼董事會秘書，並自2023年11月起擔任深圳市超頻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證券代碼：300647)的獨立董事。

郭女士於1993年7月畢業於中國湖北開放大學(前稱湖北省廣播電視大學)，獲得農村金融專業大專學歷，並於2009年1月畢業於中國上海財經大學，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郭女士於2013年9月取得中國高級會計師資格。

周長江，51歲，自2021年2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博士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經營管理並提供獨立意見。

周博士曾擔任廣梅汕鐵路有限責任公司工程師，並於2015年1月至2015年12月赴昆士蘭科技大學擔任訪問學者。

周博士自2017年12月起擔任湖南大學教授，並擔任博士生導師。周博士先前亦於湖南大學擔任多個職務，包括於2004年至2007年擔任講師、於2008年至2013年擔任院長助理、於2008年6月至2017年10月擔任副教授，以及於2014年8月至2017年6月擔任博士後研究員。

周博士於1998年6月畢業於中國中南大學(前稱長沙鐵道學院)，獲得機械製造及自動化專業學士學位，並於2004年6月獲得機械設計及理論專業碩士學位。周博士於2013年6月畢業於中國湖南大學，獲得機械工程專業博士學位。

林森，49歲，自2025年5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先生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經營管理並提供獨立意見。

林先生於會計、審計、企業融資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20年的豐富經驗。林先生曾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擔任審計師。於2001年2月至2006年11月，林先生任職於普華永道國際有限公司。林先生曾擔任掌信彩通信信息科技(中國)有限公司的首席財務官。於2017年6月至2019年4月，林先生擔任聯交所上市公司第七大道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97)的首席財務官。於2017年7月至2022年9月，林先生擔任聯交所上市公司加冕科技有限公司(前稱樂透互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9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21年3月至2022年8月，林先生擔任深圳雷炎科技有限公司的首席財務官。於2021年12月至2024年12月，林先生擔任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深圳市傑恩創意設計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代碼：300668)的獨立董事。於2022年9月至2023年12月，林先生擔任AsiaLinq Investments Pte. Ltd.的首席資本官。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林先生分別(i)自2021年12月起至今擔任納斯達克上市公司Metalpha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納斯達克代碼：MATH)的獨立董事；(ii)自2023年1月起至今擔任納斯達克上市公司Pintec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納斯達克代碼：PT)的獨立董事；及(iii)自2023年12月起至今擔任聯交所上市公司輝煌明天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351)的獨立董事。彼自2023年12月起至今擔任聯交所上市公司新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11)的全資附屬公司新火科技香港公司的財務總監。

林先生於1998年取得中央財經大學國際工商管理學士學位，於2011年取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林先生近期於2025年1月取得新加坡國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林先生亦自2002年10月起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

高級管理層

葉曙兵，55歲，執行董事兼總經理。葉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日常管理運營及董事會相關生產經營決策的實施。詳情見「執行董事」。

李平，57歲，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李平先生負責本集團的研發管理及相關工作。詳情見「執行董事」。

左梅，53歲，自2017年12月起擔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彼於2017年2月至2017年12月擔任本公司財務總監。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戰略決策、資金管理及預算監督。

加入本集團前，左女士於1992年7月至2002年2月擔任重慶金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主辦會計、團委書記兼黨辦主任。左女士於2002年2月至2002年9月擔任深圳市海闊天空實業有限公司財務經理。彼亦於深圳萬訊自控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證券代碼：300112)歷任多個職位，包括於2002年9月至2008年12月擔任財務主管兼財務副經理、於2008年12月至2010年10月擔任財務經理、於2010年10月至2013年6月擔任審計經理，以及於2013年6月至2017年2月擔任高級財務經理。

左女士於1992年7月畢業於中國重慶大學(前稱重慶建築工程學院)，獲得建築財務會計專業大專學歷，並於2012年畢業於中南財經政法大學，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左女士於2000年5月獲得中國中級會計師資格。左女士亦自2011年5月起持有深圳證券交易所頒發的董事會秘書資格證書。左女士自2023年10月起獲指定為深圳上市公司協會財務總監專業委員會委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牛東峰，33歲，自2024年8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並自2025年4月起獲委任為我們的其中一名聯席公司秘書。彼於2024年6月至2024年8月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助理。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信息披露管理、內部控制、法務及投資者關係。

加入本集團前，牛先生於2015年12月至2022年4月擔任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99)及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證券代碼：600999))投資銀行部高級經理，並於2022年4月至2024年6月擔任華泰聯合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投資銀行部副總裁。

牛先生於2013年6月畢業於中國南開大學，獲得經濟與管理專業學士學位，並於2015年6月取得金融學碩士學位。彼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彼於2024年6月獲得上市公司董事會秘書資格證書。

聯席公司秘書

牛東峰，33歲，為本公司董事會秘書，並獲委任為我們的其中一名聯席公司秘書，自上市日期起生效。有關牛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高級管理層」。

鄭彩霞，於2025年4月獲委任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自上市日期起生效。

鄭女士於企業秘書服務領域擁有逾15年經驗，一直為香港上市公司以及跨國、私人及離岸公司提供專業企業服務。彼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Vistra集團的成員公司，一家專門提供綜合商業、企業及投資者服務的全球性專業服務供應商)的公司秘書服務部高級經理。

鄭女士於2003年12月獲得香港浸會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為特許秘書、公司治理師、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員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

董事資料變更

於本報告日期，並無董事資料的變更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所載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文化及價值

本公司致力於確保按高道德標準開展業務，反映本公司堅信於達致長遠的目標時，必須秉持誠信、透明及負責的態度行事。本公司相信，恪守該信念從長遠來看可為股東實現回報最大化，並可令僱員、業務合作夥伴及本公司運營所在社區均可從中受益。

企業管治為董事會指導本集團管理層開展業務、旨在確保實現目標的過程。董事會致力於維持及制定穩健的企業管治常規，旨在確保：

- 為股東帶來令人滿意及可持續的回報；
- 保障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者的利益；
- 了解並適當地管理整體業務風險；
- 提供令客戶滿意的優質產品及服務；及
- 秉持高道德標準。

企業管治常規

於上市前，本集團自2020年12月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起始終積極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

董事會致力於實現高企業管治標準，認為高企業管治標準對於為本集團提供框架以保障股東權益、提升企業價值、制定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提高透明度極其重要。本公司已採納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基準。

由於本公司股份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於聯交所上市，故企業管治守則於報告期間並不適用於本公司。董事會認為，於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的整個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會將定期審閱及完善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本公司持續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所載的職能，就此而言，董事會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報告日期期間已履行以下職責：

- (a) 制定及審閱本公司有關企業管治的政策及常規；
- (b) 審閱及監察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審閱及監察本公司有關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
- (d) 制定、審閱及監察適用於本公司董事及僱員的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e) 審閱本公司對企業管治守則的遵守情況及於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董事會

本公司由行之有效的董事會領導，董事會負有領導及監控的責任，並共同負責指導及監督本公司事務以促使本公司成功。董事作出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客觀決策。

董事會具備切合本公司業務所需的技能、經驗及多元觀點，並定期檢討董事向本公司履行職責所需的貢獻，以及董事是否投入足夠時間履行與其角色及董事會職責相稱的職責。董事會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組成均衡，使得董事會有足夠的獨立性，能有效地作出獨立判斷。

董事已同意按照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的規定，及時向本公司披露於上市公司或機構所擔任職務的數量及性質以及其他重大承擔的任何變動，以及有關上市公司或機構的身份及所涉及的時間說明。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組成

自上市日期起及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下列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李海周先生(董事長)
謝燕玲女士(副董事長)
葉曙兵先生
李平先生

職工代表董事

陸志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新梅女士
周長江博士
林森先生

董事履歷資料載於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除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中各董事履歷所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要／相關方面的關係)。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廣泛的寶貴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技能，使其高效、有效地運作。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確保高標準的本公司監管報告並維持董事會的平衡，以就企業行動及運營作出高效獨立判斷。

各董事均已確認，其已於2025年6月17日就上市規則中適用於其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的規定以及向聯交所作出虛假聲明或提供虛假資料可能產生的後果，獲取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且其已確認其了解其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的責任。

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

本公司董事長為李海周先生，而總經理為葉曙兵先生。董事長的職責乃為主持並管治董事會，旨在創造董事會整體有效地表現及個別董事作出實際貢獻所需的環境，尤其是推動非執行董事作出有效貢獻及確保執行與非執行董事之間存在建設性的關係，並確保董事會履行應有職責，包括及時討論所有重要及恰當議題。由於本公司並無設有首席執行官職位，總經理履行相同職責並負責管理及監督本集團的日常業務活動。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符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人數三分之一，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規定。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性指引就其獨立性發出的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會授權

董事會對本公司所有重大事宜保留決策權，包括：批准並監察一切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牽涉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營運事宜。董事於履行職責時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彼等亦可向本公司高級管理層進行獨立諮詢。

本公司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交予高級管理層負責。授權職能及職責由董事會定期檢討。管理層進行任何重大交易前須取得董事會批准。

委任及重選董事

守則條文第B.2.2條規定，每名董事(包括獲委任有指定任期的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根據公司章程，董事的任期為三年，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自獲委任之日起計算，至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為止。倘董事任期屆滿未及時重選，在改選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應當依照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和本章程的規定，履行董事職務。在不違反本公司上市地相關法律、規定及監管規則的前提下，如董事會委任新董事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或增加董事名額，該被委任的董事的任期僅至公司在其獲委任後的首個年度股東會為止，並於其時有資格重選連任。

董事會及管理層職責、問責及貢獻

董事會應負責領導及監控本公司，以及集體負責指導及監管本公司的事務。

董事會直接及間接通過其委員會，通過制定策略及監督其實施，為管理層提供引導及方向、監督本集團的運營及財務績效，並確保制定健全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

企業管治報告

全體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多種領域之寶貴業務經驗、知識及專長，使其高效及有效地運作。

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確保本公司的高標準監管報告，並保障董事會得到平衡，就企業行動及運營提出有效的獨立判斷。

全體董事均可全面並及時獲得本公司所有資料及可應要求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向本公司履行其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須向本公司披露彼等所擔任的其他職位。

董事會負責決定所有重大事宜，當中涉及政策事宜、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尤以可能牽涉利益衝突者為然)、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本公司其他重大運營事宜。有關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的職責獲轉授予管理層。

本公司已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可能面臨因企業活動產生的法律訴訟，對董事及高級職員的責任作出適當的投保安排。

股東大會、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5.1條，本公司採納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的慣例，每年至少四次，大約每季度一次。就定期董事會會議而言，本公司已作出安排，以確保所有董事均有機會將事項列入議程，並發出至少14日的通知，以確保全體董事均有機會出席。就其他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而言，本公司通常會發出合理通知。

會議議程及相關董事會文件將至少在擬舉行董事會會議或董事委員會會議的三日前送出，以確保董事有充足時間審閱有關文件及充分準備出席會議。倘董事或委員會成員未能出席會議，則彼等將被告知將予討論的事宜及於會議召開前有機會知會主席有關彼等的意見。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會詳細記錄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所考慮的事宜及所達致的決定，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問題。各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草擬本將於會議舉行當日後的合理時間內寄送至各董事，以供彼等提出意見。董事會會議記錄可供董事查閱。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大會分為兩類：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股東大會應由董事會召集。股東週年大會每年召開一次，並應於上一會計年度完結起計6個月內舉行。董事會應在股東週年大會召開前不少於21日通知每位股東具體會議時間、地點及議程，並應在股東特別大會召開前至少15日通知每位股東具體會議時間、地點及審議事項。

在董事會會議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應及時向全體董事匯報本公司的經營活動及發展情況。執行董事亦應經常與非執行董事溝通，徵求其對本公司業務發展及運營的意見。倘若任何董事或其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與任何將於董事會會議上審議的擬議決議案有關聯關係或利益關係，則該董事須放棄就該決議案投票。

由於本公司股份於2026年3月9日在聯交所上市，故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有關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次數的守則條文並不適用於本公司。各董事出席本公司於報告期間舉行的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情況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會議出席情況/次數					
	董事會	審計委員會	薪酬與考核		戰略與ESG	
			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委員會	股東大會
李海周先生	7/7	-	-	1/1	2/2	2/2
謝燕玲女士	7/7	2/4	-	-	2/2	2/2
葉曙兵先生	7/7	-	3/3	-	2/2	2/2
李平先生	7/7	-	-	-	2/2	2/2
陸志強先生	4/7	-	-	-	-	1/2
郭新梅女士	7/7	4/4	3/3	-	-	2/2
周長江博士	7/7	2/4	3/3	1/1	2/2	2/2
林森先生	4/7	2/4	-	-	-	2/2

自上市日期起，本公司將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C.5.1條的規定，每年召開至少四次董事會會議，大約每季一次。

企業管治守則規定，董事長應至少每年在其他董事不在場的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由於本公司於2026年3月9日方上市，因此於2025年董事長與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間並未舉行獨立會議。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應掌握監管發展及變動的最新消息，以有效履行其職責，並確保其繼續在具備全面信息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本公司已不時向全體董事更新有關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常規的任何重大變動。

每名新委任的董事將於首次獲委任時獲得正式、全面及特為其而設的就任須知，以確保彼等對本公司的業務及運營有適當的了解，並充分知悉董事根據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規定所承擔的責任及義務。除此之外，亦應參觀本公司的主要工廠，並與本公司的高級管理人員舉行會議。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於上市前，全體董事已接受有關董事職責及責任、企業管治及監管更新的培訓，而相關閱讀材料(包括合規手冊／法律及監管更新及研討會講義)已提供予董事以供彼等參考及學習。展望未來，董事將參加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確保彼等在掌握全面信息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為董事會作出貢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所接受的培訓概述如下：

董事姓名	持續專業發展 培訓類型
李海周先生	A及B
謝燕玲女士	A及B
葉曙兵先生	A及B
李平先生	A及B
陸志強先生	A及B
郭新梅女士	A及B
周長江博士	A及B
林森先生	A及B

附註：

A： 參加研討會、會議、論壇及／或培訓課程。

B： 外部人士或本公司提供的閱讀材料，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本公司業務的最新資料或董事職責及義務、企業管治守則及其他適用的最新監管法規。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

由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份尚未於聯交所上市，故於報告期間標準守則並不適用於本公司。然而，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且董事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的整個期間均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就因職位或受僱而可能擁有關於本公司或其證券的內幕消息的僱員所進行的證券交易制定《信息披露管理辦法》及《內幕信息及股票交易合規管理辦法》（「**信息披露規例**」），其規定不遜於標準守則。信息披露規例規範信息披露的原則、內容、信息披露及保密的責任以及評估及披露的程序，確保內幕消息可以及時被識別並保密，直至有關消息的披露獲得適當批准，且有關消息的發佈應準確、有效及一致。據本公司所深知，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期間，本公司並無知悉任何僱員違反信息披露規例的事件。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為提高董事會的效率及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實現及維持董事會多元化的目標及方法。本公司認為，董事會多元化與本公司業務持續增長密切相關。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甄選董事會成員將計及一系列多元化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限。最終決定將基於該候選人可為董事會帶來的整體裨益及貢獻。

提名委員會負責審閱董事會多元化。提名委員會將不時審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擴展及審閱可計量目標以確保該政策持續有效，並監察及評估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提名委員會將至少每年審閱一次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其他多元化目標，以確保董事會整體持續行之有效。此外，提名委員會亦須至少每兩年評估一次本公司的多元化狀況，包括董事會的性別平衡及討論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並於必要時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以供採納。提名委員會將會討論任何可能需作出的修訂，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以供批准。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深知多元化的董事會將有利於保證本集團可持續發展，令我們得以更好承擔企業及社會責任。於本年報日期，基於可計量目標對董事會當前組成的分析載列如下：

性別

男性：	6名董事
女性：	2名董事

年齡段

41歲至50歲：	2名董事
51歲至60歲：	6名董事

教育背景

其他：	1名董事
工程：	4名董事
財務／會計：	2名董事
工商管理：	1名董事

教育學位

其他學歷：	1名董事
學士：	3名董事
碩士：	3名董事
博士：	1名董事

業務經驗

工程：	4名董事
財務／會計：	2名董事
工商管理：	1名董事
投資：	1名董事

本公司八名董事已累積擁有會計、財務及工程等領域內廣泛的知識、技能及經驗。彼等已獲得工商管理、機械工程、動力機械及工程等多個領域的學位。本公司擁有三名具有不同行業背景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的三分之一。

本公司亦已採取並將繼續採取措施促進本公司所有層面(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及管理層層面)的性別多元化。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認為董事會現有組成足夠多元化，且董事會並無設立任何可計量目標。本公司將繼續參照本公司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採用任人唯賢的原則。

為建立董事會潛在繼任者渠道以在未來數年增加董事會性別多元化，本集團亦將積極為高級管理層成員提供培訓，以創造一個包容的工作場所，並可能與人力資源公司合作物色董事會潛在繼任者。

提名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提名政策，該政策載列提名委員會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委任或重新委任及繼任計劃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的方法。提名委員會致力於確保董事會在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視角方面保持適當平衡，以符合本公司業務要求。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提名政策的主要條款如下：

- (I) 提名委員會須積極與本公司相關部門溝通，了解本公司對新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需求，並編製書面材料；
- (II) 提名委員會可在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其聯營公司)及人才市場廣泛搜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候選人；
- (III) 搜集初步候選人的職業、教育背景、職稱、詳細的工作經歷、全部兼職等情況，並編製書面材料；
- (IV) 徵求被提名人對提名的同意，否則不能將其作為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候選人；
- (V) 召集提名委員會會議，根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任職條件，對初步候選人進行資格審查；
- (VI) 於選舉新的董事及聘任新的高級管理層成員前，向董事會提呈有關董事候選人及新委任高級管理層成員候選人的建議及相關材料；
- (VII) 根據董事會決定及反饋意見進行其他後續工作。

企業管治報告

此外，提名政策載有用於評估建議候選人的適任性及可能對董事會作出的貢獻的甄選準則，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聲譽及誠信；
- 專業資格及技能；
- 於本公司所在行業的成就及經驗；
- 可投入的時間及相關利益；
- 擬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現任聯交所主板或GEM上市發行人的董事職務及其他重大的外部事務所涉及的時間投入；及
- 董事會於各方面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限。

自上市日期至本報告日期整個期間，董事會組成並無變動。

提名委員會將適時審閱董事提名政策，確保其行之有效。

董事會獨立性評估

本公司認同董事會獨立性對企業管治的重要性。具體而言，本公司已制定以下機制，旨在確保董事會具備良好的獨立性元素，其對董事會的有效運作至關重要：

組成

董事會確保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且其至少三分之一(或上市規則可能不時規定的更高比例)的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合適專業資格、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此外，根據上市規則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將盡可能地獲委任為董事委員會成員，以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意見。

對提名常規的獨立評估

本公司已制定選舉董事的提名政策。該政策規定了選舉及表現評估的標準及程序，向董事會提供有關提名及委任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指引。就提名及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提名委員會嚴格遵守提名政策，並須每年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保彼等可持續行使獨立判斷。

於評估潛在候選人是否符合資格成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時，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將考慮(其中包括)候選人能否投入足夠時間履行其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責，以及候選人的背景及資格，以評估該等候選人能否為董事會帶來獨立意見。

於考慮應否建議重選獨立非執行董事時，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將評估及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任期內對董事會的貢獻，尤其是獨立非執行董事能否為董事會帶來獨立意見。

董事會認為，該明確的選舉程序通過支持董事會可持續性及董事會層面的恰當領導，提高董事會效率及多元化程度，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意見及資料，促進了良好的企業管治。

董事會決策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於合理請求後，可尋求外部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以協助彼等履行其職責。倘主要股東或董事於將由董事會審議且董事會認為屬重大的事項中有利益衝突，則該事項應在實體董事會會議上解決，而非通過書面決議案解決。於合約、交易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的董事不得對批准該等合約、交易或安排的任何董事會決議案進行投票，亦不得計入該決議案的法定人數。

舉報政策

本公司制定了舉報政策，讓僱員及其他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者(如客戶及供應商)可以保密及匿名的方式向審計委員會或其他指定委員會(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D.2.6條由多數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提出其對任何可能關於本集團的不當事宜的關注。

企業管治報告

反貪污政策

本公司亦制定了反貪污政策，以防止本公司內部出現貪污及賄賂行為。本公司設有內部舉報渠道，可供本公司僱員舉報任何涉嫌貪污及賄賂的行為。僱員也可以匿名向內部審計部門舉報，內部審計部門負責調查所舉報的事件並採取適當的措施。任何已審結的案件都將報告給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本公司持續開展反腐倡廉活動，培育廉潔文化，積極組織開展反腐倡廉培訓及檢查，確保反腐倡廉工作取得實效。

董事會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所載的職能。

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於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遵守證券交易的交易必守標準的情況，以及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於本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四個委員會，即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戰略與ESG委員會，以監管本公司特定方面事務。本公司各董事委員會已訂明具體的書面職權範圍，清楚列明其權責。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刊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並可應要求供股東查閱。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郭新梅女士、周長江博士及林森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由具備適當專業資格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郭新梅女士擔任主席。

審計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 (I) 監督及評估外部審計工作；
- (II) 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及
- (III) 監督本公司財務匯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包括制定舉報政策及系統，讓僱員及其他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者(如客戶及供貨商)可暗中及以不具名方式向審計委員會提出其對任何可能關於本公司的不當事宜的關注)。

於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舉行四次會議，並審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財務報告、利潤分配方案、會計師事務所選聘管理辦法、續聘境內及委聘境外會計師事務所、評估會計師事務所表現、內部監控報告及審計委員會工作報告等事項。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現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即李海周先生，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郭新梅女士及周長江博士。郭新梅女士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 (I) 定期審閱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
- (II) 物色合資格候選人加入董事會；
- (III) 評估董事的獨立性；及
- (IV) 就董事或首席執行官委任、重新委任以及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召開1次會議，審議並通過了「關於補選第三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關於釐定董事職責的議案」及「關於委任聯席公司秘書及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委任負責與聯交所溝通的授權代表的議案」等。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董事組成，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即葉曙兵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郭新梅女士及周長江博士。周長江博士為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第3.25條以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 (I) 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就制定薪酬政策的正規及透明度程序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II) 參考董事會所指定的企業方針目標審閱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 (III) 獲授權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具體薪酬待遇，或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IV) 審閱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就其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而須支付的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賠償亦須公平及不會造成過重負擔；審閱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遭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有關賠償亦須合理及適當；及
- (V) 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審閱及／或批准有關購股權或股份獎勵計劃事宜。

於報告期內，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召開3次會議，討論及考慮建議董事會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待遇，並審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的守則條文，報告期內現任高級管理層(不包括執行董事，其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按區間劃分的薪酬詳情載列如下：

薪酬區間(人民幣元)	僱員人數
零至1,500,000	1
1,500,001至2,500,000	3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及9。

本公司的薪酬政策旨在確保向僱員(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供的薪酬乃基於其技能、知識、職責及對本公司事務的參與程度。執行董事的薪酬待遇亦參考本公司表現及盈利能力、當前市況以及各董事的表現或貢獻而釐定。

戰略與ESG委員會

戰略與ESG委員會由董事會設立，負責研究本公司長遠發展戰略及重大投資決策並提出建議，制定本公司戰略發展規劃，指導本公司ESG戰略的制定及監督本公司ESG事宜。ESG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李海周先生、謝燕玲女士、葉曙兵先生及李平先生)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周長江博士)。李海周先生為戰略與ESG委員會主席。

戰略與ESG委員會將定期召開會議。戰略與ESG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及權限如下：

- (I) 對本公司的長期發展戰略規劃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 (II) 研究公司章程規定或股東會授權須經董事會批准的重大投資、融資計劃並提出建議；
- (III) 研究公司章程規定或股東會授權須經董事會批准的重大資本運作及資產管理項目並提出建議；
- (IV) 研究其他對本公司發展有重大影響的事項並提出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 (V) 研究本公司ESG目標及理念、戰略規劃、管治架構及管理制度等重大事項，並作出決策建議；
- (VI) 監督本公司ESG目標的實施及執行情況，並就實現該等目標所需採取的行動提出建議；
- (VII) 審閱本公司與ESG相關的披露文件(包括但不限於年度ESG報告)，並向董事會匯報；
- (VIII) 識別及評估與本公司ESG領域相關的風險，就影響本公司ESG相關工作表現的重大事項提出查詢及應對策略；
- (IX) 檢查及分析上述事項的執行情況，並就調整及改進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X) 法律、法規、規則、規範性文件、公司章程、職權範圍、本公司股份上市地監管規定及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於報告期內，戰略與ESG委員會召開2次會議，審議與本公司發行H股於聯交所上市有關的事宜並討論與ESG相關的政策。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確認其就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須承擔的責任，並評估該等系統的成效。該等系統旨在管理未能達致經營目標的風險，而非排除該風險，僅可為避免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保證。

董事會全面負責評估及釐定本公司達成戰略目標所願意接納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並負責設立及維護合適且有效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

審計委員會監督及管理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包括但不限於：

- (I) 審閱本公司的財務監控系統，及除非獨立的董事會風險委員會或董事會明確說明，否則亦要審閱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 (II) 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系統。討論應包括討論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僱員資歷及經驗，以及僱員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足夠；
- (III) 自發地或應董事會委派審議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的重大調查結果及管理層對調查結果的回應；
- (IV) 確保內部及外部核數師的工作得以協調；確保內部審計職能獲得充足資源及在本公司內具有適當地位；並審閱及監察內部審計職能的有效性；
- (V) 審閱本公司僱員可暗中就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的安排並應確保設置對此等事宜作出公平獨立的調查之適當安排及採取適當行動；及
- (VI) 制定舉報政策及制度，讓僱員及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的其他人士(如客戶及供應商)可以保密及匿名方式，就任何可能涉及本公司的不當行為向審計委員會提出關注。

內部監控

本公司已指定內部專人持續監督本公司在本公司運營過程中對中國相關法律法規的遵守情況並負責落實相應的合規措施。此外，本公司將為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及相關員工定期提供有關中國法律法規的持續培訓及／或更新，以期主動識別潛在的不合規擔憂和問題。

本公司已制定涵蓋信息系統、實物資產、採購、銷售及市場營銷、財務報告、人力資源等本公司業務運營及管理各方面的內部規章制度。例如，於本公司信息系統管理方面，本公司已設計並實施了多項內部監控政策及程序，包括本公司加密與授權流程、員工數據安全操作指南等。在人力資源管理方面，本公司建立了涵蓋招聘、培訓、職業道德與法律合規的內部監控制度。於本公司財務報告管理方面，本公司亦已設立相關政策與程序，包括財務及會計政策、預算管理制度及財務報表編製流程。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已委聘獨立內部監控顧問協助我們就本次上市對內部監控體系進行評估。於2025年4月，內部監控顧問對本公司內部監控體系開展審查程序，涵蓋實體層面的控制及業務流程層面的監控，並未發現任何重大內部監控缺陷或失效。於2025年5月，內部監控顧問基於審查提出了整改建議。本公司已就相關調查結果及建議實施整改及改進措施(如適用)。內部監控顧問於2025年5月對我們的整改措施進行後續審查，未發現本公司內部監控制度存在重大缺陷。於審閱內部監控顧問編製的報告後，董事會確認，所有已提出的主要建議均已獲採納，並已採取整改措施，以解決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缺陷及不足之處。董事會認為，經完善的內部監控措施屬充分及有效，能夠確保我們於未來持續遵守有關法律法規。

此外，本公司亦已自上市日期起委任外部合規顧問，以就本公司持續遵守上市規則及香港其他適用證券法律法規提供建議。

風險管理

本公司於其業務運營中面臨多種風險，因而認為風險管理對其成功至關重要。本公司所面臨的主要運營風險包括(其中包括)：能否留住並拓展客戶群體及使用頻次，能否應對技術變革、相關行業內的競爭，以及能否於各行業板塊成功擴大及發展市場認可度。有關本公司所面臨的多種風險的披露，請參閱「風險因素」。此外，本公司亦面臨諸多市場風險，如於其日常經營過程中產生的利率風險、外匯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有關市場風險的定量及定性披露」。

為確保有效管理其業務各方面的風險，本公司已實施多項政策及程序，包括管理日常運營、數據安全、財務報告程序及遵守適用法律法規。董事會負責監督及管理與本公司運營相關的整體風險。本公司已設立審計委員會，負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及內部監控制度。

內部審計部門

本公司的內部審計部門由審計委員會指導及監督。於指導及監督內部審計部門工作時，審計委員會須履行以下主要職責：

- (I) 指導及監督內部審計制度的制定及實施；
- (II) 審閱本公司年度內部審計工作計劃；
- (III) 監督本公司內部審計計劃的實施情況；
- (IV) 指導內部審計部門有效運作；本公司內部審計部門須向審計委員會報告，內部審計部門向管理層提交的各類審計報告、審計問題整改計劃及整改情況，須同時提交審計委員會；
- (V) 就內部審計工作的進度及質量，以及發現的重大問題向董事會報告；及
- (VI) 協調內部審計部門與會計師事務所及國家審計機構等外部審計師之間的關係。

審計委員會負責監督及指導內部審計部門至少每六個月一次就以下事項進行檢查，並出具相應檢查報告提交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將根據內部審計部門出具的評估報告及相關文件，出具年度內部監控評估報告。內部監控自我評估報告應至少包括以下內容：

- (I) 董事會有關內部監控報告真實性的聲明；
- (II) 內部監控評估工作概覽；
- (III) 內部監控評估的依據、範圍、程序及方法；
- (IV) 內部監控缺陷及其識別；
- (V) 上一年度內部監控缺陷的整改情況；
- (VI) 本年度內部監控缺陷的建議整改措施；
- (VII) 內部監控有效性的結論。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並未發現任何重大內部監控缺陷或失誤。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已對本公司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體系的有效性進行一次審閱，並認為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體系屬有效及充分，本集團亦已制定有效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而達致本公司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目標，且不存在重大缺陷及顯著瑕疵。本次審閱已由本公司管理層討論並由審計委員會評估。

披露政策

本公司已制定《信息披露管理辦法》及《內幕信息及股票交易合規管理辦法》，該等辦法規範了信息披露的原則、內容、信息披露責任及保密性以及評估及披露的流程，從而確保內幕信息被及時識別並確保有關內幕信息於獲得適當批准前保持保密，有關信息將以準確、有效及一致的方式進行發佈。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確認有責任編製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董事會負責就年度及中期報告、內幕消息公告以及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規定而作出的其他披露提交公平清晰及易於理解的評估。高級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必要的詮釋及數據令董事會對提呈董事會批准的本公司財務資料及狀況作出知情評估。

董事並無發現有關任何事件或情況的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核數師就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的報告責任聲明載於本年度報告「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核數師薪酬

就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審計服務向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已付／應付薪酬分析載列如下：

服務類別	已付／應付費用 人民幣千元
審計服務	
-就合併財務報表進行年度審計服務而已付／應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之核數師酬金	1,509.43

聯席公司秘書

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牛東峰先生負責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並確保董事會政策及程序以及適用法律、法規及規例得以遵循。本公司委聘外部服務供應商及Vistra集團成員公司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的鄭彩霞女士為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協助履行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職責。本公司主要聯繫人為執行董事牛東峰先生。牛東峰先生已接受所規定時長的相關專業培訓。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權益及權利，將就各重大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一項獨立決議案。根據上市規則，所有於股東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會後刊登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召開臨時股東會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等)的股東可通過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有關要求，請求董事會召開臨時股東會。

企業管治報告

向股東會提出議案

單獨或合計持有本公司1%或以上股份(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等)的股東，可以在股東會召開十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

召集人應於收到提案後二日內發出股東會補充通知，補充通知中應當包括臨時提案的內容，並將該臨時提案提交股東會審議，但臨時提案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公司章程的規定，或不屬於股東會職權範圍的除外。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如欲向董事會提出任何查詢，可將書面查詢寄送至本公司。本公司通常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查詢。

聯繫方式

股東可將其上述查詢或要求發送至以下地址：

地址： 中國深圳市寶安區燕羅街道燕川社區燕湖路62號辦公樓101
(請註明收件人為董事會／公司秘書)

傳真： +86-0755-27323949

電郵： zqb@szzhaowei.net

為免生疑問，股東須將已簽署的請求、通知或聲明(視情況而定)的書面正本，遞交及寄送至上述地址，並提供其全名、聯繫方式及身份信息才能生效。按法律規定，股東信息有可能被披露。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的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增進投資者對本公司業務、表現及策略的了解至關重要。本公司亦深明及時且非選擇性披露資料的重要性，其讓股東及投資者可作出知情的投資決策。

股東週年大會為本公司與股東之間的建設性溝通提供機會。本公司主席及董事委員會主席或彼等授權代表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回答股東提問。核數師亦將受邀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回答有關審計行為、核數師報告編製及內容、會計政策及核數師獨立性的提問。

為促進有效溝通，本公司採用一項旨在建立本公司與股東之間雙向關係及溝通的股東溝通政策，以確保股東的意見及關注獲得適當回應，並維持本公司網站<http://www.bywheel.com>，當中登載本公司業務運營及發展的最新資料、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以供公眾查閱。該政策每年定期予以審閱，以確保其獲適當有效實施。本公司通過股東會及業績報告會等各種渠道與投資者進行溝通並回應投資者關注的問題。因此，於年度審閱後，管理層認為溝通政策得到有效的管理。

股息政策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公司章程**」)對本公司股息政策及派息比率作出了規定。根據公司章程，董事會日後可以參考本公司的盈利能力、現金流量狀況、公司發展及資金需求，以現金及／或股票的形式宣派股息。本公司可以宣派現金股息，前提是本公司有關財政年度的可分派利潤為正數，且於未來12個月內本公司並無重大投資計劃或現金支出，假設分派年度股息，在考慮實施有關投資或現金支出的情況下本公司日常經營的資本需求仍可獲得滿足。本公司每連續三年以現金方式累計分配的股息不少於連續三年實現的年均可分配利潤的30%。

此外，在達成現金股息特定條件的前提下，本公司將派發不少於有關財政年度產生的可分派利潤20%的年度現金股息。任何股息宣派及派付以及股息金額將須符合本公司的章程文件及適用中國法律，並須獲得股東批准。

章程文件的變動

鑒於本次上市，本公司已修訂其公司章程，自上市日期起生效。自上市日期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並無對其公司章程作出任何修訂。

公司章程的最新版本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

獨立核數師報告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深圳市兆威機電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105至199頁深圳市兆威機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此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2025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要會計政策資料)。

我們認為，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其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批准的所有準則及詮釋)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適用於審計公眾利益實體的財務報表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我們對下述每一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描述也以此為背景。

關鍵審計事項(續)

我們已經履行了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章節闡述的責任，包括與該等事項相關的責任。相應地，我們的審計工作包括執行為應對評估的合併財務報表重大錯報風險而設計的程序。我們執行審計程序的結果，包括應對下述事項所執行的程序，為合併財務報表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收入確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於合併財務報表中錄得收入人民幣1,716百萬元，主要來自一體化微型傳動的銷售。

基於其量化的重要性及年內所處理的龐大交易數量，加上存在收入未必可於合適期間內入賬的風險，收入確認對於財務報表具有重大意義。因此，收入確認被識別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

貴集團就收入確認作出的披露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4重大會計政策及附註5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我們有關評估收入確認的審計程序包括以下各項：

- (1) 了解、評價和測試管理層對收入確認程序的內部監控；
- (2) 以抽樣方式進行測試，透過核對銷售合約、銷售訂單、物流單據、客戶驗收文件、出口報關單、銷售發票及銀行對賬單等支持性文件，確認本年度收入確認的時間及金額屬恰當；
- (3) 以抽樣方式測試資產負債表日前後記錄的銷售交易，透過追查至銷售合約、銷售訂單、物流單據、客戶驗收文件及出口報關單等支持性文件，評估相關收入是否已於正確會計期間予以確認；
- (4) 對收入進行分析性審查，以評估年內收入波動的合理性；
-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中收入披露的適當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貴集團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為人民幣520百萬元，約佔貴集團流動資產的17.0%。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乃基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進行評估。管理層採用撥備矩陣計算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應用撥備矩陣需要考慮所有合理且有依據的資料，包括客戶信貸風險、應收款項賬齡、是否存在回款糾紛、以往付款歷史，以及對未來經濟狀況的預測，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及估計。

貴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作出的披露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4重大會計政策、附註3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及附註20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評估管理層就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所作評估時，我們的審計程序包括以下各項：

- (1) 了解、評價和測試管理層有關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監控；
- (2) 與管理層討論以了解估計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性質及判斷；
- (3) 透過考慮歷史收款情況、應收款項賬齡變動、市場狀況及前瞻性因素，評估估計信貸虧損率，並以抽樣方式測試管理層編製的應收款項賬齡分析的準確性；
- (4) 就個別評估信貸風險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與管理層討論識別的合理性及分析有關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
- (5) 以抽樣方式檢查貿易應收款項其後結算至現金收款的情況及相關支持文件；及
- (6) 審計貴集團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披露。

年度報告包含的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對其他信息承擔責任。其他信息包括年度報告中除合併財務報表及本核數師報告之外的信息。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的意見並未涵蓋其他信息，且我們不對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核證結論。

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從而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獲悉的情況存在重大不符，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倘我們基於已完成的工作，認為其他信息出現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報告該事實。我們就此並無任何事項須予報告。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真實公允地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以及維持董事認為必要的有關內部控制，以確保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須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如適用)，以及使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營運，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整體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核證，並出具包含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的報告僅為全體股東編製，而並不可作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合理核證屬高層次的核證，但不能保證按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始終能夠發現所有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源於欺詐或錯誤，倘合理預期其個別或整體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視為重大。

作為我們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一部分，我們在整個審計過程中作出專業判斷並抱持職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得充足及適當的審計憑證，以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故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由此造成的重大錯誤陳述比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更高。
- 了解與審計有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並非旨在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以及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已獲取的審計憑證，就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事項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得出結論。倘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則我們須在核數師報告中注意合併財務報表的相關資料披露，或倘相關資料披露不足，則修訂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再持續經營。
-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資料披露)的整體列報方式、架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已公允地反映及列報相關交易及事項。
- 計劃及進行集團審計，以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資料獲取充分及適當的審計證據，作為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的基礎。我們須負責指引、監督及審閱就集團審計目的進行的審計工作。我們須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我們就(其中包括)審計工作的計劃範圍和時間及審計過程中識別的重大審計發現(包括任何內部控制的重大缺失)及其他事項與審計委員會進行溝通。

我們亦向審計委員會作出聲明，確認我們已遵守有關獨立性的道德要求，並就所有被合理認為可能影響我們獨立性的關係和其他事宜以及所採取的消除威脅的行動或所應用的保障措施(如適用)與審計委員會進行溝通。

我們通過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確定哪些是本期合併財務報表審計工作的最重要事項，因此為關鍵審計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容許公開披露此等事項或在極罕有的情況下，我們認為披露此等事項可合理預期導致的不良後果將超過公眾知悉此等事項的利益而不應在報告中予以披露，否則我們會在核數師報告中說明此等事項。

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梁溢謙(執業證書編號：P08017)。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6年3月30日

合併損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1,715,534	1,524,599
銷售成本		(1,142,726)	(1,049,031)
毛利		572,808	475,568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78,436	94,356
銷售及營銷開支		(66,305)	(60,275)
行政開支		(125,430)	(93,623)
研發成本		(174,303)	(155,136)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6	(351)	(6,334)
其他開支		(4,401)	(2,038)
融資成本	7	(2,536)	(2,411)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虧損	6	(1,349)	(5,391)
除稅前利潤	6	276,569	244,716
所得稅開支	10	(21,394)	(19,297)
年內利潤		255,175	225,419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255,175	225,419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人民幣元)	12		
－年內利潤		1.07	0.94
攤薄(人民幣元)			
－年內利潤		1.06	0.94

合併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利潤	255,175	225,419
其他綜合收益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虧損：		
換算境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8)	(25)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虧損淨額	(8)	(25)
於其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虧損：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2,474)	(639)
於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虧損淨額	(2,474)	(639)
年內其他綜合虧損，扣除稅項	(2,482)	(664)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252,693	224,755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252,693	224,755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12月31日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1,087,855	1,023,773
無形資產	14	12,098	12,571
使用權資產	15	41,971	47,309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	17	61,260	62,613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	16	36,072	17,02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2	1,500	1,500
遞延稅項資產	31	6,815	198
其他非流動資產	18	16,752	17,530
非流動資產總值		1,264,323	1,182,514
流動資產			
存貨	19	210,276	184,12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	593,781	577,495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1	70,159	40,73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2	838,976	902,72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	23	1,123,306	928,701
受限制銀行存款	24	35,189	62
定期存款	24	—	80,73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181,781	224,817
流動資產總值		3,053,468	2,939,396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12月31日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6	399,095	434,335
合約負債	29	10,335	19,25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7	162,015	178,54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28	—	21,536
計息銀行借款	25	169,638	140,980
租賃負債	15	4,103	4,434
應付稅項		4,361	3,683
流動負債總額		749,547	802,768
流動資產淨值		2,303,921	2,136,62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568,244	3,319,142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5	3,178	7,189
遞延稅項負債	31	31,083	32,649
遞延收入	30	50,989	53,093
非流動負債總額		85,250	92,931
資產淨值		3,482,994	3,226,211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32	240,734	240,204
庫存股份	32	(13,226)	(26,959)
儲備	33	3,255,486	3,012,966
權益總計		3,482,994	3,226,211

李海周
董事

謝燕玲
董事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32)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3)	股份支付 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3)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附註32)	公允價值 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3)	匯兌波動 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3)	法定盈餘 公積 人民幣千元 (附註33)	留存收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71,008	1,894,608	-	(7,783)	11,758	1,453	85,504	931,134	3,087,682
年內利潤	-	-	-	-	-	-	-	225,419	225,419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	(639)	-	-	-	(639)
換算境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25)	-	-	(25)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	-	-	-	(639)	(25)	-	225,419	224,755
發行限制性股票(附註32)	1,263	25,696	-	(26,959)	-	-	-	-	-
年內購回已沒收的限制性股票(附註32)	(470)	(7,607)	-	7,504	-	-	-	573	-
股份支付開支(附註34)	-	-	7,550	-	-	-	-	-	7,550
轉撥至留存收益	-	-	-	-	-	-	15,516	(15,516)	-
已宣派股息	-	-	-	279	-	-	-	(94,055)	(93,776)
發行紅股(附註34)	68,403	(68,403)	-	-	-	-	-	-	-
於2024年12月31日	240,204	1,844,294*	7,550*	(26,959)	11,119*	1,428*	101,020*	1,047,555*	3,226,211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32)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3)	股份支付 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3)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附註32)	公允價值 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3)	匯兌波動 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3)	法定盈餘 公積 人民幣千元 (附註33)	留存收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240,204	1,844,294	7,550	(26,959)	11,119	1,428	101,020	1,047,555	3,226,211
年內利潤	-	-	-	-	-	-	-	255,175	255,175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	(2,474)	-	-	-	(2,474)
換算境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8)	-	-	(8)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	-	-	-	(2,474)	(8)	-	255,175	252,693
行使股票期權	537	29,320	(714)	-	-	-	-	-	29,143
發行限制性股票(附註32)	-	17,838	(9,788)	13,405	-	-	-	-	21,455
年內購回已沒收的限制性股票(附註32)	(7)	-	(142)	149	-	-	-	-	-
股份支付開支(附註34)	-	-	21,862	-	-	-	-	-	21,862
轉撥至留存收益	-	-	-	-	-	-	19,347	(19,347)	-
已宣派股息	-	-	-	179	-	-	-	(68,549)	(68,370)
於2025年12月31日	240,734	1,891,452*	18,768*	(13,226)	8,645*	1,420*	120,367*	1,214,834*	3,482,994

* 該等儲備賬分別包括於2025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合併儲備人民幣3,255,486,000元(2024年：人民幣3,012,966,000元)。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利潤		276,569	244,716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銀行利息收入	6	(10,357)	(9,43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			
投資的其他利息收入	6	(23,838)	(25,306)
融資成本	7	2,536	2,41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淨額	6	2,195	618
出售無形資產虧損	6	77	43
出售使用權資產項目虧損淨額	6	—	8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	97,153	74,873
無形資產攤銷	6	2,979	2,788
使用權資產折舊	6	5,502	5,212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虧損	6	1,349	5,391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淨額	6	4,569	3,55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淨額	6	301	7,319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減值撥回)淨額	6	50	(98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的投資收入	6	(3,349)	(17,42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的公允價值收益	6	(21,208)	(19,896)
股份支付開支	34	12,473	5,264
		347,001	279,213
存貨增加		(22,083)	(23,205)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		(16,587)	(151,087)
銀行承兌票據增加		(48,674)	(9,147)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		(6,850)	(10,820)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43,061)	25,79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增加		(43,010)	1,128
遞延收入(減少)／增加		(2,104)	13,830
經營所得現金		164,632	125,703
已收利息		8,322	4,553
已付所得稅		(13,540)	(6,574)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59,414	123,682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所得款項	1,172,469	1,152,26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 所得款項	173,009	279,302
定期存款所得款項	217,334	81,201
收取招標保證金	732	85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149	307
購建物業、廠房及設備	(168,574)	(165,957)
添置其他無形資產	(1,951)	(2,687)
添置理財產品保證金	(35,127)	–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20,000)	(900)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106,937)	(1,071,688)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	(292,325)	(311,375)
購買定期存款	(135,000)	(30,000)
退還招標保證金	(1,200)	(1,10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97,421)	(69,781)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新增銀行借款	428,402	192,914
償還銀行借款	(369,000)	(35,000)
銀行借款利息	(126)	(1,196)
股票期權獲行使獲得的現金	22,817	–
發行限制性股票的所得款項	–	26,959
收取按金	1,169	2,185
已付股息	(68,230)	(93,482)
購回已沒收的限制性股票	(149)	(8,077)
租賃付款	(4,849)	(4,576)
支付按金	(1,145)	(2,397)
支付上市開支	(11,944)	–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3,055)	77,330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41,062)	131,231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4,817	91,734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1,974)	1,852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1,781	224,8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結餘分析			
合併財務狀況表所列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181,781	224,81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於2001年4月19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內地」)深圳市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於2018年1月10日改制為股份公司。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本公司已完成首次公開發售並於2020年12月4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股票代碼：003021)。本公司H股已於2026年3月9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2692)。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內地深圳市寶安區燕羅街道燕川社區燕湖路62號辦公樓101。

董事認為，截至報告期間末，李海周及謝燕玲共同被視為本公司實際控制人。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從事一體化微型傳動與驅動系統產品。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於其附屬公司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所有附屬公司均為私人有限公司(或(倘於香港以外地區註冊成立)與在香港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擁有大致相似的特徵)，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及 日期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東莞市兆威機電 有限公司(附註a)	中國／中國內地 2018年10月31日	人民幣 230,000,000元	100%	-	提供一體化微型 傳動與驅動系統 產品
蘇州兆威驅動 有限公司(附註b)	中國／中國內地 2021年5月6日	人民幣 100,000,000元	100%	-	提供一體化微型 傳動與驅動系統 產品
深圳市兆威靈巧手 技術有限公司 (附註b)	中國／中國內地 2025年3月18日	人民幣 50,000,000元	100%	-	具身機器人產品的 研發及製造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續)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及 日期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ZW Drive GmbH	德國 2020年7月6日	700,000歐元	100%	-	塑料原料、機電產品、模具、金屬製品、塑料製品、變速箱、電力驅動器貿易，以及提供相關服務
ZW Drive, Inc	美國 2024年4月20日	3,000,0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附註：

- (a) 該實體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已經中國內地註冊執業會計師深圳中立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夥)審計。
- (b) 於本報告日期，該等實體尚未編製經審計財務報表，原因是該等實體無須遵守其註冊成立或新註冊成立所在司法管轄區的相關規則及法規項下任何法定審計要求。

上表列出董事認為主要影響期內業績或構成本集團重大部分淨資產的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詳細列出其他附屬公司將導致內容過於冗長。

2. 會計政策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已按公允價值計量之若干金融工具除外。除另有註明者外，該等財務報表均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當中所有金額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人民幣千元)。

綜合入賬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所得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通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本集團獲賦予現有能能力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現有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一般情況下，有一個推定，即多數投票權形成控制權。倘本公司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的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續)

2.1 編製基準(續)

綜合入賬基準(續)

附屬公司與本公司的財務資料報告期間相同，並採用一致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至該等控制權終止之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的各部分分配至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的交易有關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股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入賬時全數抵銷。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元素的一項或多項有變，本集團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於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發生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則按權益交易列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家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其終止確認相關資產(包括商譽)、負債、任何非控股權益及匯兌波動儲備；及於損益中確認所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允價值及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絀。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利潤(倘適用)，倘本集團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則須以同一基準確認。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於本年度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缺乏可兌換性*。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其他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準則或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訂明實體應如何評估某種貨幣是否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以及在缺乏可兌換性的情況下，實體應如何於計量日期估計即期匯率。該等修訂要求披露資料讓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了解貨幣不可兌換的影響。由於本集團用作交易的貨幣及海外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用作換算本集團呈列貨幣之功能貨幣為可兌換，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產生任何影響。

2. 會計政策(續)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於財務報表並無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本集團擬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生效後採用該等準則(如適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列報和披露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本	非公共受託責任的附屬公司：披露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對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產生電力的合約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折算為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的列報貨幣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 年度改進－第11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¹

¹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

³ 尚未確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用

有關預期適用於本集團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更多資料於下文載述。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列報。儘管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多個部分已被繼承並作出有限變動，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損益表內的呈列方式引入新規定，包括指定總計及小計。實體須將損益表內的所有收入及開支分類為五個類別之一：經營、投資、融資、所得稅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並呈列兩個新界定的小計。其亦規定在單一附註中披露管理層界定的績效指標，並對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的組合(總計及分類)及資訊位置提出更高的規定。之前包含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部分規定已移至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並重新命名為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由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的頒佈，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已作出有限但廣泛適用的修訂。此外，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亦有輕微相應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相應修訂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須追溯應用。本集團目前正在分析新規定，並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所帶來的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續)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允許合資格實體選擇應用精簡披露規定，同時仍應用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中之確認、計量及呈列規定。為符合資格，於報告期末，實體必須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所界定之附屬公司，無公眾問責性且須有一個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合併財務報表供公眾使用之母公司(最終或中間公司)。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於2025年作出修訂：(i)刪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內的披露目標；(ii)減少與供應商融資安排及特定類別金融負債相關的披露要求；及(iii)對於採用管理層定義績效指標的實體，將相關披露要求改為參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允許提早應用。由於本公司為上市公司，其不符合資格選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本。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正考慮於彼等特定財務報表內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對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澄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日期並引入一項會計政策選擇權，即倘符合特定標準，可終止確認於結算日期前透過電子支付系統結算的金融負債。該等修訂本澄清如何評估具有環境、社會及管治及其他類似或然特徵的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此外，該等修訂本澄清具有無追索權特徵之金融資產及合同掛鉤工具的分類規定。該等修訂本亦包括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及具有或然特徵的金融工具的投資的額外披露。該等修訂本應追溯應用，並對初始應用日期的期初保留溢利(或其他權益成分)作出調整。無需對過往期間進行重述，且僅可在不運用後見之明的情況下進行重述。允許同時提早應用所有修訂本或僅提早應用與金融資產分類有關的修訂本。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產生電力的合約澄清範圍內合約「自用」規定的應用，並修訂範圍內合約現金流量對沖關係中被對沖項目的指定規定。該等修訂本亦包括額外披露，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了解該等合約對實體財務表現及未來現金流量的影響。與自用例外情況相關的修訂本應追溯應用。無需對過往期間進行重述，且僅可在不運用後見之明的情況下進行重述。與對沖會計相關的修訂本應前瞻性地應用於首次應用之日或之後指定的新對沖關係。允許提早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應同時應用。預期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2. 會計政策(續)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針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間有關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兩者規定的不一致情況。該等修訂要求當資產出售或注資構成一項業務時，全面確認下游交易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當交易涉及不構成一項業務的資產時，由該交易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該投資者的損益內確認，惟僅以不相關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該等修訂將前瞻性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的先前強制生效日期已被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移除。然而，該等修訂現時可供採納。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折算為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的列報貨幣要求將非惡性通脹功能貨幣按收盤匯率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的列報貨幣。該修訂本亦規定，若實體之功能貨幣與列報貨幣均屬惡性通脹經濟體貨幣，則須對功能貨幣屬非惡性通脹經濟體貨幣之海外業務之比較數值進行重述。此重述須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9號惡性通脹經濟體的財務報告第34段之規定，將一般價格指數應用於海外業務之比較數值。修訂本引入若干額外披露規定。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 第11冊載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隨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預期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修訂本詳情載列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該等修訂本已更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第B38段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第IG1、IG14及IG20B段內的若干措辭，以簡化或與準則中其他各段及／或其他準則中所用的概念及術語保持一致。此外，該等修訂本澄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並不一定說明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所提述各段的全部規定，亦不產生額外規定。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該等修訂本澄清當承租人已釐定租賃負債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廢除，承租人須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3.3.3段並於損益確認任何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然而，該等修訂並未處理承租人如何區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定義的租賃修改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終止租賃負債的情況。此外，該等修訂本已更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5.1.3段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附錄A內的若干措辭，以解決潛在混淆。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續)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該等修訂本澄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4段所描述的關係僅為投資者與作為投資者實際代理人的其他各方可能存在的各種關係的一個例子，其剔除了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3段規定的不一致之處。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於先前刪除「成本法」的界定後，該等修訂本將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第37段的「成本法」替換為「按成本計」。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影響。

2.4 重大會計政策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

聯營公司是指本集團通常長期持有其不少於20%股權投票權且對其擁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是指有權參與被投資對象的財務及經營政策的決策，但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本集團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乃按權益會計法，在合併財務狀況表內，按本集團應佔的資產淨值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呈列。任何可能存在的不同會計準則已作出調整以使其一致。本集團應佔一家聯營公司收購後業績及其他綜合收益分別計入合併損益表及合併其他綜合收益。此外，倘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權益內直接確認一項變動，則本集團會於合併權益變動表內確認其應佔的任何變動(倘適用)。本集團與聯營公司之間的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均按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為限予以對銷，惟當未變現虧損為所轉讓資產提供減值證據時除外。收購聯營公司產生的商譽計入本集團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的一部分。

倘本集團不再對聯營公司擁有重大影響力，本集團會按其公允價值計量及確認任何保留投資。聯營公司於失去重大影響力時的賬面值與保留投資的公允價值及出售所得款項之間的任何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有關期間末按公允價值計量若干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為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期於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移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允價值計量乃基於假設出售資產或轉移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或(於未有主要市場的情況下)於資產或負債最具優勢的市場進行。主要或最具優勢市場須為本集團可進入的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乃假設市場參與者會以最符合經濟利益的方式為資產或負債定價計量。

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計及市場參與者自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或將該資產出售予將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場參與者中，獲得經濟效益的能力。

本集團採用適用於不同情況且具備充分數據以供計量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以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所有公允價值於財務報表計量或披露的資產及負債乃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數據按下述公允價值等級分類：

第一級－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可觀察(直接或間接)最低層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

第三級－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不可觀察最低層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

就按經常性基準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通過於各報告期間末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數據)確定不同層級之間是否發生轉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出現減值跡象，或當需要對非金融資產(存貨、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資產除外)作年度減值測試時，則須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允價值減處置成本的較高者計算，並就個別資產而釐定，除非資產並未產生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須釐定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使用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以及與資產相關的特定風險評估的除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彼等的現值。減值虧損於其產生期間按與已發生減值資產功能相符的相關開支類別自損益扣除。

於各報告期間末，將評估是否有跡象表明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已不會出現或可能已減少。倘出現有關跡象，則須估計可收回金額。先前確認的資產(商譽除外)減值虧損只能於用以釐定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動時方能撥回，惟該數額不得超過假設有關資產於過往年度並未有確認減值虧損而予以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該撥回的減值虧損乃於其產生的期間計入損益。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關聯方

在下列情況下，一方將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a) 一方為某人士或某人士家族成員的近親，且該人士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ii) 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力；或

(iii) 為本集團或其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的成員；

或

(b) 一方為滿足以下任何條件的某實體：

(i) 該實體和本集團為同一集團下的成員公司；

(ii) 某實體為另一實體(或是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者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者合營企業；

(iii) 該實體和本集團為相同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iv) 某實體為第三方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第三實體的聯營公司；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本集團關聯實體的僱員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vi) 該實體受(a)項所指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vii) (a)(i)項所指人士對該實體具有重大影響力或者為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的成員；及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在建工程)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入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使資產達至其運轉狀態及地點作擬定用途的直接應佔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營後所產生的支出，如維修及維護，一般於產生期間自損益扣除。倘符合確認標準，主要檢查的支出會作為重置於資產賬面值撥充資本。倘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主要部分須定期更換，本集團會將有關部分確認為具有特定可使用年限的個別資產並相應折舊。

折舊使用直線法計算，以按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限將其成本撇銷至其殘值。用於此用途的主要年度比率如下：

樓宇	4.5%
機器設備	9.70%至19.40%
電子設備	32.33%
運輸設備	24.25%
其他設備	19.40%
翻新及租賃物業裝修	剩餘租期與估計可使用年限的較短者

倘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各個部分具有不同可使用年限，則該項目的成本依照合理基準分配予各個部分，而每個部分均分開計提折舊。殘值、可使用年限及折舊方法會至少於各有關期間末進行檢討並適時作出調整。

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初始確認的任何重大部分)在出售時或預期不會從其使用或出售獲得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終止確認資產年度在損益確認的任何出售或報廢收益或虧損為相關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的差額。

在建工程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且不計提折舊。當物業、廠房及設備竣工並可供使用時，將其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個別收購的無形資產於初始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於業務合併時收購無形資產的成本乃為收購當日的公允價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限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具有有限年期的無形資產其後於可使用經濟年期內攤銷，並於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評估減值。具有有限可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至少於各報告期間末進行檢討。

具有有限可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在下列可使用經濟年期內按直線法攤銷：

軟件	3至10年
----	-------

研發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於產生時自損益扣除。

僅於本集團可證明無形資產的完成存在技術可行性以使其可供使用或出售、有意完成及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資產、該資產產生未來經濟利益的方式、有足夠資源完成該項目及開發期間的開支可以可靠地計量時，開發新產品項目產生的支出方可資本化及遞延列支。未符合上述標準的產品開發開支會於產生時支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租賃

本集團在合約訂立時評估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合約賦予權利於一段時間控制已識別資產用途以換取對價，則合約屬於或包含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就所有租賃應用單一的確認及計量方法，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本集團會確認作出租賃付款的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指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的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已確認租賃負債金額、已產生初始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去任何已收租賃獎勵。倘適用，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亦包括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或恢復相關資產或其所在地點的估計成本。使用權資產於下述租期與其估計可使用年限兩者中的較短者內按直線法折舊：

物業	2至5年
租賃土地	30至50年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期按於租期內須予作出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及預期根據殘值保證須予支付的金額。倘租賃條款反映本集團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租賃付款亦包括合理確定將由本集團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就終止租賃支付的罰款。並非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於發生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情況期間內確認為開支。於計算租賃付款現值時，因未能即時釐定租賃隱含的利率，本集團使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貸利率。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有所增加以反映累計利息，並因作出租賃付款而有所減少。此外，倘存在修改、租期變動、租賃付款變動(如因指數或利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付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選擇權的評估變動，則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c)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對短期辦公室及員工宿舍租賃(即租期自開始日期起計為12個月或以下以及不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其亦對被認為屬低價值的辦公室設備租賃應用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確認豁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分類為後續按攤銷成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計量。

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的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和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不包含重要融資組成部分或本集團已應用實際權宜法不調整重要融資組成部分影響的貿易應收款項外，本集團初始按公允價值加上(倘金融資產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不包含重要融資組成部分或本集團已應用實際權宜法的貿易應收款項，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確定的交易價格，根據下文「收入確認」所述的政策進行計量。

為了按攤銷成本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對金融資產進行分類和計量，金融資產需要產生僅支付本金及未償本金利息(「SPPI」)的現金流量。無論採用何種業務模式，不產生SPPI現金流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進行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指其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決定現金流量是來自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還是兩者兼而有之。按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於以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標的業務模式內持有，而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於以既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又出售為目標的業務模式內持有。並非於上述業務模式內持有的金融資產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進行分類及計量。

購買或出售須於市場規則或慣例通常規定的期限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在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的日期)確認。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視乎其以下分類而定：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可能受減值影響。當資產終止確認、修訂或發生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就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而言，利息收入、外匯重估及減值虧損或撥回乃於損益中確認，並以與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相同的方式計算。餘下的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於終止確認時，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累計公允價值變動會撥回損益中。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股權投資)

於初始確認時，倘股權投資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項下的股權定義，且並非持作買賣，本集團可選擇不可撤回地將該股權投資分類為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分類乃按個別工具基準而釐定。

該等金融資產的收益及虧損永不撥回損益表。倘已確立支付權，股息會於損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惟於本集團受惠於該等所得款項作為收回部分金融資產成本之情況下，有關收益會於其他綜合收益入賬。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無須進行減值評估。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在財務狀況表中入賬，公允價值變動淨額在損益確認。

此類別包括本集團並未不可撤銷地選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方式分類的衍生工具及股權投資。倘已確立支付權，股權投資的股息亦在損益表內確認為其他收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分)主要在下列情況下終止確認(即自本集團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剔除)：

- 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期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承擔責任須無重大延誤地在一項「轉移」安排下向第三方悉數支付所收取的現金流量；及(a)本集團已轉讓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既無轉讓亦無保留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資產的控制權。

倘本集團已轉讓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轉移安排，本集團評估其是否保留了該項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及保留程度。倘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對該項資產的控制權，則本集團會繼續確認該項已轉讓資產，惟以其持續參與者為限。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以反映本集團所保留的權利及義務為基準計量。

通過對已轉讓資產提供擔保方式進行的持續參與，按照資產的原賬面值與本集團可能須償還的對價最高金額兩者中的較低者計量。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對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持有的所有債務工具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到期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而釐定，並以原實際利率的近似值貼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所持抵押品的現金流量或組成合約條款的其他信貸增強工具。

一般法

預期信貸虧損分兩個階段進行確認。就自初始確認起未有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乃就於未來12個月內可能發生違約事件而導致的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就自初始確認起已經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不論何時發生違約，於餘下風險年期內的預期信貸虧損均須計提虧損撥備(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自初始確認起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進行評估時，本集團比較了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工具在初始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同時考慮無需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及有理據資料，包括歷史和前瞻性資料。

當合約付款逾期90天時，本集團將考慮違約的金融資產。然而，在某些情況下，當內部或外部信息表明本集團不太可能在考慮到本集團所持有的任何信貸增強之前全額收到未付合約款項時，本集團也可將一項金融資產視為違約。

就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而言，本集團應用低信貸風險簡化方法。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會使用無需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所有合理及有理據資料，評估債務投資是否被視為低信貸風險。在進行該評估時，本集團重新評估債務投資的外部信貸評級。被評為最高投資類別的債務投資被視為低信貸風險投資。本集團採取政策，每12個月計量此類工具的預期信貸虧損。然而，當債務投資的信貸風險自發起以來顯著增加，將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一般法(續)

金融資產在沒有合理預期收回合約現金流量的情況下被撇銷。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均須按一般法計提減值，並在下列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的階段內分類，但採用下述簡化法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除外。

第一階段 - 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沒有顯著增加的金融工具，其虧損撥備按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第二階段 - 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已顯著增加但並未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的金融工具，其虧損撥備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第三階段 - 於報告日期已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但並非購買或初始已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其虧損撥備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簡化法

對於不包含重要融資組成部分的貿易應收款項，或當本集團採取實際權宜法不調整重要融資組成部分的影響時，本集團在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時採用簡化法。根據簡化法，本集團不跟蹤信貸風險的變化，而是於各報告日期確認基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算的虧損撥備。本集團已根據其過往貸虧損經驗建立撥備矩陣，並根據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的特定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初始確認時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或應付款項(如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初始確認，倘為貸款及借款及應付款項，則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計息銀行借款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按以下分類進行後續計量：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負債及於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貸款及借款)

初始確認後，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計息銀行借款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隨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的影響無關緊要，在這種情況下則按成本列示。終止確認負債及通過實際利率法攤銷過程中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計算攤銷成本時會考慮收購所產生的任何折讓或溢價，及作為實際利率不可或缺的一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的融資成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負債的責任解除或註銷或到期時，金融負債將終止確認。

若現有金融負債由另一項來自相同貸方按完全不同的條款提供的負債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作出重大修訂，則上述取代或修訂被視為終止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而相關賬面值之間的差額在損益確認。

金融工具抵銷

當現時存在一項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且亦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付負債時，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可予抵銷，而其淨額於財務狀況表內呈報。

庫存股份

本公司購回並持有的自有權益工具(庫存股份)直接按成本在權益中確認。概無就本集團購買、售出、發行或註銷自有權益工具於損益內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

存貨

存貨以其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就在製品及製成品而言，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勞工及按適當比例分攤的間接成本。可變現淨值按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工及出售將產生的成本釐定。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以及一般於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度流動性存款，該等存款可隨時兌換為可知數額的現金，且毋須承受價值變動的重大風險並持作滿足短期現金承擔。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有關在損益以外確認的項目的所得稅在損益以外確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計入權益內。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可獲稅務當局退回或付予稅務當局的金額，根據各報告期間末已實施或已實際實施的稅率(及稅法)計算，而計算時亦考慮到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現行的詮釋及慣例。

遞延稅項為進行財務申報，於各報告期間末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彼等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性差額，利用負債法作出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予以確認，惟以下情況除外：

- 遞延稅項負債因於交易(並非業務合併)中初始確認商譽或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利潤及應課稅利潤或虧損，亦不會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抵扣暫時性差額；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以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而言，撥回暫時性差額的時間可以控制及暫時性差額可能不會在可見未來撥回。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就所有可抵扣暫時性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結轉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予以確認。於可能有應課稅利潤用以抵銷可抵扣暫時性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結轉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情況下，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惟以下情況除外：

- 與可抵扣暫時性差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因於交易(並非業務合併)中初始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利潤及應課稅利潤或虧損，亦不會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抵扣暫時性差額；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有關的可抵扣暫時性差額而言，僅於暫時性差額可能會在可見未來撥回及將有應課稅利潤可用以抵銷暫時性差額的情況下，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乃於各報告期間末進行審閱，並予以相應扣減，直至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以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為止。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期間末重新評估，並於可能獲得足夠應課稅利潤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的情況下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各報告期間末已實施或已實際實施的稅率(及稅法)，按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的期間預期適用的稅率予以計量。

倘及僅當本集團有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利抵銷即期稅項資產及即期稅項負債，且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與相同稅務機關向相同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有關，而該等實體在預期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將予結算或收回的每個未來期間擬以淨額基準結算即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時，方會抵銷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政府補助

倘可合理保證將可收取政府補助，且符合所有附帶條件，則按公允價值確認政府補助。倘補助與開支項目有關，則於擬補償的成本支銷期間按系統性基準確認為收入。

倘補助與資產有關，則公允價值計入遞延收入賬，並於有關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限內按等額年金調撥至損益，或自資產賬面值扣減，並以扣減折舊開支的方式調撥至損益。

收入確認

客戶合約收入

客戶合約收入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按反映本集團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對價的金額確認。

當合約中的對價包括可變金額時，估計的對價將是本集團轉移貨品或服務至客戶時有權收取的金額。可變對價在合約開始時估計並受約束，直至與可變對價相關的不確定性其後消除時，累計已確認的收入金額很可能不會發生重大收入轉回時為止。

產品銷售

產品銷售收入於資產控制權轉移至客戶的時間點確認，一般為交付出口銷售產品及驗收國內銷售產品時。部分產品銷售通過供應商管理庫存(「VMI」)安排進行，即產品交付至客戶所在地供其使用。產品的控制權在客戶使用產品時轉移。

部分客戶就本集團特定生產的模具簽訂合約，以履行按單獨售價向客戶交付產品的承諾。模具銷售收入在客戶驗收並確認模具或客戶下達生產特定產品的批量訂單的時間點予以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乃按權責發生制以實際利率法確認，通過採用將金融工具預期年期或較短期限(如適用)內的估計未來現金收款準確貼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進行。

股息收入於股東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與股息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及股息金額能可靠計量時確認。

合約負債

在本集團轉移相關的貨品或服務之前，收到客戶的付款或客戶款項到期應付(以較早者為準)時，確認合約負債。當本集團履行合約時(即將相關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至客戶)，合約負債確認為收入。

合約成本

除資本化為存貨、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成本外，就履行客戶合約所產生的成本在達成下列所有條件的情況下資本化為資產：

- (a) 與實體可明確識別的合約或預期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
- (b) 會產生或提升實體在未來履行(或持續履行)履約義務將使用的資源的成本。
- (c) 預期可收回的成本。

資本化的合約成本按系統性基準攤銷並自損益中扣除，基準與向客戶轉讓與資產相關的貨品或服務一致。其他合約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股份支付

本集團實施股票期權計劃及限制性股票計劃，旨在向為本集團的經營成功做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作出激勵及獎勵。本集團的僱員(包括董事)通過股份支付形式獲取報酬，彼等提供服務作為權益工具的對價(「股權結算交易」)。與僱員進行的股權結算交易乃參考授出當日的公允價值計算成本。限制性股票的公允價值乃指相關普通股的公允價值，股票期權的公允價值乃採用布萊克－舒爾斯模式確定。更多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

股權結算交易的成本連同權益的相應增加會於履約及／或服務條件達成的期間內於僱員福利開支內確認。歸屬日期前於各報告期間末就股權結算交易確認的累計支出反映於歸屬期屆滿的數額以及本集團對將最終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期內於損益扣除或計入的數額指於該期間開始及結束時已確認累計支出的變動。

釐定獎勵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時並不計及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但評估達成條件的程度，以作為本集團對將最終歸屬權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的一部分。市場表現條件乃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內反映。獎勵所附帶並無相關服務要求的任何其他條件均被視為非歸屬條件。非歸屬條件反映於獎勵的公允價值並致使即時產生獎勵開支，惟倘該等條件亦附帶服務及／或表現條件則另作別論。

就因非市場表現及／或服務條件並無達成而最終未能歸屬的獎勵而言，一概不會確認支出。倘獎勵包括一項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有關交易視作歸屬處理而不論是否達成該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惟前提是已達成其他所有表現及／或服務條件。

當股權結算獎勵條款修訂時，倘獎勵的原條款達成，則需按猶如條款並無進行修訂確認最少支出。此外，倘任何修訂導致於修訂日期所計量股份支付的總公允價值增加或以其他方式令僱員受惠，則所產生的支出予以確認。當股權結算獎勵獲註銷時，其將按已於註銷當日歸屬處理，而尚未就獎勵確認的任何支出予以即時確認。

計算每股盈利時，尚未行使期權的攤薄影響反映為額外股份攤薄。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其他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營運的附屬公司員工須參加由當地市政府運作的中央退休金計劃。附屬公司須按其工資成本的若干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供款於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規則應付時自損益扣除。

借款費用

直接歸屬於符合條件的資產(指需要花費相當長的時間才能達到其預定的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的資產)的購置、建造和生產的借款費用作為該等資產的一部分成本予以資本化。當資產實質上達到其預定的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時，停止對這種借款費用的資本化。所有其他借款費用在產生期間支銷。借款費用包括實體就借入資金所產生的利息及其他成本。

報告期後事項

倘本集團於報告期後但於授權刊發日期前接獲有關報告期結束時已存在情況的資料，其將評估該資料是否會影響其於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本集團將調整於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以反映報告期後發生的任何調整事件，並根據新資料更新與該等情況有關的披露。對於報告期後發生的非調整事件，本集團將不會更改於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但會披露非調整事件的性質及其財務影響的估計，或無法作出估計的聲明(如適用)。

股息

末期股息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確認為負債。建議末期股息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披露。由於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公司章程授予董事權力宣派中期股息，中期股息的擬派及宣派乃同步進行。故此，中期股息於擬派及宣派後即時確認為負債。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外幣

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呈列。本集團旗下各實體自行決定其功能貨幣，列於各實體的財務報表的項目均以功能貨幣計算。本集團旗下實體錄得的外幣交易初始確認時按其各自的功能貨幣於交易日期的適用匯率換算後入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功能貨幣於各報告期間末的適用匯率換算，因貨幣項目的結算或換算而產生的匯兌差額在損益確認。

以外幣計值而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首次交易日的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而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允價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換算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比照該項目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或虧損的確認原則處理(即若該項目的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於其他綜合收益或損益確認，則該項目產生的換算差額亦分別於其他綜合收益或損益確認)。

於終止確認與預付對價相關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時，為釐定初始確認相關資產、開支或收入採用的匯率，初步交易日期為本集團初始確認預付對價產生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當日。倘存在多筆預先付款或收款，本集團就每筆預付對價的付款或收款釐定交易日期。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並非人民幣。於報告期間末，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間末的現行匯率換算為人民幣，及其損益表乃按與交易日期的該等現行匯率相若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並於匯兌波動儲備中累計，惟非控股權益應佔的差額除外。出售境外業務時，儲備中與該特定境外業務有關的累計金額於損益中確認。

收購境外業務產生的任何商譽及收購產生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任何公允價值調整視作境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日期的適用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海外附屬公司全年產生的經常性現金流量按年內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的呈報金額及其相關披露。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性可能導致日後需要對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曾作出以下判斷(涉及估計者除外)，該等判斷對於財務報表內確認的金額產生最重大影響：

確認所得稅及遞延稅項資產

釐定所得稅撥備須對若干交易的未來稅項處理方法及未獲地方稅務局確認的若干與所得稅有關事宜作出判斷。管理層評估交易的稅務影響並相應作出稅項撥備。該等交易的稅項處理方法會定期重新考慮，以計及稅務法例的所有變動。

於有可能出現可用於抵扣虧損的應課稅利潤時，就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釐定可予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金額時，管理層須根據日後應課稅利潤可能產生的時間及水平，配合未來稅項規劃策略作出重大判斷。

金融資產的分類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的分類取決於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在確定業務模式時，本集團考慮業務模式的表現及於該業務模式內所持金融資產的表現如何評估及如何向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影響業務模式(及於該業務模式內所持金融資產)表現的風險，以及該等風險的管理方式。在確定現金流量是否將通過收取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實現時，本集團需要考慮到期日前的銷售原因、時間、頻率和價值。

3.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不確定性

於各報告期間末，關於未来的主要假設及其他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存在導致下一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發生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於下文進行說明。

租賃－估計遞增借款利率(「遞增借款利率」)

本集團無法輕易確定租賃中的內含利率，因此，本集團使用遞增借款利率計量租賃負債。遞增借款利率為本集團於類似經濟環境中為取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相近的資產，而以類似抵押品於類似期間借入所需資金應支付的利率。因此，遞增借款利率反映了本集團「應支付」的利率，當無可觀察的利率時(如就並無訂立融資交易的附屬公司而言)或當須對利率進行調整以反映租賃的條款及條件時(如當租賃並非以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訂立時)，則須作出利率估計。當可觀察輸入數據可用時，本集團使用可觀察輸入數據(如市場利率)估算遞增借款利率並須作出若干實體特定的估計(如附屬公司的獨立信貸評級)。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按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不同客戶分部組別的逾期天數計算。

撥備矩陣初始基於本集團過往觀察到的違約率確定。本集團將校準撥備矩陣，依據前瞻性資料對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進行調整。例如，如果預測經濟狀況預計在未來一年內轉差，可能導致製造業違約數量增加，則會調整過往違約率。於各報告期間，會更新過往觀察到的違約率，並分析前瞻性估計的變化。

過往觀察到的違約率、預測經濟狀況及預期信貸虧損之間的相關性評估是一項重大估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易受情況和預測經濟狀況的變化影響。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及經濟狀況預測也可能無法代表客戶未來實際違約情況。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在財務報表附註20中披露。

未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

未上市股權投資乃基於市場基準估值技術估值，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1。估值需要本集團釐定可比較上市公司(同行)並選擇價格倍數，作出有關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的估計及／或調整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此外，本集團對非流動性及規模差異貼現作出估計。本集團將該等投資的公允價值分類為第3級。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經營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決策和績效評估而言，本集團將其業務作為整體進行管理，因此未列報經營分部資料。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1,514,858	1,312,193
其他國家／地區	200,676	212,406
總計	1,715,534	1,524,599

上述收入資料按客戶所在地呈列。

(b) 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多數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內地，因此未呈列地區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報告期間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的各主要客戶貢獻的收入載列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281,604	269,05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入	1,715,534	1,524,599

客戶合約收入

(a) 收入分類資料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貨品或服務類型		
產品銷售	1,715,534	1,524,599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1,514,858	1,312,193
其他國家／地區	200,676	212,406
客戶合約總收入	1,715,534	1,524,599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轉讓的產品	1,715,534	1,524,599

下表載列於報告期間確認的計入期初合約負債並因過往期間履行的履約義務而確認的收入金額：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報告期初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入：		
產品銷售	19,257	21,40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客戶合約收入(續)

(b) 履約義務

有關本集團履約義務的資料概述如下：

產品銷售

履約義務在產品交付或驗收後即視為履行完畢，付款期限主要為交貨後30至150天，部分客戶要求預付款。

由於與客戶簽訂的合約期限較短，一般不超過一年，本集團選擇採用實際權宜法，不披露此類合約的剩餘履約義務。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的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	11,048	12,569
增值稅加計扣除及其他稅項寬免	8,238	8,367
銀行利息收入	10,357	9,43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 的其他利息收入	23,838	25,30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收入 其他	3,349 398	17,427 304
其他收入總額	57,228	73,412
收益		
匯兌收益淨額	—	1,04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收益	21,208	19,896
收益總額	21,208	20,944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	78,436	94,35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除稅前利潤

本集團的除稅前利潤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1,142,726	1,049,03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	97,153	74,873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	5,502	5,212
無形資產攤銷	14	2,979	2,788
研發成本		174,303	155,136
核數師薪酬		2,504	866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監事薪酬(附註8))：			
－工資、花紅、津貼及實物福利		393,998	351,755
－退休計劃供款***		40,769	35,032
－股份支付開支		11,105	4,704
總計		445,872	391,491

本集團的除稅前利潤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淨額	20	301	7,319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減值撥回)淨額		50	(985)
總計		351	6,334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4,569	3,55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淨額**		2,195	618
出售無形資產虧損**		77	43
出售使用權項目虧損淨額**		—	81

* 已售存貨成本中披露的金額包括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 該金額計入損益中的「其他開支」。

*** 本集團不得動用已被沒收的供款，以降低現有的供款水平。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項的利息：		
銀行借款	120	587
應收貼現票據	2,073	1,626
租賃負債	343	198
總計	2,536	2,411

8. 董事及監事薪酬

根據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的各董事及監事於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載列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322	276
其他酬金：		
工資、津貼及實物福利	3,937	4,331
績效花紅	4,242	4,817
股份支付開支	1,368	560
退休計劃供款	287	293
小計	9,834	10,001
總計	10,156	10,277

若干董事因向本集團提供服務而獲授股票期權及限制性股票，其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該等獎勵的公允價值(已在歸屬期於損益中確認)乃於授出日期釐定，計入本年度財務報表的金額載入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披露內容。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8. 董事及監事薪酬(續)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年內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的袍金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沈險峰先生(附註(i))	37	92
周長江先生	107	92
胡慶先生	—	32
郭新梅女士	107	60
林森先生(附註(v))	71	—
總計	322	276

年內並無應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其他薪酬(2024年：無)。

(b) 執行董事及監事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工資、津貼及 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績效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股份支付開支 人民幣千元	薪酬總額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李海周先生	777	911	43	—	1,731
謝燕玲女士	639	816	80	—	1,535
葉曙兵先生(總經理)	739	912	43	589	2,283
李平先生	783	911	43	589	2,326
陸志強先生	491	440	29	190	1,150
監事：					
齊聰先生(附註(ii))	194	128	14	—	336
廖文遠先生(附註(iii))	188	50	14	—	252
張曉峰先生(附註(iv))	126	74	21	—	221
總計	3,937	4,242	287	1,368	9,83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8. 董事及監事薪酬(續)

(b) 執行董事及監事(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工資、津貼及 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績效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股份支付開支 人民幣千元	薪酬總額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李海周先生	769	968	41	—	1,778
謝燕玲女士	667	984	73	—	1,724
葉曙兵先生(總經理)	748	990	41	280	2,059
李平先生	774	968	41	280	2,063
監事：					
齊聰先生(附註(ii))	366	294	27	—	687
廖文遠先生(附註(iii))	359	209	28	—	596
張曉峰先生(附註(iv))	258	139	15	—	412
甄學軍先生	142	95	9	—	246
王立新先生	122	76	9	—	207
游展龍先生	126	94	9	—	229
總計	4,331	4,817	293	560	10,001

附註：

- (i) 沈險峰先生於2025年3月24日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ii) 齊聰先生自2024年5月8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並於2025年5月19日辭任。
- (iii) 廖文遠先生自2024年5月8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並於2025年5月19日辭任。
- (iv) 張曉峰先生自2024年5月8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並於2025年5月19日辭任。
- (v) 林森先生自2025年5月8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於2024年及2025年，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分別包含4名及4名董事，其薪酬詳情載列於上文附註8。於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非本集團董事或監事的最高薪酬僱員分別為1名及1名，其薪酬詳情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津貼及實物福利	610	609
績效花紅	779	764
退休計劃供款	43	41
股份支付開支	605	250
總計	2,037	1,664

薪酬處於以下範圍的非董事及非監事的最高薪酬僱員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2025年	2024年
零至1,000,000港元	—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1
2,000,000港元至2,500,000港元	1	—
總計	1	1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非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就其向本集團提供之服務獲授股票期權及受限制股份，其進一步詳情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34。該等股票期權的公允價值(已在歸屬期於損益表中確認)乃於授出日期釐定，計入本年度財務報表的金額載入上文非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的薪酬披露內容。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所得稅

本集團須就產生自或來源於本集團成員公司住所及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的利潤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香港

根據《2018年稅務(修訂)(第3號)條例》(該條例)的利得稅兩級制，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就在香港產生的任何首2,000,000港元及超過2,000,000港元估計應納稅利潤分別按8.25%及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

中國內地

中國內地的企業所得稅撥備按照根據《企業所得稅法》(於2008年1月1日獲批准並生效)確定的應納稅利潤以法定稅率25%計算，惟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若干獲得稅項減免的附屬公司按優惠稅率繳納稅項。

本公司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於2025年至2028年享受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東莞市兆威機電有限公司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於2023年至2026年享受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上述資格認定每三年須接受中國內地相關稅務機關的審查。

根據財稅[2022]13號《關於進一步實施小微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的公告》，蘇州兆威創業投資有限公司被認定為小型微利企業，自2022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間，對應納稅所得額超過人民幣1,000,000元但不超過人民幣3,000,000元的部分，減按25%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按20%的優惠所得稅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根據財稅[2023]6號《關於小微企業和個體工商戶所得稅優惠政策的公告》，蘇州兆威創業投資有限公司、蘇州市兆威工業科技有限公司及深圳市兆威靈巧手技術有限公司被認定為小型微利企業，自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間，對應納稅所得額不超過人民幣1,000,000元的部分，減按25%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按20%的優惠所得稅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根據財稅[2023]12號《關於小微企業和個體工商戶所得稅優惠政策的公告》，蘇州兆威創業投資有限公司、蘇州市兆威工業科技有限公司及深圳市兆威靈巧手技術有限公司被認定為小型微利企業，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期間，對應納稅所得額不超過人民幣3,000,000元的部分，減按25%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按20%的優惠所得稅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所得稅(續)

中國內地(續)

此外，於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若干小型微利附屬公司對應納稅所得額介乎人民幣1,000,000元至人民幣3,000,000元的部分享受75%的折扣，應納稅所得額總額按20%的優惠稅率繳稅。

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開支	21,309	9,866
遞延所得稅	85	9,431
總計	21,394	19,297

本公司及其多數附屬公司所在司法管轄區按優惠稅率計算的除稅前利潤適用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以及適用稅率(即優惠稅率)與實際稅率的對賬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利潤	276,569	244,716
按15%優惠稅率計算的稅項	41,485	36,708
地方部門頒佈的不同稅率的影響	(277)	72
就過往期間即期稅項的調整	542	80
歸屬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損益	200	808
不可抵扣稅項開支	345	375
符合條件的研發開支額外可扣稅撥備	(20,377)	(19,474)
過往期間已動用稅項虧損	(32)	(84)
確認於先前年度未確認的稅項虧損及暫時性差異	(1,172)	-
未確認的可抵扣暫時性差額及稅項虧損	680	812
按本集團實際利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21,394	19,297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及若干其附屬公司有權從應納稅所得額中加計扣除符合條件的研發開支。於2022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的加計扣除百分比為1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股息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宣派的股息	68,549	94,055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2024年3月29日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已批准向全體登記股東按每10股普通股獲發4股股份的基準發行紅股。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已批准向於登記日名列股東名冊並有權參與分配的全部股東派發年度的股息，分別為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29元(含稅)(2024年：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55元)。年內，本公司已分別派付股息人民幣68,230,000元(2024年：人民幣93,482,000元)。

本公司建議根據董事會審議該項動議當日之已發行股本總額267,482,700股，向全體股東派發每10股人民幣3.85元(含稅)之現金股息，現金股息總額為人民幣102,980,000元(含稅)。本公司將不發行紅股。

12.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的計算乃基於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不包括預期將歸屬的已分配予限制性股票的現金股息)，以及於報告期間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不包括庫存股份)。

每股攤薄盈利金額的計算乃基於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並調整以反映可能發行的未行使股票期權及限制性股票。用於計算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為年內流通的普通股數(與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數相同)，加上假設所有具有攤薄潛力的普通股在被視為行使或轉換為普通股時以零對價發行所產生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續)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各項計算：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255,175	225,419
減：預期將歸屬的已分配予限制性股票的現金股息	179	279
總計	254,996	225,140
	股份數目	
	2025年	2024年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239,329	238,941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股票期權及限制性股票	969	337
每股攤薄盈利計算所使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240,298	239,27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電子設備	其他設備	翻新及租賃 物業裝修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25年12月31日								
於2025年1月1日								
成本	779,583	452,762	7,303	19,679	56,776	47,862	18,013	1,381,978
累計折舊及減值	(89,779)	(180,609)	(5,285)	(16,058)	(33,512)	(32,962)	-	(358,205)
賬面淨值	689,804	272,153	2,018	3,621	23,264	14,900	18,013	1,023,773
於2025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689,804	272,153	2,018	3,621	23,264	14,900	18,013	1,023,773
添置	-	84,793	2,413	2,651	16,345	1,898	58,435	166,535
轉撥	52	19,630	-	-	-	28,191	(47,873)	-
年內計提折舊	(35,012)	(43,879)	(869)	(2,170)	(8,094)	(7,129)	-	(97,153)
出售	-	(2,578)	-	(3)	(97)	(18)	-	(2,696)
其他*	(2,604)	-	-	-	-	-	-	(2,604)
於2025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652,240	330,119	3,562	4,099	31,418	37,842	28,575	1,087,855
於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777,031	548,299	9,704	22,226	71,763	77,933	28,575	1,535,531
累計折舊及減值	(124,791)	(218,180)	(6,142)	(18,127)	(40,345)	(40,091)	-	(447,676)
賬面淨值	652,240	330,119	3,562	4,099	31,418	37,842	28,575	1,087,855

* 根據完工結算報告，將暫估價值轉固定資產的金額調整人民幣2,604,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樓宇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電子設備	其他設備	翻新及租賃 物業裝修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於2024年1月1日								
成本	495,502	361,893	6,398	18,340	48,949	42,251	253,645	1,226,978
累計折舊及減值	(67,435)	(147,776)	(5,158)	(13,060)	(28,013)	(27,618)	-	(289,060)
賬面淨值	428,067	214,117	1,240	5,280	20,936	14,633	253,645	937,918
於2024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及減值	428,067	214,117	1,240	5,280	20,936	14,633	253,645	937,918
添置	-	78,861	1,393	1,490	9,553	1,431	71,676	164,404
轉撥	284,081	18,866	-	-	-	4,361	(307,308)	-
年內計提折舊	(22,344)	(36,810)	(600)	(3,045)	(6,730)	(5,344)	-	(74,873)
出售	-	(2,881)	(15)	(104)	(495)	(181)	-	(3,676)
於2024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及減值	689,804	272,153	2,018	3,621	23,264	14,900	18,013	1,023,773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779,583	452,762	7,303	19,679	56,776	47,862	18,013	1,381,978
累計折舊及減值	(89,779)	(180,609)	(5,285)	(16,058)	(33,512)	(32,962)	-	(358,205)
賬面淨值	689,804	272,153	2,018	3,621	23,264	14,900	18,013	1,023,77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4. 無形資產

軟件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成本	24,222	21,594
累計攤銷	(11,651)	(8,879)
賬面淨值	12,571	12,715
於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	12,571	12,715
添置	2,583	2,687
年內計提攤銷	(2,979)	(2,788)
出售	(77)	(43)
於12月31日，扣除累計攤銷	12,098	12,571
於12月31日		
成本	26,673	24,222
累計攤銷	(14,575)	(11,651)
賬面淨值	12,098	12,571

15.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擁有各項物業及租賃土地的租賃合約。本集團已就向業主收購租期為50年的租賃土地作出一次性付款，且不會根據該等土地租賃條款作出持續付款。物業租賃的租期一般介乎2至5年。

(a) 使用權資產

於報告期間，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物業 人民幣千元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4,038	36,688	40,726
添置	12,439	—	12,439
折舊費用	(4,294)	(918)	(5,212)
出售	(644)	—	(644)
於2024年12月31日	11,539	35,770	47,309
於2025年1月1日	11,539	35,770	47,309
添置	164	—	164
折舊費用	(4,584)	(918)	(5,502)
於2025年12月31日	7,119	34,852	41,97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b) 租賃負債

於報告期間，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賬面值	11,623	4,125
新租賃	164	12,439
出售	—	(563)
年內確認的利息增加	343	198
租賃付款	(4,849)	(4,576)
於12月31日的賬面值	7,281	11,623
分析為：		
流動部分	4,103	4,434
非流動部分	3,178	7,189
總計	7,281	11,623

租賃負債的到期情況分析於財務報表附註42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c) 就租賃於損益確認的金額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	343	198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5,502	5,212
出售使用權資產項目虧損淨額	—	81
於損益中確認的總額	5,845	5,491

(d) 與尚未開始的租賃有關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及未來現金流出額分別於財務報表附註35(c)及附註42披露。

16.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 未上市股權投資，按公允價值計：		
武漢數字化設計與製造創新中心有限公司	15,547	16,120
深圳國創具身智能機器人有限公司	525	900
途見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0,000	—
總計	36,072	17,020

由於本集團認為上述股權投資屬於戰略性質，故該等投資已不可撤銷地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	61,260	62,613

重大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姓名	所持已發行 股份詳情	註冊 成立地點	本集團應佔 所有權權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領科匯智科技有限公司 (「領科匯智」)	人民幣 26,211,780元	上海	14.22%*	技術推廣及 應用服務

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的持股量全部由本公司持有的權益股份組成。本公司對領科匯智具有重大影響力，因為本公司有權在董事會中委任一名董事參與該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

* 於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以人民幣67,222,000元的對價認購領科匯智的15%股權。於2024年9月30日，一名新獨立投資者以人民幣30,000,000元的對價認購領科匯智的5.17%股權。該款項已分三期支付：人民幣10,000,000元於2024年7月支付，人民幣10,000,000元於2025年2月支付，人民幣10,000,000元於2025年7月支付。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股權被攤薄至14.22%。

本集團與該聯營公司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於財務報表附註38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下表列示有關領科匯智的財務資料摘要，已就任何會計政策差異作出調整並與合併財務報表內的賬面值對賬：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66,842	71,705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商譽)	75,170	60,373
流動負債	139,466	39,967
非流動負債	4,707	3,965
資產淨值	97,839	88,146
與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對賬：		
佔本集團所有權比例	14.22%	14.73%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不包括商譽)	13,917	12,986
收購商譽(扣除累計減值)	52,079	53,938
調整	(47,36)	(4,311)
投資的賬面值	61,260	62,613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50,698	67,799
年內虧損	(13,807)	(39,588)
年內綜合虧損總額	(13,807)	(39,588)

於報告期間末，本集團對領科匯智的投資進行了減值評估，該聯營公司投資的可收回金額已參考最新交易價格，按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釐定。根據減值評估，聯營公司投資的可收回金額已超出其賬面值，因此無需計提減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16,752	17,530
總計	16,752	17,530

19. 存貨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96,058	82,863
在製品	34,585	25,005
製成品	56,238	50,787
發出商品	22,150	23,796
委託加工物資	1,245	1,673
總計	210,276	184,12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票據	76,198	30,995
貿易應收款項	551,070	579,686
小計	627,268	610,681
減：應收票據減值	(2,437)	(874)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31,050)	(32,312)
賬面淨值	593,781	577,495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交易條款主要為賒賬方式。對於規模較大、信譽良好的大中型客戶，本集團一般授予30至150天的信用期。就模具銷售而言，為降低產品開發風險，除少數長期合作、信譽良好的大中型客戶外，本集團通常要求在簽訂模具合同後預收部分款項，並在客戶最終確認產品或接到大量訂單後再收取剩餘款項。

本集團力求嚴格控制未收款項，以盡量降低信貸風險。長期未清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查。鑒於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涉及眾多不同的交易對手，因此信貸風險並未出現重大集中。本集團未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強措施。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包括於2025年12月31日應收本集團關聯方的款項人民幣1,317,000元(2024年：人民幣73,000元)(附註38)，該等款項的償還條款與向本集團主要客戶提供的信貸條款相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於各報告期間末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按收入確認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592,767	577,369
超過1年	1,014	126
總計	593,781	577,495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33,186	25,868
減值虧損淨額(附註6)	301	7,319
因無法收回而撇銷的款項	—	(1)
於年末	33,487	33,186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末使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按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不同客戶分部組別的逾期天數計算。該計算反映概率加權結果、貨幣時間值及於報告期間可得的有關過往事件、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有據資料。交易對手方未按要求償還的貿易應收款項為違約應收款項。本集團已對違約應收款項全額計提減值撥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下文載列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所面臨的信貸風險(使用撥備矩陣計量)的資料：

於2025年12月31日

	違約應收 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賬齡		總計
		1年內	超過 1年	
預期信貸虧損率	100%	5%	27%	5%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3,353	622,522	1,393	627,268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3,353	29,755	379	33,487

於2024年12月31日

	違約應收 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賬齡		總計
		1年內	超過 1年	
預期信貸虧損率	100%	5%	55%	5%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3,353	607,046	282	610,681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3,353	29,677	156	33,18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8,625	10,861
遞延上市開支	15,742	—
可收回增值稅	34,516	25,039
預繳所得稅	6,880	—
其他應收款項	5,351	5,742
減：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955)	(905)
總計	70,159	40,737

其他應收款項為免息，且未提供抵押品作為擔保。

計入上述與應收款項有關結餘的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間末分類至第一級。於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率時，本集團考慮過往虧損率及就前瞻性宏觀經濟數據進行調整。

2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理財產品	1,500	1,500
流動資產		
理財產品	838,976	902,726

該等理財產品由中國內地認可的金融機構發行。其被強制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原因為其合約現金流量並非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承兌票據*	69,270	20,596
可轉讓定期存單**	1,054,036	908,105
總計	1,123,306	928,701

* 銀行承兌票據由中國內地信譽良好的銀行開具。

** 可轉讓定期存單以人民幣計值，預期年收益率介乎1.75%至3.30%。

該等銀行承兌票據及可轉讓定期存單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原因是其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業務模式下持有。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81,781	224,817
定期存款	—	80,734
受限制銀行存款*	35,189	62
小計	216,970	305,613
減：		
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	80,734
受限制銀行存款	35,189	6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1,781	224,817
以下列各項計值		
人民幣	36,547	93,321
美元	123,457	122,728
歐元	21,309	8,333
其他	468	435
總計	181,781	224,817

* 於2025年12月31日，存款人民幣35,127,000元(2024年：無)受限制，主要作為理財產品的擔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計息銀行借款

	2025年			2024年		
	實際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貸款－無抵押			-	2.27%	2025年內	9,006
應收貼現票據－無抵押	0.54%-0.88%	2026年內	169,638	0.65%-1.15%	2025年內	82,171
貼現信用證－無抵押			-	0.92%	2025年內	49,803
總計			169,638			140,980

附註：所有貸款均以人民幣計值且均於一年內到期。

26.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238,395	251,757
應付票據	160,700	182,578
總計	399,095	434,335

貿易應付款項不計息，且通常於180天期限內結清。

於各報告期間末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398,557	433,607
1至2年	349	37
2至3年	18	73
3年以上	171	618
總計	399,095	434,33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工資	73,484	69,004
員工股票計劃回購責任	13,226	26,959
未終止確認的已背書應收票據的應付款項	14,193	1,556
應付股息*	179	—
其他應付款項	48,727	71,750
其他應付稅項	12,206	9,274
總計	162,015	178,543

附註：對於本集團既未轉移亦未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且未轉移資產控制權的已背書應收票據，本集團繼續確認應收票據及相關負債。更多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9。

* 應付股息指就限制性股票確認的股息且將在歸屬日期後於2026年8月派付。

其他應付款項不計息，且並無固定償付期。

2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國債逆回購協議	—	21,536

29. 合約負債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向客戶收取的短期墊款		
銷售產品	10,335	19,257

合約負債包括客戶在根據合約交付產品前根據銷售訂單支付的款項。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遞延收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50,989	53,093
於年初	53,093	39,263
年內收取的補助	8,630	22,129
年內結轉至損益的金額	(10,734)	(8,299)
於年末	50,989	53,093

* 政府補助主要指政府提供的補貼，涉及費用及資產。倘滿足所有附帶條件及要求，政府補助會於擬補償的費用支出期間或相關資產預期可使用年限內結轉至損益。

31.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資產

	貿易及其他 應收款項減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 存貨減值 人民幣千元	設備減值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以權益結算的股 份支付 人民幣千元	公司間交易的未 變現利潤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4,162	2,695	655	840	557	-	472	5,889	15,270
於損益內計入/(扣除)	940	533	(548)	(840)	1,790	789	(274)	2,075	4,465
年內計入其他儲備的遞延稅項	-	-	-	-	-	2,286	-	-	2,286
於2024年12月31日的遞延稅項資產總值	5,102	3,228	107	-	2,347	3,075	198	7,964	22,021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5,102	3,228	107	-	2,347	3,075	198	7,964	22,021
於損益內計入/(扣除)	53	(611)	(14)	8,754	(761)	292	(42)	(316)	7,355
年內計入其他儲備的遞延稅項	-	-	-	-	-	9,389	-	-	9,389
於2025年12月31日的遞延稅項資產總值	5,155	2,617	93	8,754	1,586	12,756	156	7,648	38,76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

	按公允價值計 量的金融資產	累計利息收入	長期資產 可使用年限的 折舊差異	使用權資產	指定以 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的股權投資	總計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2,543	5,779	31,702	552	-	40,576
年內於損益內扣除的遞延稅項	654	638	10,865	1,739	-	13,896
於2024年12月31日的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3,197	6,417	42,567	2,291	-	54,472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3,197	6,417	42,567	2,291	-	54,472
年內(計入損益)/於損益內扣除的 遞延稅項	(1,199)	2,085	6,945	(796)	1,526	8,561
於2025年12月31日的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1,998	8,502	49,512	1,495	1,526	63,033

出於列報目的，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抵銷。

尚未就下列項目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8,849	14,271
可抵扣暫時性差額	74	74

上述累計稅項虧損將於一至十年內到期，用於抵銷產生稅項虧損的中國內地公司的未來應課稅利潤。

並未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因為該等虧損產生自長期虧損的附屬公司，且預期在可見未來不大可能產生可用以抵銷該等稅項虧損的應課稅利潤。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股本及庫存股份

	2025年 股份數目	2024年 股份數目
註冊、已發行及繳足：		
普通股	240,734,400	240,203,500

本公司的股本及庫存股份變動概述如下：

	已發行 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數目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71,008,218	171,008	336,218	7,783
根據2024年限制性股票計劃				
發行股份(附註(a))	1,262,700	1,263	1,262,700	26,959
發行紅股(附註(b))	68,403,287	68,403	134,487	—
年內購回已沒收的				
限制性股票(附註(c))	(470,705)	(470)	(470,705)	(7,504)
已宣派股息	—	—	—	(279)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240,203,500	240,204	1,262,700	26,959
行使股票期權(附註(d))	537,900	537	—	—
歸屬限制性股票(附註(d))	—	—	(627,850)	(13,405)
年內購回已沒收的				
限制性股票(附註(e))	(7,000)	(7)	(7,000)	(149)
已宣派股息	—	—	—	(179)
於2025年12月31日	240,734,400	240,734	627,850	13,226

附註：

- 於2024年8月28日，本公司根據2024年限制性股票計劃發行1,262,700股限制性股票及自所有參與者收取全部購回款人民幣26,959,000元。金額人民幣25,696,000元已計入本公司的資本儲備。
- 根據本公司於2024年3月29日的股東會決議案，使用資本儲備總額人民幣68,403,000元按每10股普通股獲發4股股份的基準向本公司全體登記股東發行紅股獲批准。
- 於2024年5月8日，由於未達成歸屬條件，本公司自相關參與者購回2021年限制性股票計劃項下470,705股已沒收的限制性股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股本及庫存股份(續)

附註：(續)

- (d) 自2025年8月至11月，由於已達成歸屬條件，2024年股票激勵計劃項下537,900份股票期權獲行使及627,850股限制性股票獲歸屬。
- (e) 於2025年7月，由於未達成歸屬條件，本公司自相關參與者購回2024年股票激勵計劃項下7,000股已沒收的限制性股票。

33. 儲備

儲備金額及其變動情況呈列於合併權益變動表。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指已發行股份面值與已收對價之間的差額。

股份支付儲備

股份支付儲備指因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而產生的股份薪酬儲備，其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

匯兌波動儲備

匯兌波動儲備包括換算以人民幣以外功能貨幣計值的境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的所有匯兌差額。該儲備根據財務報表附註2.4所載會計政策進行處理。

公允價值儲備

公允價值儲備指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法定盈餘公積

根據中國公司法，在中國註冊的公司須將法定除稅後利潤的10%列入法定盈餘公積，法定盈餘公積累計總額為公司註冊資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法定盈餘公積可用於彌補累計虧損或轉為增加公司註冊資本，惟須取得中國有關部門批准。法定盈餘公積不得用於向公司的股東分派股息。

34. 股份支付

本公司實行股份支付計劃，以激勵及獎勵為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

2024年股票激勵計劃

於2024年8月28日，本公司向120名合資格僱員授出1,262,700股本公司限制性股票及向123名合資格僱員授出1,262,700份本公司股票期權，每股行使價分別為人民幣21.35元及人民幣42.70元。所授出股份的歸屬期為自授出日期起計12個月及24個月，若可達成服務及績效條件，分別歸屬股份的50%及50%。

股票期權的行使價或會因供股或發行紅股、宣派股息或本公司股本的其他類似變動而調整。

由於本公司於2025年宣派股息，於2025年8月14日，本公司將股票期權的行使價調整為人民幣42.42元。

下表概述本公司於報告期的2024年股票激勵計劃活動：

	股票期權數目	限制性股票數目
於2024年1月1日	—	—
年內授出	1,262,700	1,262,700
於2024年12月31日	1,262,700	1,262,700
年內行使	(537,900)	—
年內歸屬	—	(627,850)
年內沒收	(7,000)	(7,000)
於2025年12月31日	717,800	627,85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股份支付(續)

2024年股票激勵計劃(續)

於授出日期的股票期權的公允價值乃採用布萊克－舒爾斯模式釐定。用於釐定公允價值的主要假設如下：

	授出日期 2024年8月8日
於授出日期的股價	36.94
行使價	42.70
無風險利率(%)	1.50-2.10
波動率(%)	18.47-20.82
預期期權期限(年)	1-2

於年內，本集團確認股份支付開支人民幣12,473,000元(2024年：人民幣5,264,000元)。

35.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a) 主要非現金交易

- (1) 於年內，本集團就廠房、辦公物業的租賃安排錄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非現金添置人民幣164,000元(2024年：人民幣12,439,000元)。
- (2) 於年內，本集團就未終止確認的應收貼現票據錄得應收票據及計息銀行借款的非現金減少人民幣32,937,000元(2024年：人民幣60,128,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

下表詳述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乃為現金流量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於本集團合併現金流量表分類為融資活動現金流量的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人民幣千元	應付股息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40,981	294	4,125	45,400
添置	–	94,055	12,439	106,494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157,914	(93,482)	(4,576)	59,856
非現金交易變動	(60,128)	(867)	–	(60,995)
利息增加	2,213	–	198	2,411
出售	–	–	(563)	(563)
於2024年12月31日	140,980	–	11,623	152,603
	計息銀行借款 人民幣千元	應付股息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140,980	–	11,623	152,603
添置	–	68,549	164	68,713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59,402	(68,230)	(4,849)	(13,677)
非現金交易變動	(32,937)	(140)	–	(33,077)
利息增加	2,193	–	343	2,536
於2025年12月31日	169,638	179	7,281	177,09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合併現金流量表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內	4,849	4,576

36. 資產抵押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35,128,000元，主要作為理財產品的抵押。

37. 承擔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的資本承擔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計提撥備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67,013	116,950

38. 關聯方交易

董事認為，於2025年及2024年，以下公司為與本集團有重大交易或結餘的關聯方。

(a) 關聯方的名稱及關係

名稱	關係
領科匯智	聯營公司
江蘇領科匯智科技有限公司	領科匯智的附屬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關聯方交易(續)

(b) 於2025年及2024年，本集團與關聯方進行了以下交易：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產品採購自：		
領科匯智	347	232
服務採購自：		
領科匯智	2,365	—
產品銷售予：		
領科匯智	100	149
江蘇領科匯智科技有限公司	2,410	138
	2,510	287

上述產品採購及銷售均根據雙方協定的已發佈價格及條款進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關聯方交易(續)

(c) 與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江蘇領科匯智科技有限公司*	1,317	73
其他應付款項： 領科匯智*	1,115	—
貿易應付款項： 領科匯智*	61	—
合約負債： 領科匯智*	—	86

* 與關聯方的結餘屬貿易性質。

(d)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津貼及實物福利	5,484	6,014
績效花紅	5,457	5,828
退休金計劃供款	376	376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開支	2,473	621
總計	13,790	12,839

有關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各報告期末，各類別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840,476	904,22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	1,123,306	928,701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	36,072	17,020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593,781	577,495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4,396	4,837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	80,734
受限制銀行存款	35,189	6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1,781	224,817
總計	2,815,001	2,737,892
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21,536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399,095	434,335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61,287	97,299
計息銀行借款	169,638	140,980
租賃負債	7,281	11,623
總計	637,301	705,77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轉讓金融資產

整體未終止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

- (a)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貼現來自中國內地銀行承兌的若干應收票據及信用證(「已貼現票據及信用證」)，總賬面值為人民幣169,638,000元(2024年：人民幣131,974,000元)。董事認為，本集團保留了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其中包括與該已貼現票據有關的違約風險，因此，繼續確認已貼現票據及相關借款的全部賬面值。於貼現後，本集團並無保留已貼現票據的任何使用權，包括向任何其他第三方出售、轉讓或質押已貼現票據。於報告期，已貼現票據的總賬面值為人民幣430,179,000元(2024年：人民幣183,914,000元)。
- (b)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向其若干供應商背書中國內地銀行承兌的若干應收票據(「已背書票據」)，總賬面值為人民幣14,193,000元(2024年：人民幣1,556,000元)，以結算應付該等供應商的貿易應付款項(「背書」)。董事認為，本集團保留了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其中包括與該等已背書票據有關的違約風險，因此，繼續確認已背書票據及已結算的相關貿易應付款項的全部賬面值。於背書後，本集團並無保留已背書票據的任何使用權，包括向任何其他第三方出售、轉讓或質押已背書票據。於報告期，由已背書票據結算且供應商有追索權的貿易應付款項的總賬面值為人民幣81,159,000元(2024年：人民幣49,330,000元)。
- (c)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向銀行貼現及背書來自中國內地銀行承兌的若干應收票據(「已終止確認票據」)，總賬面值為人民幣115,561,000元(2024年：人民幣230,716,000元)。於報告期末，已終止確認票據的到期期限為一至六個月。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票據法》，已終止確認票據的持有人可對任何、數名或全部對已終止確認票據負責的人士(包括本集團)行使追索權，而不論優先順序。董事認為，在承兌銀行並無違約的情況下，本集團被已終止確認票據的持有人索賠的風險較低。本集團已轉移絕大部分與已終止確認票據有關的風險及回報。因此，其已終止確認已終止確認票據及相關借款的全部賬面值。

於報告期，本集團於已終止確認票據轉讓日期確認虧損人民幣1,564,000元(2024年：人民幣730,000元)。有關背書於整個年度均衡作出。

41.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存款、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貿易應付款項、計息銀行借款、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

本集團財務部負責釐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於各報告期末，財務部分析金融工具的價值變動，並釐定用於估值的主要輸入數據。估值經由首席財務官檢查及批准。估值過程及結果每年與本公司董事討論一次，以供年度財務報告之用。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按工具在自願各方之間的當前交易(不包括強制或清盤出售)中可交易的金額入賬。估計公允價值所使用的方法及假設如下：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未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使用市場估值技術基於非由可觀察市場價格或比率支持的假設作出估計。董事認為，採用估值技術得出並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列賬的估計公允價值，以及於其他綜合收益列賬的公允價值的相關變動乃屬合理及並不重大，且於報告期末屬最佳值。

本集團投資未上市投資項目，該投資項目指中國內地多家經認證金融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本集團根據具有類似條款及風險的工具的市場利率，使用貼現現金流量估值模型估計該未上市投資項目的公允價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估值金融工具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概要連同定量敏感度分析：

於2025年12月31日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範圍	公允價值對輸入數據的敏感度
未上市股權投資	估值倍數	同業公司的平均市銷率倍數	4.5至14.9	市銷率倍數增加／減少5%將導致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人民幣811,000元
		同業公司的平均市賬率倍數	0.8至2.8	市賬率倍數增加／減少5%將導致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人民幣22,000元
	成本法	近期交易估值	不適用	不適用

於2024年12月31日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範圍	公允價值對輸入數據的敏感度
未上市股權投資	估值倍數	同業公司的平均市銷率倍數	4.30至11.60	市銷率倍數增加／減少5%將導致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人民幣749,000元
		近期交易估值	不適用	不適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說明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層級：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於2025年12月31日

	使用下列各項進行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報價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840,476	-	840,47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	-	1,123,306	-	1,123,306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 投資	-	-	36,072	36,072
總計	-	1,963,782	36,072	1,999,85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續)

於2024年12月31日

	使用下列各項進行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報價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904,226	-	904,22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	-	928,701	-	928,701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 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 投資	-	-	17,020	17,020
總計	-	1,832,927	17,020	1,849,947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負債：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於2024年12月31日

	使用下列各項進行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報價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21,536	-	21,536

41.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續)

於報告期，第三級內公允價值計量的變動如下：

	未上市股權投資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於2024年1月1日	17,65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639)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17,020
添置	20,00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948)
於2025年12月31日	36,072

於報告期，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概無於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轉撥任何公允價值計量，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計息銀行借款、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是為本集團的營運籌集資金。本集團擁有多項直接產生自其營運的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金融工具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匯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董事會檢查及同意管理各種該等風險的政策，概述如下。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所面臨的市場利率變動的風險主要與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借款有關。本集團的政策為以浮動利率債務方式管控其利息成本。本集團的董事認為，因浮動利率銀行借款而產生的現金流量風險敞口並不重大。本集團持續監控利率水平，並且在市場對利率上升的預期明確或預計利率將會上升的情況下，本集團將利用其信用評級及差異化的融資優勢，將面臨利率上升風險的浮動利率債務替換成其他融資工具。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導致虧損的風險。人民幣兌換本集團開展業務所用其他貨幣的匯率波動或會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下表列示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的除稅後利潤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對外幣匯率的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度。

	外幣匯率 上升／(下降) %	除稅後利潤 減少／(增加)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5	7,139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5)	(7,139)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5	5,807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5)	(5,807)

4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獲認可及信譽良好的交易對手進行交易。本集團的政策為，欲按信貸條款進行交易的所有客戶均須接受信貸驗證程序。此外，應收款項結餘受持續監控，且本集團所面臨的壞賬風險並不重大。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存款、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有關信貸風險源自交易對手違約，最高風險相等於該等工具的賬面值。

就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而言，管理層定期根據過往結算記錄及過往經驗對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作出共同及個別評估。董事認為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的尚未償還結餘並無重大固有信貸風險。

最高風險及年末階段

下表顯示基於本集團信貸政策的信貸質量及最高信貸風險，其主要基於逾期資料(除非其他資料可在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獲得)以及於各報告期末的年末階段分類。

所呈列金額為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

於2025年12月31日

	12個月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				
	第1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2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3階段 人民幣千元	簡化方法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	-	-	551,070	551,070
應收票據	76,198	-	-	-	76,198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正常**	5,351	-	-	-	5,351
受限制銀行存款	35,189	-	-	-	35,18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1,781	-	-	-	181,781
總計	298,519	-	-	551,070	849,58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最高風險及年末階段(續)

於2024年12月31日

	12個月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第1階段	第2階段	第3階段	簡化方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	—	—	579,686		579,686
應收票據	30,995	—	—	—		30,995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 產的金融資產						
— 正常**	5,742	—	—	—		5,742
受限制銀行存款	62	—	—	—		62
定期存款	80,734	—	—	—		80,73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4,817	—	—	—		224,817
總計	342,350	—	—	579,686		922,036

* 就各報告期末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應用簡化方法進行減值，以撥備矩陣為基礎的資料於財務報表附註20披露。

** 當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並未逾期且並無資料顯示金融資產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其信貸質素視為「正常」。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採用經常性流動資金計劃工具監控資金短缺的風險。該工具考慮其金融工具及金融資產(如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到期日及經營業務的預測現金流量。

本集團旨在通過使用計息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在資金延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維持平衡。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基於合約未貼現付款的金融負債的到期情況如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性風險(續)

於2025年12月31日

	12個月以內 或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1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399,095	—	—	399,095
計息銀行借款	169,638	—	—	169,638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的金融負債	61,287	—	—	61,287
租賃負債	4,300	3,231	—	7,531
總計	634,320	3,231	—	637,551

於2024年12月31日

	12個月以內 或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1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434,335	—	—	434,335
計息銀行借款	141,286	—	—	141,286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的金融負債	97,299	—	—	97,299
租賃負債	4,766	7,444	—	12,21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21,536	—	—	21,536
總計	699,222	7,444	—	706,66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及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並使股東價值最大化。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架構，並就經濟狀況變動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點對其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或會發行新股、借款或通過出售資產而減債。於報告期，資本管理的目標、政策或程序並無出現變動。

本集團使用槓桿比率(即計息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監控資本。本集團的政策為將槓桿比率維持於合理水平。

於各報告期末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款	169,638	140,980
租賃負債	7,281	11,623
計息負債總額	176,919	152,603
權益總額	3,482,994	3,226,211
槓桿比率	5.1%	4.7%

43. 報告期後事項

經香港聯交所批准，本公司於2026年3月9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在全球範圍內提呈發售的H股總數為26,748,300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報告期末，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29,612	259,839
無形資產	10,257	11,567
使用權資產	9,965	15,271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	61,259	62,613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514,205	535,541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股權投資	16,072	17,02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103	4,423
非流動資產總值	845,473	906,274
流動資產		
存貨	104,200	112,225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605,160	502,253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450,451	491,65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703,270	704,69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	1,121,765	928,450
受限制銀行存款	35,182	55
定期存款	—	80,73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4,506	185,498
流動資產總值	3,164,534	3,005,56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438,353	614,504
合約負債	6,852	13,12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32,158	105,284
計息銀行借款	—	11,238
租賃負債	4,826	5,083
應付稅項	—	3,683
流動負債總額	582,189	752,918
流動資產淨值	2,582,345	2,252,64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427,818	3,158,921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5,744	10,560
遞延稅項負債	5,927	13,724
遞延收入	47,720	52,619
非流動負債總額	59,391	76,903
資產淨值	3,368,427	3,082,018
權益		
股本	240,734	240,204
庫存股份	(13,226)	(26,959)
儲備	3,140,919	2,868,773
權益總額	3,368,427	3,082,018

李海周
董事

謝燕玲
董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本公司儲備的概要如下：

	股本	資本儲備	股份支付 儲備	庫存股份	公允價值 儲備	法定盈餘 公積	留存收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71,008	1,894,608	-	(7,783)	11,758	85,504	858,299	3,013,394
年內利潤	-	-	-	-	-	-	155,488	155,488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 變動(扣除稅項)	-	-	-	-	(639)	-	-	(639)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	-	-	-	(639)	-	155,488	154,849
發行限制性股票	1,263	25,696	-	(26,959)	-	-	-	-
年內購回已沒收的限制性股票	(470)	(7,607)	-	7,504	-	-	-	(573)
股份支付開支	-	-	7,550	-	-	-	-	7,550
轉撥至留存收益	-	-	-	-	-	15,516	(15,516)	-
已宣派股息	-	-	-	279	-	-	(93,481)	(93,202)
發行紅股	68,403	(68,403)	-	-	-	-	-	-
於2024年12月31日	240,204	1,844,294	7,550	(26,959)	11,119	101,020	904,790	3,082,018
於2025年1月1日	240,204	1,844,294	7,550	(26,959)	11,119	101,020	904,790	3,082,018
年內利潤	-	-	-	-	-	-	284,848	284,848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 變動(扣除稅項)	-	-	-	-	(2,474)	-	-	(2,474)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	-	-	-	(2,474)	-	284,848	282,374
行使股票期權	537	29,311	(705)	-	-	-	-	29,143
發行限制性股票	-	17,838	(9,788)	13,405	-	-	-	21,455
年內購回已沒收的限制性股票	(7)	-	(142)	149	-	-	-	-
股份支付開支	-	-	21,807	-	-	-	-	21,807
轉撥至留存收益	-	-	-	-	-	19,347	(19,347)	-
已宣派股息	-	-	-	179	-	-	(68,549)	(68,370)
於2025年12月31日	240,734	1,891,443	18,722	(13,226)	8,645	120,367	1,101,742	3,368,427

* 股份支付儲備包括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股票期權的公允價值，進一步闡述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2.4有關股份支付的會計政策。該款項將於相關期權獲行使時轉撥至股份溢價賬，或於行使期後相關期權屆滿時轉撥至留存利潤。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於2026年3月30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五年財務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152,459	1,205,945	1,524,599	1,715,534
毛利	335,110	349,091	475,568	572,808
除稅前利潤	158,750	192,175	244,716	276,569
所得稅	8,254	12,252	19,297	21,394
年內利潤	150,496	179,923	225,419	255,175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150,496	179,923	225,419	255,175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每股盈利	0.63	0.75	0.94	1.07

	截至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值	3,558,473	3,804,044	4,121,910	4,317,791
負債總額	611,382	716,362	895,699	834,797
權益總計	2,947,091	3,087,682	3,226,211	3,482,99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5,014	91,734	224,817	181,781
流動資產淨值	1,844,584	1,966,283	2,136,628	2,303,921